

芫羽贩梦馆

芫羽

把手里的系列都结束后，芫羽莫名其妙地就写出了这么一本怪书，交稿后不禁怀疑自己是怎么写出来的？明明记得一开始在想一则校园故事啊……出版社的慎芬说我大概被那个恶灵蒋霸山给附身了，才会写出这种小说。哇，真的假的？想来还真有点毛毛的耶！

哈哈，不闹了，恐怖气氛制造得不错吧？其实会办出这样一个前世今生兼古怪的故事，大概是紧绷了许久的神经倏地放松了，总觉得可以任性“作乱”一下，加上最近灵异歪风横行，芫羽若不来插一脚，岂不可惜？至于读者们接受与否，就全凭各人喜好了。

自从卢卢帮芫羽在网络上设了个网页后，参观人数以飞快的速度增加，真感激大家的支持与鼓励，看到许多人的留言，都让芫羽既感动又开心，希望大家有空都能上网去看看，“芫羽贩梦馆”真的很有看头哦！

下一本书可能会是许多人期待了许久的古代作品，不过，芫羽阴险地加上了“可能”两字，这样才不会临时有变时被大家骂惨了。呵呵，没办法，谁知道下次会不会像这本书一样又中途变卦，总得先替自己找好台阶才行，是不是？又逢考季。祝准考生们都能金榜题名，万事如意。大考完毕，别忘了看芫羽的小说来犒赏自己哦！

好了，这次的序就让芫羽偷懒吧！炎炎夏日，我得去想办法降温了，下次再见！

第一章

几乎每一场婚礼都会显得喜气洋洋，好象只要一对男女宣布要结婚，就能得到众人的祝福一样，不管三七二十一随便丢红色炸弹，硬逼着亲朋好友大老远地带着红包来喝喜酒，然后一餐就把这些人全部打发掉。

不过，看着新人们卿卿我我地携手向众人敬酒，有个人的耐性终于达到了极限可恨啊！我希望他们不到一年就离婚！

黎智蔷坐在离新郎、新娘最远的一桌，边用力吃着每道菜，还在心中诅咒着。

不能怪她这么恶毒，谁要新郎直到三个月前还是她的男友呢？她可不屑表现得多有胸襟，自己的男友跟别的女人闪电结婚，难道还要她举杯高呼恭喜，谢天谢地？哼！门都没有！她没拿酒瓶砸得他满头包就不错了，有几个人会像他一样阴险又没心没肺？结婚还不忘寄喜帖给前女友，妄想从她的荷包再骗出一点钱？无耻！她会包红包给他才有鬼！这一顿不白吃白喝他一场的话，就太对不起自己付出的感情了。

一口仰尽杯中的乌龙茶，她的眼中射出两道凶恶的光芒，扫过笑得花枝乱颤的新娘，愤恨更如激流在她横膈膜中钻来钻去，疼得她皱眉。

那女人哪一点比她强了？没她高，没她瘦，没她漂亮，那种货色随手

在路上一抓都是一大把，偏偏她就是被一个远远不及她的女人击败！

这是第几次了？她摇摇头，几乎数不清自己是第几次失恋，不知是不是命中注定与爱情无缘，她的感情路一直走得比别人波折且辛苦，就像每一部电影或小说中那个可怜的女配角，总是在最后关头输给了正牌女主角：这是什么道理？难道爱神的眼睛给屎蒙住了，竟会一而再、再而三地忽略了像她这种各方面条件都不差的女人？二十五岁，虽不见得美艳夺人，但也称得上眉清目秀，气质高雅，及肩的头发削得层次分明，正好衬出白皙的小脸蛋，一六三公分的修长骨架，再加上 34、24、34 的标准三围，家世清白，拥有固定收入，没有不良嗜好……这么优秀的女人竟是个情场上的多年败将，这种悲哀岂是区区“无缘”两字就能搪塞？爱神啊！你未免也太久没好好关照我了吧？没好气地大口咬嚼着每一道菜，她在心里大声抗议着，这世界果然是不公平的，什么风水会轮流转，根本全是既得利益者想出来哄骗人的废话！

由于专心地生着闷气，她没注意到新郎、新娘已走过来敬酒，正塞得满口的食物，一张俏脸鼓胀成肉饼一样，猛抬头，正好撞见前男友惊讶后又转成嘲弄的眼神。

“哟！黎智蔷，我没想到你真的来参加我的婚礼……”他当初寄喜帖给她不过是要展现一下虚荣心，并且气气她而已。

“你都敢邀请我了，我怎能不来呢？”管不着自己脸上的扭曲变形，她硬是提起全副精神备战。

“是啊，你就是这样的女人，什么事都横冲直撞的，倔强又爱斗气，真让人受不了。”他毫无口德地当众批评她。

“孙国钦，你……”她气得面红耳赤，一口肉差点因此梗在喉咙，噎死自己。当初为何会爱上这个男人的？她真是瞎了眼睛！

“她是谁啊？国钦。”新娘察觉出他们两人之间的不寻常，脸色不悦地插嘴问道。

“她啊？只是一个朋友，不太热的朋友……”孙国钦轻蔑一笑，携着新娘就要转往下一桌敬酒。

“笑话！我们不太熟？交往了一年又三个月会不熟？我连你屁股上有几颗痣，还有你“那话儿”有多短都一清二楚！”黎智蔷往桌上用力一拍，霍地站起，大声咆哮。

顿时，嗡嗡的嘈杂声停止了，场面变得好安静，几十桌的宾客们都睁大眼睛，难以置信地盯着她，被她露骨的话惊骇得忘了要动筷就食。

孙国钦和他的新娘的脸色就别说是有多难看了，在这种场合冒出这要人命的话，要他们的脸往哪搁啊？黎智蔷一嚷完就抬起皮包，低头闯出几百只眼睛汇集的尴尬之地，匆匆地奔出宴会厅，冲进正好打开门的电梯内。

“天！让我死了吧！我为什么会出这么大的糗？我是猪！我是笨蛋！我是个彻头彻尾的呆子！”她就将头靠着镜子，捶胸顿足地低喊。

瞧瞧她把自己弄成什么德行？为什么她要来自取其辱？又为什么要这么沉不住气？为了孙国钦那个痞子丢脸值得吗？虽是泄了点怒气，但被她自己这么乱喊一遍，人家搞不好还以为她和孙国钦上过床了呢！

该死！奋力举手敲打自己的头，她懊恼得真恨不得让时光倒流，重新来过。

“小姐……你要到几楼？”一个浑厚温和的声音倏地在这个一坪不到的小空间响起。

黎智蔷一惊，抬起头，从电梯内部的镜子中对上了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一个长得斯文尔雅的男人正倚在电梯门边角落，以一种奇特又怪异的表情看她。

电梯中原来不只她一个人，那她方才自责的话不就全部被他听见了……她羞愤地咬着下唇，闷声道：“我要下楼！我恨不得立刻从这个地方消失！”真倒霉，为什么她总是遇到这种让她无地自容的窘况？“但现在电梯要上楼，你得等一下了。”男人说完又看了她一眼，才背过身盯着楼层显示屏。

她这才发现电梯正往上攀升，而非下降，于是气急地上前伸手想按一楼的按钮。

但是她的手才刚越过那个男人的肩膀时，他突然迅速地闪身，像在躲避什么恶疾传染病似的往后方移开。

黎智蔷的手就这么僵在半空，被他那嫌恶的行为激起了前所未有的愤怒。

“你躲什么躲？我又不是妖怪！”她横眉竖眼地骂道。不过是被无数个男人甩了而已，这个陌生男人凭什么用那种看巫婆的眼光瞄她？那男人双手环在胸前，仍旧是一副小心戒慎的模样。

“你不是妖怪……但你后面的却是！”他不疾不徐地说着。

“我后面？”她马上回头，但只看见自己映在镜中的影像。“少鬼扯了！这里就只有你和我两个人而已！”她又转过头瞪他。

“人是两个，可是若再加上鬼的话，这电梯里就有三个……”他压低声音说着。

“停！”黎智蔷被他说得浑身发毛，忍不住厉喝：“你别想随便吓人，我最不信什么神鬼之论。”“信不信由你，反正也不关我的事，那个‘家伙’正趴在你肩上瞪着我，警告我别再多说，我可不想惹怒他。”他说着扬了扬眉，转过身，正巧电梯门打开，他便急忙地冲了出去。

“等等……”黎智蔷被他说得背脊窜起鸡皮疙瘩，再也不敢一个人待在电梯中，紧跟着他后面跑出来，拉住他的手大喊：“你给我解释清楚！什么东西在我背后？你说！”“就当我是开玩笑吧！别放在心上。”男人皱了皱眉，觉得自己太多嘴了，于是赶快改口澄清。

“开玩笑？你不去找别人开玩笑，偏偏找上我这个才刚被抛弃的可怜女人胡诌，你还有没有天赤啊？我这颗心再也受不了一点点惊吓了，你知道吗？”一听他只是随便开玩笑，她就更加生气。怎么？她已经落魄到任何人都想要着玩的地步吗？“哦？你又被人抛弃了？”他一征，有点兴味地盯着她。

“‘又’被？你话里是什么意思？”她微愕。这个男人怎么会知道她常被男人甩掉？“唉！你会被甩是理所当然的嘛！你背后缠着你的那位仁兄一直在替你赶跑男人，你若想有个好姻缘，劝你想办法先把缠着你不放的那家伙赶走再说。”他说着轻轻扳开她的手，走向他在这家饭店订下的房间。

他……他在说什么？黎智蔷杵在原地，简直被他的话吓呆了！

她背后有什么“家伙”？神经质地猛拍肩膀，她开始呼吸急促，全身发抖。他该不会是指她沾上了某种什么“阴邪不净”的脏东西了吧？“你……你给我……给我站住！”声音发颤地叫住了那个捣毁她平静的男人，她跑向他，一把揪住他的衣襟，喘着气骂道：“你……你这个玩笑开得太过分了，先生。”“我很抱歉吓着了您，不过，我天生就有阴阳眼，老是看到一些不该

看的東西，才會忍不住對你說。別太介意，那東西可能不會傷害你，我想他是非常喜歡你，才會緊纏着你不放……也許他是你前世的情人吧！你就像以前一樣，別理會他就行了。”他故意說得輕描淡寫地想緩和她的恐懼。

“被你這麼一說，我還能像以前一樣不在意嗎？”她驚喘一聲。這個有陰陽眼的男人分明是要晃點她！

“呃……或者建議你去找個通靈的人幫你解掉這個桃花厄運，這麼一來，你的婚姻與感情就會有出路……啊！”他說到後來，陡地張大眼睛，低呼一聲。

“怎麼了？”她被他的表情弄得心驚肉跳。

“你的“朋友”生氣了，我就不打擾了。”他說着推開她，匆匆走開，走進了他的房間。

她的“朋友”？媽……媽呀！那人說的到底是真是假？真有個“XX”一直跟着她？不會吧……可是，他說的都沒錯啊，她的感情的確從來沒平順過，那場場的失戀就像有人故意從中破壞一樣……故意！

她的心猛地一棟，寒毛直豎，抖着雙腿從樓梯間沖下樓，忙不迭地逃出了大飯店。

為什麼好端端的會遇上一個陰陽眼怪男？為什麼要讓她知道這種可怕的事？她到底該不該相信那個男人說的話？可惡！這下子，教她日子怎麼過下去啊？她寧願什麼都不知道地抱怨，也好過此刻被這麼詭譎的事給吓死。

她像隻無頭蒼蠅般攔了出租車就住往處奔去，心中像被投進一顆大石般翻攪着，恍惚間，一向大胆的她竟也會錯覺夜空中呼呼的風聲，聽來就像鬼魅得意的狡笑……

“老天！你那天真的對孫國欽說了那種話？”黎智薔的死黨好友莊玲遙一手撐額，笑倒在沙發上。

“是啊。”黎智薔瞪着兩隻熊貓眼，泡了一杯咖啡給她。

“那不是很過癮嗎？”莊玲遙繼續大笑。

“過是過了癮，可是賠上的是我的清白，現場幾百個人都會認為我和那混球有一腿了。”黎智薔嘟着嘴趴在小客廳的矮桌上。

“那又有什麼關係？交往一年多的男女沒上过床說出去誰會信？你的性愛活癮也許是一直找不到良人的原因。”莊玲遙取笑地說。

“這有什麼不對？把第一次獻給未來的丈夫是天經地義的事！”黎智薔激動地捶着桌子。

“是沒錯啦！不過男人們或許受不了這點……”莊玲遙諷刺一笑。

“這我知道，可是我就是沒辦法，每次只要有人對我提到上床，氣氛就會變得很奇怪，好象上床變成一種酷刑一樣……玲遙，你說，孫國欽是不是因為這點才離開我？”她哀傷地瞅着老友，睡眠不足的黑眼圈看來更明顯了。

“別管那痞子了，他早該受點教訓，幸好你沒把身子給了他，你和他那種大男人在一起根本不會快樂，我就想不通你怎麼會喜歡他，還為他的結婚傷心得睡不着。”莊玲遙搖着一頭薄短发，她對孫國欽一丁點的好感都沒有。

“哎，我睡不着可不是因為他，我睡不着是因為我最近有點害怕……”她雙手捂着臉，驚懼再度湧現。

天曉得，這三天來她是怎麼活下去的，自從聽了那個陰陽眼男人的話後，她每當下班回到這個小套房就會吓得不知所措，洗澡時怕那個肉眼看不

见的“家伙”偷窥，睡觉时更怕被骚扰，更严重的是只要天一黑她就开始紧张，就这么几经折腾下来，她几乎夜夜难眠，搞到后来根本无心上班。

“害怕什么？”庄玲遥奇道。自她认识黎智蓄以来，就从未听她说过害怕两字。

“婚礼那天我骂完了孙国钦后，在电梯里遇见了一个男人……”黎智蓄吞了一口口水，小心解释。

“哇！你又坠入爱河了？”庄玲遥大喊。

“不是啦！你以为我是花痴啊？随便一个男人就能恋爱啊？”她瞪了老友一眼，随即又道：“那天我出了大糗，一头栽进电梯，才发现电梯里有个男人，那个男人一直用奇特的眼神看我，我被看得火大，就生气地问他看什么，结果……”说到这里她又觉得毛骨悚然。

“结果？”“结果他说我的身后一直跟着一个“脏东西”！”她左看右看后，才附在庄玲遥耳边悄声地说。

“什么？”庄玲遥惊叫地跳离她身边。

“他说，我被“那种东西”给缠上了！”她惨着脸低喊。

“不……不会吧！”庄玲遥惊讶地瞪大眼，这种事感觉上应该是科幻小说或是连续剧里才会发生。

“希望不是，但是被一个自称有阴阳眼的人这么说了之后，你还能平静得了吗？”她搓着头发，无力地仰倒向沙发。

“哎！那人是不是想向你推销什么宗教信仰才这么说啊？小心点，有很多神棍都利用女人的这种害怕心理骗财骗色。”庄玲遥不太相信地警告她。

“没有，他既没向我推销宗教，更没提到什么信仰观念，他只说，我若要有好姻缘，最好赶快找个会通灵的人把“那个东西”驱走……”她说着又猛搓手臂，脸色发白。

“他有没有说是什么东西？”庄玲遥也莫名觉得房间阴森起来。

“一个男的……很喜欢我的男的……”说到这里，黎智蓄又不禁回头瞥了一眼，声音发颤。

“我的天！怎么会有这种事？你……你自己曾经看过吗？”庄玲遥抓起靠垫抱在胸前。

“我哪可能看得见？我的八字重得很，从没看过什么稀奇古怪的东西。你不记得了，上回我们一起去泰国，你和同团其它的人都说睡不好，但我却一觉到天亮，什么感觉也没有。”黎智蓄双手一摊，正因为从没见过，所以她才不信鬼神这种无稽之谈。

“是啊，那一次事后导游才向我们坦白住宿的那间饭店以前是坟场，吓得每个人都尖声惊叫，可你……你却像个没事人一样，依旧好吃好睡。”庄玲遥想起她的百“毒”不侵，就啧啧称奇。

“所以啊，要我如何去相信那个电梯男人说的话？像我这种从没撞过鬼的人怎么可能会被鬼盯了好几年……”“喂，会不会……你到泰国之所以都没事，是你背后那个厉鬼把泰国那些小鬼全赶跑了……”庄玲遥突发奇想。

“哇！别说了！太恐怖了！”黎智蓄连忙捂起耳朵缩在沙发角落。

“有可能哦……想想，你的爱情总是来得快，去得也快，甚至都无疾而终，到最后不是男友跑了，就是情侣变仇人，这莫非正是有什么人从中作梗……”难得看死党被吓得六神无主，庄玲遥恶作剧地又加强了语气。

“玲遥，不要说了啦！我都快被这件事烦死了！”黎智蓄把头埋进双膝中

间，真希望把听来的事全都忘记。

“好了，不吓你了。这样吧！我陪你再去找个通灵人士确认一下，毕竟这种事单凭一个人说说怎么能信，对不对？”庄玲遥不再逗她，提出良心的建议。

“可是，你有认识哪些通灵人吗？”她抬起头问。

“去翻电话簿啊！”庄玲遥直截了当地说。

“拜托！你不怕遇上骗子，我还怕咧！电话簿上那些江湖术士有几个有真功夫？”黎智蓄气呼呼地骂道。

“要不，上网络求救，保证会有一大堆人前来替你驱鬼！”庄玲遥又出馊点子了。

“你给我正经一点行不行？被鬼缠的不是你，所以你才这么敷衍了事吧？”黎智蓄敲了损友一记爆栗，心中有气。

“冤枉啊，小蓄，我真的很努力在替你想了嘛！”庄玲遥抱头鼠窜，冲到矮柜前，正好看见她和黎智蓄在她妹妹的学校拍的一张照片，登时眼中一闪，大喊：“有了！”“有什么？”黎智蓄吓得身子一僵。

“我想起来了！我妹跟我说过，他们系上有个讲师好象会帮人卜卦算命，听说还满准的，要不要去找他算算？”庄玲遥兴奋地拉住黎智蓄的手大喊。

“你妹系上的讲师？可靠吗？”黎智蓄怀疑地问。

“拜托，好歹是个大学讲师，不会靠不住啦，我妹学校已有许多人找他算过，应该没问题。而且她刚开学，闲着也是闲着。”庄玲遥说着已拿出手机，拨给她妹妹。

“是吗？一个大学讲师……”黎智蓄有种说不上来的不安，总觉得心里闷闷的。

“喂？琴遥，你之前说你们系上有个讲师会算命，他明天有课吗？”庄玲遥可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打听再说。

“有啊，你要干什么？”庄琴遥奇道。

“小蓄要算命啦，明天我带她去找你，你帮我们介绍那位讲师，可以吗？”庄玲遥朝黎智蓄眨眨眼。

“小蓄姊要算命？她不是最不信这一套吗？”“哎，人总有转性的时候，一句话，你帮不帮？”庄玲遥端出大姊的口气。

“要帮是可以，但我可得先把话说清楚，阙老师个性有点古怪，他算命是看人的，我有几个学姊就被他拒绝过，所以别抱太大的希望。”“这么跩？”庄玲遥皱起肩头。

“他不是跩，其实他人很好，长得酷酷帅帅的，我们学校好多女生迷他耶。他说有些人不适合算命，算了之后会让对方情绪更糟，所以他才有选择性的……”庄琴遥一径替老师辩驳。

“好了，既然这样，我们明天就去找你了，别乱跑哦！”“好吧！我等你们。”庄玲遥说完就挂上电话，同黎智蓄比了个“OK”的手势。

“搞定了，明天就去！”“明天要上班耶！你妹人在台南，好远，我在台北找个人看看就好了……”黎智蓄一想到要到台南去，就觉得力气尽失。

“喂喂喂！你别出尔反尔好不好？是你自己怕找不到信用可靠的相命师，我才找给你的，现在又嫌远？我都能请假陪你去了，你还在迟疑什么？”庄玲遥翻个白眼，指着她的鼻尖斥责。

“唉！我们部门新来一个主管，好象对我有意思，他从前天就一直问我

有没有空……”黎智蔷不好意思地笑了笑。

她的恋爱运其实一直很频繁，只是每当进入状况后，原来的浓情蜜意就会立刻烟消云散，两人之间突然变得容易吵架，然后她一下子就被三振出局。

现在回想起来，的确有点不寻常。

“你若不先想办法把你后面那个“东西”赶走，这场恋爱说不定又是白谈！”庄玲遥不客气地泼她一盆冷水。

“说不定根本没有那回事……”她还想逞强。

“搞不好就是有！”庄玲遥冷笑。

“哇！你已经信了？”她惊叫。

“这种事宁可信其有，我要是你，今晚就搭车去找我妹妹了，根本睡不着。”“好吧！好吧！去看看那位仁兄吧！看能不能一次就把事情搞定。”黎智蔷投降了，她也希望早点挥开这层阴霾，免得终日提心吊胆的，活得痛苦。

“就这么说定，我先帮你订机位，明天早班飞机南下，可别赖床哦！”庄玲遥积极地说。

“玲遥，你该不会也想趁机算个命才这么热心吧？”离智蔷一眼就看出老友的目的。

“啊……哈哈，女人嘛！总是想多知道一些有关自己的事嘛！”庄玲遥干笑几声，一脸心事被拆穿的尴尬。

“是哦！”黎智蔷瞅她一眼，好气又好笑。

“我该走了，免得我妈又念个没完，明天见！”庄玲遥拎起皮包，准备打道回府。

“你要回去了？”黎智蔷顿时觉得孤单。

“怎么？难道你真的怕到需要人来陪啊？”庄玲遥一脸惊奇的怪叫。

“去去去，要走就快走，我知道你又要为了明天穿什么衣服而想破头了。”黎智蔷了解地取笑。

“哈！被你猜中了，既然要去看一个酷哥，我得好好打扮一番啰。”庄玲遥向她甜甜一笑，走出大门。

送走庄玲遥，她立刻将大门紧紧关上，缩回沙发沉思。

希望明天那间大学讲师能够证实那阴阳眼男说的全是错的，那么她就不用再这么疑神疑鬼的了。希望啊！她由衷期盼着。

第二章

下课钟响，阙正罡抱著书从教室走出，看了看表，没忘记和庄琴遥有约，于是快步向他的研究室走去。

他不只是南部这所有名大学历史系的讲师，还是研究所中专门研究古文翻译的指导员，没课时，他通常会去研究室继续他的甲骨文编译工作。

但是，自从他不小心露了一手相命的功夫之后，从教室大楼到研究室之间的路就突然变得非常遥远，因为他经常会在半路被许多学生拦住，要求看个手相什么的，这么一耽搁，半个小时还回不了研究室是常有的事。

不过他不知道，他会这么受欢迎并不纯粹因为他的异能，更重要的是

他本身散发出来的无形魅力。

清爽的短发，随性的穿著，他给人的第一印象是温文有礼，内敛朴实，言谈举止恰如其分，不夸张，不骄矜，上课时言必有物，妙语如珠，下课后没有老师的架子，轻松幽默，待人亲和。

他的帅并非俊美，完全是以气质取胜，一七七公分，看来略微高瘦，很有中国书生的味道，清瘦的脸上镶着深刻的五官，那双晶亮有神的眼睛是全身灵魂所在，仿佛能洞悉人性似的，深邃得让许多女学生着迷不已。

这也许是他开的课一直都爆满的原因，他在 S 大的人气几乎可以媲美偶像巨星了。

倒是他对自己受欢迎的程度有点消受不起，毕竟他只是个学者，一下子被学生们冠上个“异能讲师”实在有点不伦不类，因此他很少提及他本身天生具有“阴阳眼”与“通灵”的本事，免得招来更大的骚动。

然而，尽管他深藏不露，他眉宇间凛然的正气仍然呼之欲出，没有丝毫邪气的五官总是让人会不自主地信赖他，他当年的教授，也是目前历史系系主任江博芳就常常对其他人说，他的魅力不是直接的，而是以全方位的扩散向四周蔓延，那是一种属于耐人寻味、历久弥新的影响力。

正因为如此，他才会这么受欢迎。

只是，从没有人知道像他这么有人缘的人居然从未谈过恋爱！

没错，他是很受女孩子喜欢，但这也只是人际关系上的顺利，一旦要进一步，他的精神就会主动产生排斥。就理论上来说，他已到达一种无欲的状态，没有女人能引起他的兴趣，感觉上，他似乎已对爱情有了免疫作用，那些让人欲死欲生的爱情病毒在他身上一点都引不起效用。

或者，他上辈子是个和尚吧！他经常以此自嘲。

走在林荫小道，看见五、六个学生又朝他奔来，他就暗叫声苦，无奈地立在原地，等着接受询问。

“阙老师，你有空吗？”一个清纯的女孩柔声问道。

“只有十分钟，想问什么就问吧！”他笑了笑，不忍拒绝这票为小事烦恼的年轻学子。

“我最近一直受伤，我妈要我去拜拜，你帮我看看是怎么回事。”女孩伸出手掌，忧心忡忡地问。

阙正罡没有看她的掌纹，只是看看她的脸色，就说：“你换了床位，那不适合你，再摆回原来的位置就打了。”女孩瞪大眼睛，原来她一星期前果然私自将挂室重新摆设，这么私人的事老师竟然也知道！

“那我呢？老师，我最近和男朋友老是吵架，你帮我看看……”另一个女生接着又问。

“你啊，专心读书吧，一直盯着男友会让他喘不过气来的，学着信任他，两人才能走得长长久久。”他摇摇头，这些学生很少问功课，全是问感情。

“这样吗？”“没错，听老师的话就对了。”他又笑了，双唇拉成一道迷人的弧线。

“老师，还有……”还有人想问问题，但远远的就有人打断了这次的解惑大会。

“阙老师！阙老师！”庄琴遥上气不接下气地冲了过来。

“啊，时间到了吗？”阙正罡又看了看表。

“老师啊，跟你约好了，你怎么还在这里？”庄琴遥嘟着嘴责难。

“抱歉，我马上去。你姊姊到了吗？”他向其它同学摆摆手，随着庄琴遥走向研究室。

“已经等一下子了，我就知道你一定又被缠住，所以才亲自来找你。”庄琴遥已经修过他两年的课了，和他比较熟，说话口气不像对师长，倒像对朋友。

“真抱歉，我以为还有点时间，才会帮她们看看。”他淡淡地解释。

“我姊和她朋友在你的研究室前等你，我等一下还有课，得先走了。”庄琴遥没多余的时间，一说完就跑向文学院。

阙正罡点点头，独自走向研究室，一路上想起昨天庄琴遥和他提起她姊姊朋友好象被鬼缠住的事，心中不能不纳闷，好巧，前几天他到台北出差也发现一个女人有同样的情况，怎么这年头有这么多人撞鬼了吗？才这么转着思绪，他就看见研究室门外立着两个女子，一个短发丰腴，相貌和庄琴遥有点相似，另一个则蓄着半长发，纤细高挑，那背影看来有点眼熟……忽地，他在那女人背后看见一团模糊的阴影，心中一骇，忍不住惊呼：“是你！”黎智蔷闻声转过头，一见到他，眼睛也瞪得奇大，难以置信地指着他高喊“是你！”庄玲遥不解地看着他们两人，急道：“怎么啦？”“玲遥，就是他！他就是电梯里的那个阴阳眼男人！”黎智蔷抓住她的手着慌地道。

“什么？”庄玲遥看着阙正罡，怎么也看不出眼前这个斯斯文文的男人会通灵。

阙正罡对这巧遇感到不可思议，他稍稍缓和诧异，上前自我介绍：“我是阙正罡，你们是琴遥的姊姊庄玲遥和黎智蔷小姐吗？”“你就是琴遥说的算命先生？”黎智蔷只觉得乏力，搞了半天，她找上的竟是让她陷人痛苦的元凶。天！这算哪门子的巧合？“我不是算命先生，我只是个历史系讲师……”阙正罡忙着解释，但心中不无惊讶，因为这个女人身后跟着的是他见过最棘手的“东西”。

“讲师就可以随便乱讲话？要不是你那多嘴的一句话，我这几天会被吓得难以成眠？”黎智蔷一脚跨向前，气得想扁人。

“如果你是要来确认我说的话，那我可以再说一次，黎小姐，你背后真的东西跟着，而且不瞒你说，“他”是个难缠的家伙。”阙正罡摇摇头，干脆明说。

“什么？”黎智蔷吓得脸色更白，觉得胸口那颗大石不但没移开，反而更沉了。这趟说不定来错了……“阙老师，既然我们都找来了，你就帮小蔷看看，有没有办法帮她……”庄玲遥着急地问。大太阳底下，听阙正罡说得笃定，她只感到一阵凉飕飕的风灌进领口，忍不住打哆嗦。

“这……”他犹豫了。这浑水蹚是不蹚？“你敢说不……是你把我的生活搞成一团乱的，现在你得给我负责到底，否则我嫁不掉就永远赖着你……”黎智蔷心急之下，脱口大骂。

阙正罡愣了愣，被她凶悍却惊惶的表情慑了一下，有那么一瞬，他恍如看见一个为了追寻真爱不惜违抗命运在古代女子，那火热的眼神足以将一些横互在她面前的阻碍燎烧成灰……怎样的一个刚烈女子啊！即使转世投胎，那坚毅的个性依然不减。

“就算你要赖着我，我也不一定帮得了你，你的情瘴已纠缠了好几世了……”他盯住她，喃喃地道。

“什么？”黎智蔷征征地后退一步，没来由地感到心痛。

“阙老师，你的意思是你也无法救小蔷吗？”庄玲遥搓着双臂，焦灼地问。“也不尽然……”阙正罡瞄了一眼那个纠缠的邪物，对方正挑衅地向他龇牙咧嘴，可是也不敢越雷池一步。

“别再和他啰哩巴唆的了，玲遥，从头到尾都是他一个人在胡扯而已，我们再去找别的算命师问问。”黎智蔷气不过他的态度，拉起庄玲遥的手就走。

“你去问别人说法都不会差到哪里去，只要真有道行的，一看就知道你的问题，但恕我直言，要能驱走那“东西”的人并不多。”阙正罡不得不先提醒她。

“是啊，小蔷，你就让阙老师帮你处理好了，他人这么好，不会不帮忙的。”庄玲遥拚命替阙正罡说好话，难得见到这么顺眼的男人，她可不想轻易放弃进一步认识他的机会。

“你怎么知道他是好人？”黎智蔷瞪着她，细眉纠结成团。不用说，她的死党一定又胳膊往外弯，被这个姓阙的迷去了心窍了。

“先进来吧，我把你的事说给你听。”阙正罡说着率先走进他的研究室。

“走啦！进去啦！”庄玲遥死命拖着黎智蔷，跟在他身后，进到这间不到八坪大的小研究室。

黎智蔷看着房间内堆满许多书籍，但一点也不显得凌乱，而且窗户开向东方，整间房内光线充足，空气流通，让人一进来就觉得精神一振。

阙正罡请她们两位在椅子上坐下，接着拿出一串佛珠挂在门口。

蓦地，黎智蔷感到肩上长久以来的酸疼减轻了许多。

“咦？”她惊疑地低呼。

“怎么了？”庄玲遥连忙问道。

“没……没什么……”她不敢明说，支吾地想带过。

“你的肩膀轻多了，对不对？”阙正罡了然地笑着。

“你……你怎么知道？”她吃惊地看着他。

“因为经常趴在你肩上的那个“家伙”已经被困在门外了。以前你一定常觉得腰酸背痛，也查不出原因，这其实都是他搞的鬼，现在他近不了你的身，你当然会觉得舒服一些。”他简单地解释。

黎智蔷这下子不得不承认他有两下子，因为她此刻的确觉得浑身轻松多了。可是就这样相信他又太快了点，天晓得这是不是一个花招。

“你说你会通灵，那你能帮我向那“家伙”问问他干嘛跟着我？”她提出难题考他。

“不用问，我已经知道了。”阙正罡将椅子拉到她面前，执起她的手低头审视，又抬头看看她的脸，正色道：“八百多年以前，你被迫嫁给一个大你二十岁的富商，但你已心有所属，在成亲当天，你不惜引火烧毁新房，趁乱逃逸，打算奔向情人身边，没想到火势一发不可收拾，富商不仅脸部烧伤，家当也被烧成灰烬，他在半死不活的情况下发狠追你，在漫天大雪中失手一箭将你射死……那位富商不甘人财两失，当时便起了毒咒，不管你是生是死，他的魂魄将永世纠缠着你，让你形只影单，直到地老天荒！”黎智蔷瞠目结舌地看着他细说从头，骇异之余，一股热泪却不听使唤她溢出眼眶，一颗颗泪珠像是前世在大雪中凝结的哀痛，终于在轮回后的今生融化成水……“小蔷！”庄玲遥听得也是眼眶发红。这故事听来太惊心动魄了！

阙正罡直勾勾地望着黎智蔷，被她怔忡中流下的泪水击中心坎，似乎

有某种奇特的感觉在这一刻被挑动，一向无欲如钻石的心竟因此起了阵阵波澜。

“我……身后的那个人……就是那个富商？”黎智蔷声音哽咽。

原来她前世欠了一份情债未还，才会在爱情中漂泊不定。

“是的，他不接受超度，不转进轮回，只是一味地缠着你，他被他的毒誓困住了，你也一样。”阙正罡心头依旧发烫，这样的孽缘听来令人惘然又哀伤。

“那我该怎么办呢？我又不爱他，难道他就不能死心？”她无助地低喊。

“如果能死心，他早就彻悟了，岂会世世紧跟着你？”他叹了口气。

“你能帮我吧？既然你看得出我的前世情债，那么你应该能帮我把他度化，是不是？”她的手搁在膝上微微发颤。

他几乎是反射性地握住她冰冷的小手，安抚道：“别怕，我会替你想办法的。”她直觉地感受到他手心传来的暖意，抬头看着他湛黑的双眼，一颗惊惧的心倏地安定下来。

这么平静的感觉让她好怀念！

好象曾在什么时候也有过这样的情景，有人在雪中这么呵护着她的心……庄玲遥看他们又是握手又是相看两不厌的，忍不住咳了两声，道：“接下来该怎么做呢？阙老师。”阙正罡倏地从忘情中回神，连忙收回手，尴尬地站起来，说道：“我有个叔公是这方面的专家，他的道行较高，我请他帮你吧！”黎智蔷也有些脸红，捂着脸颊，不太清楚自己怎么会和一个陌生男人握手握得这么自然。

“什么？要找你叔公？你不行吗？”庄玲遥不悦地问，在看过帅帅的阙正罡后，她可不想去看一个老头子作法。

“我只是能看能懂，至于那些驱魔的法事我不在行。”他转过身笑了笑，“放心我叔公很厉害的，而且他就住在台北，对黎小姐来说更方便。”“但我们怎么找他？”黎智蔷从多愁善感的前世中回到现代，强硬的个性又出现了。

“这样吧！大后天星期六，我正好有事要北上，我带你们去他的住处，把事情向他说明一下，他应该会帮忙的。”他翻开行事历，确定时间。

“你要来台北？那太好了，到时我们会去接你。你要搭火车还是飞机？”庄玲遥兴奋地问。

“飞机比较省时。”“好，没问题，我有车，可以负责接送……”看好友满脸都是热切的模样，黎智蔷就觉得丢脸。

“玲遥，节制点，你的热情对南台湾的男人而言太‘辣’了，人家不见得受得了。”她扯扯庄玲遥的衣袖，揶揄地说。

“啊，是吗？”庄玲遥做了个鬼脸，笑了。

“这是我的电话号码，你确定班机再适知我，我和玲遥会去接你。”黎智蔷写下联络电话。

“对对对，我的手机号码也给你，找不到小蔷，找我他一样。”庄玲遥也补上自己的行动电话号码。

“好，我会和你们联络。”他点点头。

“那我们走了，大后天见。”黎智蔷边向他告辞，边将双脚定在原地、一副死赖着不动的庄玲遥拖出研究室。

阙正罡送她们出来，一阵冷风刮过他的脸，他定眼一看，那个魂魄又黏上黎智蔷的背后，而且回头对他露出强烈的敌意。

“黎小姐……”他皱眉唤住黎智蔷。

“什么事？”她回过头看他。

“这个先带着……”他从手腕拿下一串佛珠，走向她，帮她带上，“这几天尽量不要去偏僻的地方，保持平常心。”“哦……”她不安地揉着肩膀，听出他口气中的警告意味。

“记住，放宽心，你愈有勇气，就愈百毒不侵。”他拉出一道稳定人心的笑容。

“我懂。”她深深吸了一口气，振作精神，和庄玲遥走出校园。

阙正罡望着她们的背影，心底一直有着不太好的预感，他有直觉，虽然他将这次的麻烦推给了叔公，但事情似乎不会这么容易就解决，而最让他不安的，正是他对黎智蔷的某种情绪感应。

为什么她触动得了他的心？在芸芸众生中，为何独独对她有似曾相识的感觉？他疑惑地看着她留下的电话号码，陷入沉思。

星期六，黎智蔷没想到会是个倒霉又晦暗的日子。

一起床，她就接到庄玲遥来电说她奉命陪老板到香港出差，早上就出发，所以没空陪她去接阙正罡，要她自己去，言谈中尽是觉得见不到阙正罡的可惜。

真是的，那个随时能发骚的女人就这样放她鸽子。

但重头戏则在中午下班的时候，她正准备去机场接阙正罡，还没跨出大楼大门，就被一脸臭气熏天的孙国钦拦下，当着来来往往的人潮，被他扭住手臂，挨了他一顿斥骂。

“你满意了？黎智蔷，大闹我的婚礼，让我在宾客和亲朋好友面前丢脸，让我太太气得取消蜜月，到痕 7b 在还不肯和我同房，甚至扬言要立刻和我离婚！你……你说，你安的是什么心？你分明不爱我，为什么还要来破坏我的婚姻？”“放手！是你请我去喝喜酒的，怎么？有胆子放帖子，没胆子承担后果？”她又羞又气地挣开他的手，不客气地反讥。

“你故意的，对不对？在那样的场合说出那么不要脸的话，也不想自己是个性冷感的女人，碰也不让人碰一下，你居然还敢在大家面前胡说八道，公然侮辱我。你这贱人，你根本不懂爱情，也不配谈爱情！”孙国钦再次挺住她的手，咬牙切齿地大吼。

“你闭嘴！是你自己先脚踏两条船的，你才不配谈恋爱！”她气得浑身发抖，拒绝和他上床居然被他说成性冷感……可恶！太恶劣了！

“我脚踏两条船？你确定你曾经和我交往吗？除了一起吃饭，一起看电影，我们之间连接吻都没有！你只是在玩弄我的感情，我另寻出路有什么错？”他早就觉得不太对劲了，每当要和黎智蔷亲热一下就会犯头疼，不然就是浑身难受，那种怪异的感觉让他几乎怀疑她是不是会下蛊。

“我们没交往？我们在一起一年多，这样还不算交往？”她简直不能相信那段感情到头来被说成一文不值。

“太可笑了，那哪叫交往？你连爱是什么都不懂，却不让我去追寻真爱？告诉你，我已找到我爱的女人，你最好别再来搅局，否则我绝不会放过你！”他撂下话后，用力将她推开，拉好西装，转身离开。

她一个失衡摔在地上，跌坐在冰冷的大理石地板上，来往的人群都对她投注好奇的眼光，其中还不乏同公司的同事，她羞愤难当地爬起来，眼中

噙着泪水，匆匆冲出大楼，拦了辆出租车往松山机场，在车上忍不住就哭了起来。

该死的孙国钦，竟然让她这么难堪，当初她怎么会爱上这种男人？没气量又没修养，跟流氓有什么两样？既然怕她报仇就别丢帖子啊，干嘛还一副耀武扬威地向她挑衅？她边痛哭边在心中咒骂，一古脑儿地将委屈全部发泄。

他以为她不知道吗？他因为她一直不跟他上床就转移目标，好象性才是爱情的表征一样，没把身体交给他就不是爱他，这种低级理论也只有男人这种单细胞生物才会认同。

哼！结婚有什么了不起？他还以为她是忘不了他才去婚礼闹场？别开玩笑，她只是气不过被他背叛而已，他愈是威胁她不准破坏他的婚姻，她就愈不放手！

她诅咒他，她要他的婚姻永无宁日……来到机场，已比约定时间迟了二十分钟，她不顾哭红的双眼，下车就在机场大门与大厅间猛找阙正罡的身影。

突然，有人轻拍她的肩膀，她一回头就看见一身白衬衫、牛仔裤清爽打扮的阙正罡。

“对不起，我迟到了……”她的声音还有严重的鼻音。

“黎小姐，你……你怎么了？”阙正罡诧异地盯着她红肿的双眼。

“我没事，只是大哭一场。快来，我们先上车再说。”她吸着鼻子，拉着他走出机场大门。

“为什么哭？有人欺负你？”他关怀地问。

听见他温柔的声音，她的泪又开始泛滥，猛地转过身，揪住他的衣裳就哭道：“告诉我，有什么方法可以破坏别人的婚姻？你是内行人，一定有办法，不管是奇门递甲还是任何妖法都行，请你帮我把那个臭男人的婚姻搞得天翻地覆，我要他被遗弃、被鄙视，我要他永远得不到爱……”阙正罡被她那含恨的口气吓到了。她发生什么事了吗？“冷静点，黎小姐，你这样没头没脑地发飙无济于事，况且毁人良缘是造孽啊，绝对不可行。”他低声安抚。

“教我怎么冷静？是他先无情无义的，我在他的婚礼闹场又怎么样？那混蛋凭什么在公司大门羞辱我？好过分……”她愈说愈激动，泪水更如滂沱大雨般落下。

“好了，我知道了，别哭，先上车吧！”他大概听出了点端倪，抱住她的肩，招来一辆出租车，将她扶进车内，并指示司机朝士林开去。

黎智蓄其实并不是伤心，而是气愤，气自己竟然曾经喜欢过孙国钦，真是瞎了眼才会把精神浪费在他身上。庄玲遥说得没错，那个自以为是的痞子不配拥有她的爱，她该庆幸没有嫁给他！

阙正罡不再多说什么安慰的话，只是从口袋掏出手帕递给她，任她哭个够。

她的感情事不平顺早有迹象可循，一次次的失恋已是命中注定，如果想有好的结局，得先想办法解决掉她身后的恶灵才行。

她用他的手帕擦掉眼泪，还顺便擤掉鼻涕，情绪稍微平息了，才抬起头，心有不平地质问他：“像遇到那种可恶的男人也是我的宿命吗？”“说宿命太严重了，那只是一点点干扰而已。”看着她眼睛鼻子哭得红肿的憨样，

他不禁莞尔。

“这还叫一点点干扰？根本是完全的颠覆！我的恋情没有一次有始有终，谈这样的恋爱太辛苦了，可是偏偏我又逃不过那些主动上门的桃花，你说，这是怎么回事？”她下意识扯住他的衣袖，咬着下唇，希望他能给她答案。

“基本上，你是个很迷人的女人，才会有许多男人接近你，可是由于你周身的气很乱，连带会影响那些对你有好感的男性，导致无法彼此沟通，因此才会造成决裂。”他慢条斯理地解释。

“总而言之，都是我后面那个不散阴魂搞的鬼？”她怒道。

“没错，前世的因，成为今生的果，这是你这辈子要背负的情债，在这个劫数未完之前，你的感情不会顺畅的。”他不得不说清楚点，好让她有个谱。

为什么这种事会发生在她身上？她百思不解，向来没有特定的宗教信仰，她一直认为人的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中，好坏全凭自己的意志，是非也只在心思的转折之间，哪是一些莫须有的力量所能控制？可是现在她被迫成了一个不得不迷信的女人，一个阴魂恶灵就能左右她的恋情，一个未曾谋面的老头说不定又能改变她的人生，好象她这一辈子就只凭解开与那个富商之间的情仇而生，这么说来，她此生不就没有任何意义可言？“你知道吗？在遇到你以前我一直不相信命运和所谓因果论调，就算是此刻，我也抱着怀疑的态度……”她眯起眼睛，迷惘地盯着他。

“这很正常，玄学这种东西除非碰上，否则很难去认同，但是这世界上本来就有许多科学无法证明的事，在许多未知尚未被理论化之前，何妨放开心胸去平等看待一切？”他笑了笑，神态自然又平和。

“我丑话先说在前头，如果到后来我的命运一样没什么改变，我可是会去告你造谣生事，这点你最好要有心理准备。”她口气不佳地威胁。

“你的个性还真是强悍哪！”他朗声大笑，“放心，如果我骗你，我任凭你处置。”他笑起来时脸上线条变得更好看，听琴遥说他有三十岁了，但为何看来比二十八岁的孙国钦还要年轻许多？她有些怔忡，心跳的速度突然变快。

这是怎么回事？她和以前每个男友在一起都不会有这种奇异的感觉，那就像被人压着心脏的窒闷，流回心室的血液全带着一抹淡淡的酸涩……“对了，庄小姐出国了吧？”他话锋一转，问及庄玲遥。

“咦？你怎么知道？”她吃惊地反问。

“那天看她的面相有驿动出现，我早猜到她一定没空来接我，方才看你一个人来就印证了我的揣测。”“连这个你也看得出来？”还真神咧！她心中对他的佩服又增加一分。

“每个人出生的时间、地点与空间都不相同，造成了不同的能量与气流，而这些能量与环境互动后，就会有各式各样的符号产生在人的脸部、手纹之中，这就是面相与手相能根据其变化推测一个人命运的由来。”他尽量说得简单。

“符号？人的身体会产生符号？怎么我看不到？”她不懂，低头看着自己的掌心。

“你不是看不到，只是看不懂，就像手掌上的一个小小的线条，对手相师来说就有意义可解，对你来说不过是个纹路而已。”他说得头头是道，甚至还教她如何看掌纹。

她听得啧啧称奇，未发现两人贴得好近。

“真是奇怪，你好象对这些都有研究？”她觉得把他当算命师是不妥当的，他的学者风范比较符合古代宫廷里的占卜师形象。

“我研究古文，中国古代的文字几乎全部是为了卜卦才留下的，例如甲骨文，也是为了占卜各种吉凶休咎才存在，因此看多了自然知道一些。”他没说出他对古文的喜好其实正是为了查明自己从小的通灵能力为何而来。

“嘿，既然你懂不少，那你能帮我对付孙国钦吗？”她兴奋地问。

“我刚刚说了，害人之心不可有，黎小姐，做这种事只会伤害你自己而已，何必和他计较呢？你现在最大的问题不是他，而是那位你看不见的敌人。”他摇摇头，她的倔脾气还真令人不敢恭维。

“可是，他太过分了嘛……”她嘟囔着。怎么可以就这么被孙国钦给欺负了去！

“孙国钦不能把你怎样，不去理他就没事了，可是那位富商的恶灵却是放着不管会更糟，你的情绪会这么激动多少也受到他的影响，懂了吗？”他就像个老师般对她谆谆教诲。

“原来我的脾气变差也和他有关？”她恍然，这几年，每次回家都被母亲说她愈来愈容易动怒。

“是的，再放任不管，你的气会更乱，到后来很可能被他压制，变得面目可憎……”他故意吓吓她。

“哇！有那么严重吗？”她脸色发白地转过头，差点就和他鼻子碰鼻子，又连忙往后缩，心再度悻然乱跳。

阙正罡的表情也有点奇怪，两人的气息在几秒中交错时，他有种触电的麻酥感，潜意识立刻警铃大作，他太明白这样的心动意味着什么情况。

事情有点不妙！他暗忖道，他最好早点将她交给叔公，然后和她保持距离，免得日后牵扯太深。

三十年来没爱过任何女人，他过得清心寡欲又自在，他想维持那样的生活，不想被她给破坏掉。

“这方面的事严重起来能让人发狂的，所以请小心。”他脸色一正，挪了挪身子，与她拉开一点空隙。

“哦！”她乖乖地点点头，不敢看他。不过他说得有理，现在还理孙国钦干什么，阙正罡可是来帮她对付那个“鬼东西”的。

“我叔公住士林，他今年八十岁了，也是从小就具有奇特的能力，一生都在帮人看相，化厄解凶，他的经验比我多，由他帮你比较安全。”他稍微介绍一下他叔公，好让她安心。

“这……需要施法吗？”她心中毛毛的，感觉上，那种什么法术、招魂等等仪式都带点诡魅，阴得很。

“这得由叔公决定。”他爬流着短发，看向窗外。

事实上他有点担心，因为这几天一直找不到叔公，但他急着将黎智蔷的事交给叔公去解决，于是不管他在不在家，直接将黎智蔷带去，反正那个老闲人一向没事做，应该不会不在家才对。

随着目的地即将到达，黎智蔷莫名地忐忑起来，她看着车子转进一条小巷，全身的细胞都在急遽地骚动。这驱鬼仪式真的有用吗？阙正罡会不会是故意将她骗到这里？可是这时才怀疑他的居心不是有点迟了吗？玲遥竟在这节骨眼上弃她而去，可恶啊！惊疑不定地瞪着前方，黎智蔷焦灼地绞着十

指，被紧张重重围住，再也说不出话来。

第三章

眼前的老头瘦小得像个老鼠！

这是黎智蓄见到阙法天的第一印象，当然，她很快地就警惕自己把人家想像成老鼠是种大不敬，尽管实在像得不得了……随着阙正罡爬上这栋老旧的公寓三楼，直接开门走进房内，她立刻陷入一片昏暗又沉闷的气氛之中。

窗户上挂着厚重的窗帘，把光线全都挡在屋外，房里只有简单的竹桌和竹椅，斑驳的墙上钉贴着一个神桌，上头放了些八卦镜和桃木剑等奇怪的东西，膜拜的是一幅没见过的白描画像，画像上写着“太上老君”。有那么一瞬，黎智蓄以为自己走入了拍片现场，因为放眼望去尽是不真实的景物，好象只要导演一喊“开麦拉”，就会有一大群古装演员出场似的。

然而，当通向后室的门帘一掀，阙正罡的叔公阙法天一拐一拐地走出来后，不真实的感觉立刻就消失了，因为他那尖嘴抿腮的德行活脱脱就是古代茅山道士的翻版！

“叔公，这位是……”阙正罡才刚要介绍，就被阙法天打断。

“你们两人一块的来找我干什么？想驱鬼吗？”阙法天举起骨瘦如柴的手轻捻着下巴的几绺灰白胡鬃，一双利刃小眼扫过阙正罡，最后落在黎智蓄身上。

“是的。”他恭敬地回答。可是心里仍不敢胡信这个住在这间破房子的小老头有多大本事。

“你一定在想，我这小老头看起来没什么份量吧？”阙法天讥讽地说穿她的想法。

她心一凛，有点怕了，这传透视力还真有点邪门。

“不敢……”她口是心非地说。

“哼！还不承认，你就是不信邪才会弄到现在这种难以收拾的局面，看看你那印堂，黯淡无光、恶鬼正想办法要把你吞了，你还悠悠哉哉一副没事人一样，笨蛋。”阙法天哼了一声，直指着她的眉心厉喝。

喝！哪有一见而就数落人的，这老头未免也太嚣张了吧！

“就是不信邪，因为我不像你看得到的啊，你以为谁都像你们姓阙的有阴阳眼啊？”她被骂得发火，也颇不得敬老尊贤了。

“哟？还是个火性子？你就是被你这种个性害惨的，好端端的嫁给富商享福不要，硬是要把事情弄成两败俱伤的地步才甘心。我就说嘛。爱情根本只会害人，你拼死拚活地要抓住的感情，到头来只把你陷入诅咒的危险中、世世代代都跟着你……”阙法天摇摇头，一下子就把她的前世情孽道尽。

她以为阙正罡把她的事全告诉了他，并不吃惊，只是有点气他的傲然态度，因而立刻顶嘴道：“对我来说，嫁给一个不爱的人不如死了算了，这种心情你这个老得像骨董的人是不会了解的。”“呀呀呀，正罡，你是从哪兄我来这丫头片子的？不仅倔强，那张小嘴还爱逞强。”阙法天有些意外，来找他的大部分都是惊惶不安的气虚样，但她却没半点无助仓皇，反而强硬得咄咄逼人。

嗯，这或许是她身后那个恶灵一直无法进一步伤害她的主因吧！

阙法天在心中啧啧称奇。

“叔公，她叫黎智蔷，是我学生的朋友。你也看到了，她的身边有不干净的东西，所以才来找你帮忙。”阙正罡简单地道。

“咦？他不知道我要来吗？”黎智蔷奇道。

“我一直找不到他，什么都还没对他说……”阙正罡抱歉一笑。

“那他怎么会知道我的事？”她这才惊觉自己可能太小觑这个老头子了。

“这就是所谓的道行，笨丫头！你到现在还在怀疑吗？”阙法天轻啐，拐着走向木头椅子坐下，又按着说：“你在前世就是个不受礼法拘束的女子，偏偏被许给了这个阴狠又古板的男人，唉，都是命啊，一桩错误的婚姻带来了惨痛的悲剧，造成死者不能瞑目，才会产生今天这种局面。”黎智蔷定定地听着，呆了。

“我说过，叔公比我厉害多了。”阙正罡顺口给阙法天戴了个高帽子。

“再厉害也不行，那鬼家伙我收伏不了。”阙法天没给迷汤灌昏，冷冷地拒绝。

“什么？”阙正罡诧异地问。

“不什么，我老了，功力变差，那恶鬼的咒下得太重，到死都不会放过这丫头，得有个年轻力壮又能通灵的阳性才能制得住他。”阙法天说着一双小眼直盯着阙正罡看。

“那不就在说你吗？”黎智蔷醒悟地转头看着阙正罡。

阙正罡岂会听不出他在推卸，蹙了蹙眉，通：“叔公，别这样，我学校的课很忙，又要研究古文，没时间帮黎小姐，而且我又不懂各种法术，怎能做这件事？”“我说正罡啊，这可是你自己去惹来的麻烦哦，谁要你没事点出这丫头的前世？你以前从不会主动和人提起这种事的，偏偏见到她就封不住口，所以这件事全是你自找的，你得对她负责。”阙法天将事情撇得一乾二净。

“这……”阙正罡哑口无言。没错，他至今仍搞不懂自己干嘛在电梯内初遇到黎智蔷时会多嘴。

“其实不瞒你们，我碰巧在昨天向太上老君起誓要退休了，从此金盆洗手，封了眼，不再替人看相解厄，因此，丫头你的事就让正罡帮你吧。”阙法天说着打了个呵欠，一副懒散的样子。

“封眼？你是在开玩笑吧，叔公？”阙正罡吓了一跳。阙法天不干了，那不就意味着他得接手他的工作？天哪！这下子可糟了。

“正罡，咱们阙家每代都有通灵人出现，帮人消灾解厄是义务，你爸本来也有这种能力，可是他一结婚这能力就消失了，现在我退休，你就成了阙家唯一有能力的人，理所当然这丫头的事就要落在你头上。”阙法天笑嘻嘻地看着他。

“可是我对这些不感兴趣啊！”阙正罡现在知道他之前不好的预感是什么了。敢情逃了多年的义务仍然绕回他头上？“没兴趣也要做，这是咱们阙家祖宗发的誓。”阙法天正色道。

“但是……”“好啦！我和医院约好今天去检查心脏，没时间陪你们了。”阙法天摆摆手，站起身，准备送客。

“叔公！”阙正罡爬梳着短发，清俊的脸全是为难。

“时候到了，你自然会知道该怎么做，不过我可以先透露一点，十天后

的一整个月，你最好别让丫头离开你的视线。”阙法天好心地提供一点讯息。

“什么？”安静了半天的黎智蓄忍不住问道。

“因为七天后就是闰鬼月初一，阴盛阳衰，对你大大不利。”“可是以前的农历七月我还不是都没事？”她才不信哩！

“别太铁齿，小丫头，闰七月的阴气之盛，非一般人所能想象，况且你今年正好运势大弱，有病丧之虞，我劝你最好小心点，找个阳气冲天的男人陪着你……”“教我去哪里找个阳气冲天的男人？”她快受不了地低喊又跺开。

“喏，这里不就有现成的？”阙法天朗阙正罡努努嘴。“他是正月初一午时生的，正气凛然，阳气最旺，有他在，你就没事。”“他？”她愣了愣，要阙正罡陪她一个月？怎么可能？“叔公，你别闹了，我哪有时间陪她？我还要教书研究……”阙正罡揉揉眉心，努力想把被推到面前的烫手山芋挡掉。

“随便你，反正这丫头下场如何不关我的事，你爱帮不帮……”阙法天话说到一半，就听见楼下叭叭两响，拄着拐杖走向门口，说：“好了，人家来接我了，不陪你们了，保重。”“等等，叔公！”阙正罡赶上前唤住他。“如果要帮黎小姐，我该怎么做呢？”“啐，以前要教你你不学，现在才手忙脚乱。去，我房内有两本书，带回去看吧！”阙法天白他一眼，指指布帘内的房间。

“书？现在才看来得及吗？”他皱着眉头，感到无力。

“书只能教你三成，其它的就靠你发挥了，你有你自己想象不到的能力，只是你不去正视而已，正罡……”阙法天忽然高举起手搭在他的肩上，压低声音道：“你叔公我可能大限已到，不过，若有喜事冲一冲，或者能够活下去，加把劲，阙家的义务就暂时交给你了。”“什么？”他听得太惊。叔公说的是什么话？“加油，那阴魂很凶猛，你虽然阳气盛，接0要当心。还有，别动了情欲，你情根深种，一不小心意乱情迷，所有的通灵能力将全部消失，到时，不仅救不了她，连你也遭殃。爱这种东西很麻烦的，除非悟透，不然少碰为妙。”阙法天拍拍他的手臂提醒，话中有话。

“我想，我可能帮不了她……”他仍然不想接手这个麻烦。

“你能的，相信我，你正好是那鬼东西的克星，这是前世就决定的了。”阙法天留下这令人费解的禅机片段就走了。

阙正罡呆立当场。叔公的意思是他替黎智蓄解厄早已是注定中的事了？为什么他自己看不出来？”“喂，喂，阙老先生，你怎么就这么走了？那我的事……”黎智蓄追上去，但阙法天却不理她，径自下楼搭车离开。

“阙正罡，现在我到底该怎么办？”黎智蓄仍然是满头雾水，焦急地转向阙正罡。

阙正罡的叔公很显然地不帮她，那老头几时不退休，偏偏挑在她来找他时才说什么金盆洗手，简直摆明了要袖手旁观。

“我想，或者你得靠我了。”他看她一眼，转身走进房内，发现两本有关五行与咒术的书就搁在收拾得干干净净的床上。

也许叔公早就算准他会来找他了吧！

“靠你？你不是说你不懂这些驱鬼的玩意见？”她怎能放心把自己的安危交给一个新手？”“有了这个就可以了。”他扬了扬手上的书。

“那是什么？”“秘籍。”他拿起书，笑了笑。

“别闹了！你现在才要开始学，哪帮得上忙？”她倒抽一口气，心中一

点都不安稳。

“不然你找别人帮你……”他巴不得她另谋高人。

“这种时候才不管我死活？别忘了，是你让我跌进恐惧的深渊的。”她气得瞪直了眼。

“是哦！我那时干嘛那么多嘴？”他仰头叹道，自责不已。

“你……”“好了，这事我帮你想办法，现在我们先离开这里，等我回去翻翻看书上的解法再来找你。”他不再逗她，正经地说着。

两人于是走出破旧的公寓，一来到太阳底下，她终于鼓起勇气问他：“喂，你叔公到底有没有在说笑？农历闰七月我真的会有危险吗？”她心中从刚才就梗着这个大疙瘩。

“我也不清楚，不过，我们很快就能知道了。”反正还有七天，到时就能印证叔公是不是宝刀未老。

“你别说得这么轻松好不好，万一真的出事了呢？”她抱着自己的上臂，心烦意乱。

“放心，到时我会来救你的。”他笑着安抚她。

“你最好说话算话。”她白他一眼。

“等我回台南，我利用这几天把书看一看，你如果有什么不对劲就通知我。”他说完便替她拦了一辆出租车，送她上车。

“你呢？现在要去哪里？”要和他分开，她忽然觉得很不安。

“我得跟去看看叔公，他说他大限已到，我怕他真的有事。”他斯文的脸上闪过一抹担忧。

“他真的这么说？”那个奇人连本身的生死都能测出？太诡异了。

“他说的从没有一件不准的，他是我们闾家最厉害的阴阳师，因此我才更不放心。”

好了，走吧，这些日子你自己要小心。”他叮嘱后便拍拍车门，让司机开车。

车子缓缓驶向大街，她坐在车内向后望，看着他孑然地立在黄昏中，影子被夕阳拉得好长好长，一阵痛楚没来由地揪住她的心口，疼得她发慌。

这种感觉好熟悉！

恍惚中，她微热的眼眶浮现了一道模糊的影像，也是这般目送着她离开，但那人的脸始终看不清楚……

就像被人宣判了死刑一样，接下来的七天黎智蓄根本活得痛苦万分，闾老头的一席话可把她给害惨了，好象随时得迎接死神的来临一样，没事就胆战心惊，连路上的车子喇叭大声一点都会把她吓得跳起来。

不过，一直到最可怕的闰七月初一来临时，并没有任何事情发生，那天她还特地拉着庄玲遥陪她，一整天都躲在家里，浑浑噩噩地等着鬼怪来袭，然而一切平静得一如往昔，甚至初二、初三……一连五天都没有异状，到后来，她不禁要怀疑整件事是不是上了闾家那两个男人的当了。

“玲遥，你想，我是不是被骗了，这根本从头到尾就是个笑话？讨厌，我竟然还被唬愣得将生辰八字给他！”她下班后找来庄玲遥一起吃饭庆祝一切太平无恙，两人在一家西餐厅里边大啖牛排边讨论，言谈中，她忍不住疑心闾正罡的话是否正确。

“可是闾正罡那种人看来很正直耶，他骗你干什么？而且他也没有占你

任何便宜，既没收费，也没对你非薄，还好心地带你去看他叔公……”庄玲遥对阙正罡的既定印象好得很。

“但阙老头的预测不准，什么事都没发生啊！”她还是觉得奇怪。

“怎么？听你的口气难道你希望有事发生？”庄玲遥眯起眼，然后忽然笑了起来，倾身向前问道：“嘿，小蔷，你该不会是希望发生什么事好有借口去找阙正罡吧？”“怎……怎么可能？你少胡扯了！”她微愕，耳根子蓦地烧红，心又不听使唤她咚咚擂动。

其实她不敢向庄玲遥坦承，这几天阙正罡的脸一直出痕 7b 在她梦中，不知是不是那天他独自在夕阳下的影像太撼动她了，她竟接二连三地梦见他身着一身灰袍，站在一座古建筑旁看着她，梦里他不说一句话，只是用深邃得让人心碎的眼神描述着款款深情，其它的景物都很朦胧，唯独他的脸孔清晰得就像近在眼前……“哈！你脸红了，老实招来，你是不是喜欢上他了？”庄玲遥侦探似地瞄着她，紧紧追问。

“我才没有！”她连忙否认。梦见他是一回事，这和喜不喜欢他完全无关。

“没有？像他那般清爽俊逸的书生型男人，你不要我可要了！”庄玲遥故意激她。

“你去要啊！关我什么事？他那种人看似风度翩翩，实际上冷漠得很，我敢打包票，他并不像你想象的热情，你瞧，那天之后他连一通问候的电话也没有，明知道我被吓得寝食难安，结果不闻不问，天晓得他拿走那两本秘籍有没有仔细阅读，天晓得他是不是早就忘了还有我这号人物！”她大口嚼着，不悦地瞪着眼。

“你是在怪他没和你联络？”庄玲遥觉得好笑，黎智蔷分明就是有些在乎阙正罡了，还死鸭子嘴硬。

“我是怪他没有职业道德，哪有把人吓唬成这样就不管的。不过无所谓啦，现在我不再担心受惊了，因我已经知道他和他叔公全是半仙，说的话都是胡诌而已。”啜了一口红酒，她决定放宽心，找回她原来的平静生活。

“小蔷，清 b 在农历七月才过五天，还有二十多天耶，你还是小心点的好。”庄玲遥胆子小，对这种事不敢大意。

“放心，不会有事的。来，别管那些姓阙的，我们来庆祝雨过天青，祝我早日爱情事业都顺利……”她撇开阴郁，心情大好，举杯高兴地低喊。

“你啊，就是不信邪。好吧，就当没什么妖魔鬼怪，我祝你情孽早除，百毒不侵，干杯！”庄玲遥笑着摇摇头，陪着她闹。但她才喝了一口酒，就觉得赤 7b 子怪怪的，再撑一下，忽然整个腹腔都在搅痛，她脸色乍然刷白，同黎智蔷道：“小蔷，我……我不太舒服……”“嘎？怎么了？”黎智蔷大惊，起身上前扶住她。

“肚子痛……想吐……呕……”庄玲遥全身冒出冷汗，捂住口，直冲盥洗室。

黎智蔷瞪着她虚弱的背影，又看看餐盘，喃喃道：“难道菜不干净？但为何我没事？”后来，她把庄玲遥送去医院诊治，医生看不出什么毛病，只是打了点滴，开了些肠胃的药，就要她回家休息。

就这样忙了一个晚上，她开着庄玲遥的车送她回家，大概同她母亲解释了一下，然后才独自搭公车回到租赁的公寓。

冲过澡，她无力地趴在床上，对庄玲遥突如其来的不适百思不解。回想晚餐的景象，前一秒钟她还好端端的，怎么下一秒就又吐又泻得几乎虚脱，

医生说是急性肠炎，但哪有这么猛得病毒，一下子就把人击垮？不过也很难说，玲遥那家伙就是嘴馋，若爱乱吃东西，会吃坏肚子也不足为奇。

朦朧地想着，她因为放松了多日来的戒心，没多久就睡着了。可是在昏沉沉的睡眠中，她忽然觉得身体四周冒出一股股凉气，虽然她开着冷气，但那种令人飕飕然的冰寒和冷气迥然不同。

她翻了个身，抓着凉被盖住自己又继续睡，不愿醒来。

然而，她的意识正要好好地休息时，一个低沉阴森的冷笑倏地响起，慢慢的，墙上凝聚成一个黑色深渊，一张邪恶狰狞的男人脸孔从那无尽的黑暗中浮现，他身穿古代的红底锦缎长袍，头上扎了一个朝天髻，该是一副尊贵的打扮，但仔细一看，他的衣服有些焦黑，头发也有些凌乱，整个人看来就像刚从火场里奔出来似的，手里握着一把弓，阴气重重的脸上镶着一双充满恨意的小眼，直勾勾地瞪着她，龇牙咧嘴，一步步朝她走来。

黎智蓄惊骇得想叫，可是叫不出声，连身体也动弹不得。

“这么久了，我终于等到这个时候，又能与你面对面了……”那男人来到她床边，丑陋的五官让人看了心惊胆战。

他伸出手，轻轻刷过她的脸颊，阴恻恻地哼道：“虽然跟着你，但你却浑然不觉，把有关我们的事全都遗忘了，眼看着你一次次去找别的男人，我就发狂的想将你掐死。

前世你从我手中叛逃，今生你再也走不了了……贱人！我不会放过你的！这回，你将永远成为我的人！

他的手来到她细白的颈子间，猛地握紧，用力将她勒住。

唔……她痛苦得想挣扎，但手脚全都成了石头般僵硬，动不了。

这是梦！她告诉自己，这只是个恶梦，只要醒来就没事了，快醒来！快醒来！

“你烧了我的房子，只为投奔到另一个男人怀中，你得赔偿我所有的损失，还有我生生世世不得超生的痛苦……我要你也尝尝我所有的经历，我要你和我一样，永世在地狱中沉沦……”他的手愈来愈紧，口中不断发出咕咕怪笑。

不……好难受……这不是梦吗？为什么感觉这么真实？他是谁？那个阴魂不散的富商吗？多年来从未梦见他，什么此刻会出现在她眼前？她脸涨得通红，就快要断气了，就在这时，她猛地想起了阙正罡，因而嘶哑地喊着他的名字“阙……正……正罡……”右手腕上戴着的佛珠似乎有了感应，她只觉得手腕一热，右手的束缚顿时解开，她不再迟疑，举起右手抓住他的双手，用力扳开。

“啊！”佛珠的光烧烫了富商的手，他怒叫地用袖子打掉那串佛珠，后退一步。

她边咳边往后挪，努力地喘着气，并趁这时使出全力张开眼睛，期盼一醒来眼前可怕的事就全部消散，可是她不睁眼还好，一睁开眼，那如梦的恐惧竟然全都成了事实！

那个鬼魅的男人不仅没有消失，还清楚地立在她面前，冲着她做着鬼脸……“啊——”她张大了嘴，惊叫地往后缩，一屁股跌落床下，蜷在角落瞪目结舌地瞪着那个似幻似真的人影，怎么也想不通梦怎么会成真。

怎么他还在？怎么鬼怪能从梦里跑出来？难道真如阙法天所说，阴间大门洞开，他就这么在她面前显灵了？她惊骇得全身发抖，牙齿不停打颤。

“你害怕吗？是啊，你的眼睛和以前一样，充满恐惧，不仅在被我追赶的时候，还有被我一箭射死的时候……”他又向她逼近，将弓抛在一边，伸出双手，淫笑道：“但我最喜欢看你在洞房中看着我的眼神，那种随时会被我欺凌的惊吓，那属于处女的胆怯与惊惶，我这些年来都忘不掉。这一次，等我把你带进我的世界，我一定得尝尝你！好好地占有你……”“不……你走开！”她尖声怒斥。

她可以肯定他的身分了，没错，他就是一直跟着她的那个富商的恶灵，阙老头的话应验了，他真的出现了！

“呵呵呵，这千载难逢的阴年阴月，让我得偿所愿，从黑暗中释放出来，这回，你再也没有力量对抗我，你逃不了了，你得跟我走……”他说着向前攥住她的手，一把将她拉起。

她只觉得一阵震痛，一回头，赫然发现她的身躯正倒在床边，而恶鬼正抓着地出窍的灵魂，往黑暗中走去。

“不，我不要跟你走！放手！”她又惊又急，惶恐地尖叫：“阙正罡！救我！阙正罡……”“别叫了，没有人能来救你，你的朋友正生病地躺在她的床上，至于那个多管闲事的臭小子和臭老头，他们没能耐制得住我……”富商狂笑着，紧箝住她的灵，拖向黑洞。

“不……阙正罡……阙正罡……”她不管有没有用，仍然拚命呼救。

突然，一道光线从天而降，隐隐约约还传来诵经的声音“纳谏薄伽伐钵喇，若波罗蜜多曳，怛侄他，唵，訖唎地唎室唎，戍噜知，三蜜栗知，佛杜曳，莎诃。奉请八金钢，四菩萨……除恶灵，驱魔障……阿嘛哩吧米哄！”

“阙……”她听出这浑厚温和的声音正是阙正罡发出来的，大喜过望。

“啊！这是什么？啊……是谁来坏我的好事……”富商仰头号叫，被光束射穿全身，痛得松开抓她的手，掩面住黑洞遁逃而去。

这时，一阵拉力将黎智蔷的魂吸回躯体，头晕目眩中，她只觉得那道光温暖地拂过她的脸颊，阙正罡的气息依稀就在她身边。

“阙正罡……”她强撑起眼皮，可是眼前什么人都没有，什么恶灵、光束全都不见了，更没有阙正罡的人影。

她怔住了，方才的一切就像梦一样，来得快，去得也快，连让她喘息的机会都没有。

蓦地，她看见掉在床边的佛珠，忙不迭地爬过去捡起来，迅速戴上，然后余悸犹存地看着整个房间。

墙还是墙，并没有变成黑洞，但她已不敢再待下去了。看了看手表，她套上薄外套，抓起皮包，毫不迟疑地就冲出大门。

她要去找阙正罡，阙老头说的事全发生了，那恶鬼要带走她，只有和阙正罡在一起才会没事！

是的，未来的几天她一定要寸步不离地跟着他，她要他保护她！

当晚，被吓得肝胆俱裂的黎智蔷匆忙地离开台北，搭上南下的夜车，迫不及待向阙正罡投奔而去。

第四章

凌晨五点多，一通电话将阙正罡从睡梦中吵醒，他睁开惺忪的眼睛，

接起话筒，清了清喉咙，问：“喂？哪位？”“阙……阙正罡……？”黎智蓄的声音听来沙哑无力。

“黎小姐？”他猛地从床上坐起，睡虫全跑走了。“你在哪里？”“我……在台南车站……咳咳咳……”她才说完就猛咳嗽。

“老天，你搭夜车下来的？”他眉毛全竖了起来。昨夜研究着叔公给他的那两本书时，他就发现事情不妙，从黎智蓄留给他的生辰八字看来，今年的七月对她果然大大不利，阴煞直冲她的本命宫，使得原本极盛的气化为乌有，加上今年天象的格局惨淡，正气衰退，恶灵百出，她会出事已是早晚的事。

而就在他为她担忧时，一个奇特的感应像电流般灌进他全身，他闭目打坐，霍地发现黎智蓄的气非常微弱，她的周围正被某种阴邪的力量包住，在那一团黑沉之中，他听见她急切的呼唤声。

他大吃一惊，忙不迭地以叔公的书上所载的方法，盘腿作法，念诵经文，试着替她驱魔。

不久，黑影散去，他也累得筋疲力尽，没想到才短短几分钟就这么耗费元神，之后倒在床上就此睡去，直到被她的电话惊醒。

“我不敢再待在台北了……好可怕……”五个多小时下来，她缩在夜车上睡也不是，醒也不是，一颗心就这么悬在半空中，荡来荡去。

“你等着，不要乱走，我去接你！”他听出她的不安，心也跟着焦虑起来。

挂上电话，他换了衣服，开着车冲向车站。在人车稀少的晨雾中，看见她瑟缩的身影就立在车站前的门廊下。

他将车子开到她面前，打开门，叫道：“黎小姐，上车吧！”她看清是他，松了一口气，立刻坐进车内，忐忑的心这才慢慢落地，只是脸色依然惨白。

“我……我昨晚看见那东西了……”她一坐定就急忙向他说明。

“我知道，我本来想今天向学校请个假上去找你，没料到你先跑来了。”他看了她一眼，心想昨晚肯定把她吓死了，瞧她现在还面无血色，平常的强悍、倔强早已荡然无存。

“我得谢谢你……昨晚我听见你的声音，是你救了我，对吧？”她感激地道。清 b 在她知道他也不是省油的灯了。

“要不是你呼唤我的名字，我也不会知道你遭受侵袭，幸好你肯相信我。”他给她一个温暖的微笑。

“其实……直到昨晚我还以为你和你叔公说的全是假话……”她有点不好意思地低下头。昨天晚餐时还向庄玲遥控诉他是个骗子，结果遇到麻烦还不是向他求救，真丢脸。

“这种反应很正常，谁都会这么想。”他轻笑一声，忽然觉得她不咄咄逼人时的模样其实还满可爱的。

“可是，谁知道一回家睡觉就出状况了……不，我想，我昨晚和玲遥吃晚餐时就不太对劲了。你知道吗？玲遥吃到一半突然呕吐下泻，把我吓得送她上医院，医生说是吃坏肚子，但我后来听那恶鬼的口气，好象都是他搞的鬼……咳咳咳……”她说着又打了个哆嗦，咳了几声。

“那个恶灵比我想象的还凶恶，得想个方法让他消失才行。”他沉吟着，脑中掠过阙法天书中的几个咒语。

“所以我才来找你，你叔公说我只有跟着你才会安全，我不回去了，七

月没过，我就一直待在台南……哈啾！”她说着又打了声喷嚏。

“你要一直待在这里？”他惊愕地转头看她。“那你的工作怎么办？”“性命都快没了，还管工作？我会打电话向公司要求留职停薪，跟在你身边，直到你帮我赶走那个恶灵为止。”她激动地拉住他的衣袖。

“我想，你误会我叔公的意思了，况且事情没有严重到要你真的跟在我身边的地步。

黎小姐，等我研究出驱魔的真正方法，我会去台北找你……”他为难地说着。他还有课要上，哪有空陪着她？“等你来找我，我的灵魂已经被带走了！你不知道当我看见自己的灵和躯体分开时有多么震惊与恐慌，那妖怪不费吹灰之力就将我抓走，他还说要我陪着他下地狱，说他绝不会放过我……咳咳咳……咳咳咳……”她说到后来背脊发凉，只觉得一股冰寒打从心里头冷起，接着又是一长串咳嗽。

“好好，别急，你不要紧张。”他空出一只手帮她拍背顺气。

“我……哈啾！”她还想说什么，却猛地打了个大喷嚏。

“天，你该不会是感冒了吧？”他将冷气关小，又看了看她身上那件薄透明的纱质外套，以及里头一件无袖短洋装，连连摇头，抽出一张面纸给她，说：“你穿太少了，夜车的冷气强，难怪会着凉。”“我没事，只是喉咙有点干，鼻子有点痒而已。你别顾左右而言他，我是赖定你了，你如果不要我待下来，今天就马上帮我那个恶灵赶走！”她用力擤着鼻子，固执地瞪着他。

“好好好，先别谈这个，我得带你去给医生看看。”他转了方向盘，将车子开往医院。

“不！我不用看医生，我只要吃点东西，再吞两颗感冒药就没事了。”她急急拉住他的手。

“不看医生怎么行，哪有生病乱吃成药的？台湾人就是这么爱乱吃药，才会造成成药泛滥……噢？你的手好烫……”他低声责备着，但话说一半，就被她手上传来的热度惊住了。

“有吗？”她缩回手，故意打马虎眼。

他急忙在路边停车，侧身摸着她的前额，眉头攒成一团。

“都烧成这样了，还说没事。”他第一次板起脸孔骂她。

“我……”他的大手冰冰凉凉的，贴在火烫的头上感觉好舒服，她一时说不出话，只能怔怔地张大眼睛。

这样被人担心还是头一遭！

由于个性太强又太过独立，家人及朋友都对她很放心，他们大概都认为她是那种就算天塌了也不会被压死的女人，连庄玲遥及以前交往中的孙国钦都很少为她烦过什么心，因此她从不知道被呵护的感觉竟是如此美好。

“人在生病时气会更虚，你若不赶快治好，不是正好让那个恶灵有机可乘？”他低头看着她，被她无辜又微赧的眼神撼动了一下，声音不自觉放软。

“是……是吗？”车子不大，他一靠过来，两人之间的距离就一下子拉得好近，她不太自在地瞅着他，鼻间吸进的尽是他早上才梳洗过的肥皂气息，混着男人特有的体味，形成一种几乎令人窒息的魅力。

“是的，来，先把这件夹克披上。我先带你去吃早餐，等诊所开门了，再去让医生看看。”他从后座拿出一件米白夹克，体贴地帮她披在肩上。

她的呼吸变得急促了，这个男人温柔的神情对女人而言绝对是致命的

武器。

“你……对女人都这么好吗？”她戒备地看着他，叮嘱自己别轻易被他感动，她已经不想再和爱情有任何瓜葛了。

“什么？”他愣了一下，不明白她这么问是什么意思。

“我现在知道琴遥为什么说你们学校的女生都这么为你着迷了。”她咕哝着，转开头去看着车窗外。这年头，男人只要温柔一点、细心一点，哪个女人不追着要？“哎，你在说什么啊，对女人好一点不对吗？”他哑然失笑。

“我又没说不对。”她闷闷道。不知为何，一想到他有很多爱慕者她就毫无理由地情绪低落。

“你是怎么了？突然就使起性子来了！”他无奈地轻笑着，坐直身体，再度散动车子。女人心还真难捉摸，他暗忖。她径自看着窗外，也不太清楚自己是怎么了，大概是被那个恶鬼吓得头壳坏掉了，才会变得这么莫名其妙，没事这么在乎一个才认识不久的男人。

“你想吃点什么？”平稳地开着车子，他又问道。

“有没有烧饼之类的？”她转过头看他。

“有，我学校附近有家北方早点，还不错，去吃吃看吧！”他一派温和地说。

“喂，阙正罡，你该不会是想请我吃完早饭就把我打发走吧？”她沉默了片刻，看着他，敏锐地问。

“黎小姐……”他叹了一口气，实在不知道怎么告诉她他的不便。

“别喊什么小姐小姐的了，你直接叫我的名字吧，不然，也可以和玲遥、琴遥一样喊我小蔷。”她不耐地打断他。

“好吧，小蔷，你听我说，我这几天比较忙，你先回台北，我差不多再三天就有空了，到时我再去找你，帮你想办法，好吗？”他尽量婉转地表达他的难处。

“三天？我一天也不敢再拖下去了，天晓得那个恶鬼什么时候会再跑出来？我不要离开，我跟定你了。”她气急败坏地喊着。

“可是你也不能把我当门神一样，要我守着你啊。”他瞥了她一眼，着实伤脑筋。

“好，那你今天就帮我作法，这样我才能安心回去。”她坚持地道。

“但我还没将叔公的书研究透彻，就这样对你作法太危险了……”他皱起眉头，音量也不由得提高一些。阙法天留下的两本五行解咒术对他来说有点困难，在未完全了解之前，他不愿冒险一试。

“再危险有比失去性命更糟吗？”她再次抓住他的手，低嚷着。

“你……”“我是真的被吓坏了，所以在事情还没解决以前我是不会回台北的，我要去住你家，你走到哪里，我跟到哪里。”她耍赖地瞪着他。

他一转头就被她的大眼看得有些闪神，这样一个倔强又不讲道理的女人他好象似曾相识！

尤其是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瞳，晶莹得像漾在水中的宝石，勾动了他某个尘封的记忆。

“喂，阙正罡，你听见没有？”她看他发怔，又摇了摇他的手。

“好好好，先别气，等吃完早餐我们再研究怎么做。”他屈服地笑着，从迷惘中清醒，驶向校区。

只有先让她待下来，等他忙完期末考再送她回台北了。

他们在学校后方的早餐店用过餐，他又陪她去看病，之后，才载着她回到他的住处。

在这短暂的相处时刻，他感受到一种极为温馨又愉悦的情绪，他可以确信，在前世他必定认识她，只是，他无法进一步看清他们两人的关系。

她是谁？他又是谁？今生的相遇是不是为了解开前世的纠缠？他愈来愈想知道答案了。

黎智蔷坐在阙正罡的小屋，兴味地看着这间老式的平房，以红砖砌成，屋顶还盖着瓦片，很像五、六十年代那时的公家宿舍，格局虽小巧，但五脏俱全，而且窗明几净，还有个小小的庭院哩！

“这是我们系主任以前住的老房子，他搬去和女儿、儿子住了，就把这里租给我。”他拉开窗帘，解释道。

“很好耶！离学校又近。”她看着小庭园中苍翠的绿意，她一眼就喜欢上这间旧房子。

“是啊，房租便宜，交通又方便，现在能有这样的房子住已经很不错了。”他笑着说，请她在藤椅坐下。

“这里大概不到二十坪吧？”她盯住那以木头框着绿网的旧式纱窗，觉得心都暖了起来。

“嗯，十八坪左右，一个客厅，两个房间，厨房，卫浴，一个人住起来很舒服，也绰绰有余。”他替她倒了杯开水，放在她面前。

“既然有两间房，那就先暂时让我住这儿吧！”她说着走向房间探寻。

“但是另一间房被我拿来当书房了……”他指指那间放满书的房间，希望她能打消念头。

“没关系，我睡书房就可以了。”她走进书房一看，里头有张长沙发，回头对他点点头。

“黎……小蔷，不是我不帮你，实在是你住这里真的不方便……”他该怎么向她解释呢？这里是台南，民风没有台北开放，孤男寡女同住一室，被左邻右舍看见了铁定招来闲言闲语。

“有什么不方便？”她奇道。

“这……”他还没回答，屋外就传来一个甜美的声音。

“阙大哥，你起来了吗？我给你买早点来了……”黎智蔷愣了愣，目光看向大门，随着声音出现的是一位清丽脱俗的女孩，长发披肩，白净秀气的小脸蛋正被灿烂的笑容填满。

“采华！”阙正罡迎了上去，脸上依然是温和的笑容，并未因黎智蔷的在场而显得尴尬。

“今天的早餐是蛋饼，我想，你也该换个口味了。”江采华笑着捧上那袋香味四溢的早餐。

“我不是说过别再帮我买早餐了吗？这样太麻烦你了……”他搔着头，接过那袋蛋饼。

“他已经吃过早餐了。”黎智蔷冷冷地看着他们，终于明白阙正罡的“不方便”是什么意思了，她竟忘了像他这种男人怎么可能没有女朋友！

一股怪异的感觉瞬间涌上她的心头，她有种打扰人家良缘的郁闷，这场景活像正牌女主角出现，而她则即将沦为配角的前兆。

江采华这才发现屋里还有其它人，诧异地看向她，脸色微变。

“啊，阙大哥有客人”一个女人早上八点半就出现在阙正罡家，这是怎么回事？她少女的特有警觉性自然而然苏醒过来。

“这是黎小姐，她有点事搭夜车来找我，刚才我们已经吃过早餐了。”他直接地说明，并未掩饰。

搭夜车来找阙大哥？和他一起吃早餐？江采华的不安更甚了。

“有什么重要的事吗？”她小心地问着。

“嗯，事情有点严重，我今天把期末考试题出完，看能不能陪她上台北。”他没注意到她的震惊，走向黎智蔷，接着介绍道：“对了，小蔷，我来介绍一下，这位是江采华，她是我们系主任的女儿，现在正读中文系三年级，她啊，每次来学校上课都会顺便帮我带早餐来，真是，太过意不去了。”“你好，我是黎智蔷。”黎智蔷向她伸出手。

亲自带早餐来啊……看来他们的关系是不寻常。

“你好……”江采华只是冷淡地握了一下，一双大眼饱含疑虑地瞪着她。

别这样看我！好象我是半路杀出来和你抢男人的歹毒女配角似的。黎智蔷在心中暗暗咕哝。

“小蔷，你先留在这里等我，我九点有课，十二点之前会回来，到时再看看要怎么做。”阙正罡一心只想快点把学校的事情打理好，好专心替她驱鬼，因此匆匆地从书房拿了几本书，就要出门到学校去。

“你要把我一个人丢在这里？那怎么可以？要是他……”她看了江采华一眼，支吾其词地接着道：“要是那家伙又出现了，我怎么办？”“不会的，他应该只有夜晚才会现身，你别担心。”阙正罡笑着说。

“不，我就是会害怕，我跟你一起去学校……”黎智蔷可没有胆子再见那个恶鬼一次，坚持要跟着他。

“你……”“你们在说什么啊？”江采华蹙眉打断他们的对谈。

“没什么，只是小蔷的一点私事。”他不愿江采华也扯上灵异的事，连忙解说。

私事？江采华满脸困惑。他喊她小蔷就已经太亲切了，还要帮她处理什么私事？不行，她可千万不能把她最喜欢的阙大哥让给这个女人。

“什么私事非得这样赖着你不可？”她口气略冲，拉住阙正罡的手，抬高下巴向黎智蔷挑衅。

“这很难解释……”他苦笑着，忽然觉得应付两个女人比教书还累。

“我和他的事你不会懂的，总之，我得整整一个月跟着他，寸步不离，可能还得和他住在一起。”黎智蔷才不会被这个才念大三的小妮子唬倒。

“住在一起？”江采华大声惊呼。

“不，这点我还在和她讨论……”阙正罡急着解释。

“不用讨论了，在你还没帮我把事情解决之前，我是不会回台北的。”黎智蔷固执地看着他。

“这怎么可以？阙大哥，你不会真的答应让她住下来吧？”江采华连忙拉着他的衣袖问道。

“他当然得答应，因为所有的事都是他引起的。”她生气地说。

“阙大哥引起？”江采华听得愈来愈胡涂了。

“好好好，别吵了。我真败给你了，小蔷，那你就留下来吧，我今晚把事情全都解决。”阙正罡决定快刀斩乱麻，省得事情变得太复杂。

“你要让她留下来？不行，这是我们的房子，我不允许她住进来。”江采

华不高兴地拒绝。

“采华，别这样，小蔷的事很麻烦，我得帮她。”阙正罡拍拍负气的她，叹了一口气。

“这房子已经租出去，就不是你们的了，况且，你管得也未免太多了吧？”黎智蔷被她惹得不悦。

“你……”这个女人这样死缠活赖的，真可恶。

“好了，都别再说了。采华，这是我个人的事，请你别管吧。时间快到了，该去学校了。”他自己清楚，虽然觉得黎智蔷留下来不妥，可是要他不管她他也做不到。

似乎在他自己的潜意识中，他也想保护她！

江采华闷住气，不再多说，但眼尾看着黎智蔷的那两道眼光则充满了敌意。

“我答应让你留下，你就不能跟着我去学校，懂吗？”他转向黎智蔷道。

“懂了，那我想先睡一下，可以睡你的床吧？”黎智蔷故意问，一脸使坏的表情。

江采华脸色更晦暗了，咬了咬下唇，率先走了出去。

“可以啊，你先吃个药再睡吧！”他心无芥蒂地首肯，还不忘关心她的感冒。

“这么大方？不怕你女朋友吃醋？”黎智蔷瞄了江采华的背影一眼，凑近他身边取笑。

“别胡说，采华不是我女朋友，她只是个小妹妹。”他立刻澄清，一副正经八百的模样。

“是吗？”“是的，乖乖睡，等我回来。”他轻点了她的前额一下，拿起书也踱出了屋子。

妹妹？有妹妹会这么在意哥哥身边的女人吗？黎智蔷摸着被他点过的额头暗忖，以阙正罡的道行，他会看不出那女孩对他芳心大动吗？还说什么把人家当妹妹？啐，亏他说得出这种话，如果对人家没兴趣就别去招惹嘛！当心到时为了那些早餐而被迫付出代价！

她耸耸肩，以开水吞了一伙药，才走向他的卧室。

一个男人能将卧室打理得这么干净应属少见吧！她由衷地叹道，除了被子随意覆在床上，其它的地方都井然有序，连柜子里的衣服也有条不紊地放置着，孙国钦的那间垃圾堆房间根本无法和他相提并论。

同样是男人，怎么会差这么多？她叹着气，脱下外套，爬上床蜷缩着，意识渐渐被药效征服，朦胧间，枕被上阙正罡清淡的男性气息仿佛他就在她身边，那床被像是他温暖的手臂拥着她，保护着她。

不久，她便安心睡着了，而且还作了一个奇怪的梦。

梦里，她身着一袭翠绿色丝缎唐服，静静地坐在一个看起来像是寺庙的后花园大石上，有个人就坐在她身边，灰色的袍子和她一身璀璨成了强烈的对比，但两人的心思却没有半点冲突。

那是个宁谧的午后，风静蝉止，唯有他们彼此的呼吸声回绕在空气中。她仰起头，却怎么也看不清那人的长相，只能感受到那人浓重压抑的深情，即使没有言语，一样能强烈地撼动她的心。

倏地，一声狂暴的叫声划破了一切，梦境一变，黑暗中出现了满天的火光，她正疯狂地奔走着，炽热的气不断地从后方向她席卷而来，在那地狱

般的景象中，一声声如同催命符的呐喊拚命追赶着她“蔷薇……你给我回来……蔷薇……”不！不回去！死也不回去！她在心中惊惧地喊道，踉跄地朝黑夜中逃窜。

“回来！你竟敢拒婚，竟敢为了别的男人毁了我的一切，可恨哪！我不会放过你的，绝不会放过你……”那声音愈来愈近了。

她跑得喘不过气来，忽地抬眼，看见了那熟悉的寺庙飞檐，心一急，仆倒在雪地上。

“不……不能停……他快追来了……”她焦急地自言自语，但力气已用尽，怎么也爬不起来。

“看你逃到哪里去！”一声厉喝就在她身后不远处爆出。

“蒋霸山！”她恐催地回头，被那张长满横肉的狰狞大脸吓得肝胆俱裂。

“你是我的人，哪里也不能去！”他一步步走向她，身上的新郎红袍已沾满了污渍。

“不！我死也不嫁给你！”她吸了一口气，朝他怒斥。

“死也不嫁？哼！就算你成了鬼，也是我蒋霸山的鬼，你别妄想从我手中逃出去！

更则妄想那个人会敢要你！”他浓眉耸立，咬牙切齿地向她走来。

“不，他会要我的！因为他爱我，我也只爱他！”她奋力爬起，一步步后退。

“他怎么可能爱你？哈哈哈，蠢女人，他根本没资格爱别人，他的心中只有佛啊！”他讥讽地大笑。

“不！我们彼此相爱，任何人都阻止不了，不管是你，是佛，还是神！”她哭喊着，转头就跑。

“什么？贱人！你再走一步我就杀了你！”他将箭搭在弓上，严厉警告。

“杀啊，你永远得不到我的！永远别想！”她说着毫不顾忌地向前奔去。

“站住！回来！回来！”蒋霸山气得将拉满的弓一放，箭笔直地朝她飞了出去。

那把箭夹着风的哀泣声，又利又准地射进她的肝脏，她只觉得胸口一阵痉挛、剧痛，整个人仿佛要被撕裂了般——“啊……”她这一吓从梦中惊醒过来，张开眼，赫然看见一团黑影在墙上凝聚，窗外明明阳光灿烂，房里却出奇地阴森。

她连动也动不了，恐惧犹如一道符咒，定住了她的身体，只剩下眼珠子能转动。

不久，一个头颅从黑影中探出，她梦中那个叫做“蒋霸山”的男人正冲着她狞笑。

“呵呵呵，你逃不出我的手掌心的……哈哈哈……”“不……”她一时发不出声，足足抖了好几秒才找回自己的声音。“不！别……别过来！”“你以为躲到这里来我就奈何不了你吗？哼！天涯海角，我都能把你给挖出来……。

跟我走！”他向她伸出干枯可怕的五爪。

“不！阙正罡，救我！阙正罡——”她拚了命地呐喊，疯狂地向阙正罡求救。

“你的未来已在我的诅咒之中，没有人救得了你，跟我下地狱去是你的宿命。”他如恶魔般的大手一节节向她逼近。

“不！我不会跟你走的，永远不会！救我！阙正罡，救我……”她扬声

尖叫，只盼阙正罡能像上一次那样帮她脱离魔爪。

“闭嘴！别再喊了，乖乖去当我的地狱新娘吧……”蒋霸山双手勒住她的脖子，打算杀了她。

“不……”她发不出声，满脸涨成紫色，气正一寸寸消褪……她就要死了吗？不……她不要！她还有心愿没了，她还没找到……前世零星的片段像跑马灯一样闪进脑中，一个人从满地枫红中向她走来，她的心因他的到来而雀跃着……他是谁？是她要找的人吗？千百轮回之后，她究竟在找寻着什么人？缺氧使她再也无法思考，她两眼一翻，昏了过去。

第五章

“住手！”阙正罡出现在他卧室的门口，对着那个要将黎智蔷吞蚀的恶鬼厉喝。

仿佛感应到她的召唤，最后一堂课才上到一半，他的心就被莫名的不安搂住，有股不祥的阴影笼罩着他的思绪，他毫不迟疑地丢下一群发愣的学生，直接奔回家中，还没进门，黎智蔷一声声的呼喊就贯进他的耳里！

糟了！他暗叫不妙，一进门，就发现屋子里充满诡谲的气息，他不禁微微惊讶，光天化日之下，那个恶鬼竟也能现身。

“小蔷！”他推开了卧室的门，果然看见黎智蔷已昏死在那恶灵的手中，不由得怒气横生，手指在空中画出七星，嘴里念道：“黄中策忌，就灭妖宗，制伏强魔，断绝邪踪，太上有勒，付我身中，急召北帝，朝谒玄官，山林杜鬼，形状悉同，奉承威令，宣告魔凶……三天运明，六天运终，一如告命，风火驿传！撤，急急如律令！”一念完，空中七星顿时光芒乍现，射向蒋霸山。

“啊这……这咒是……”蒋霸山被照得频频号叫，一只眼睛还因此受伤，流出青绿色的血液。

“去！恶鬼还不快滚！”他再吹喝道。

“你……你是谁？看起来好面善啊，你……竟有这种法力？”蒋霸山边痛苦地挣扎边厉问。

“莫再逗留，滚回地狱去吧！”阙正罡怒声一吼，食指往他眉心一点，力道尽出。

“啊……我认得你了……你是……你是……”蒋霸山的话未说完，就被黑洞吸了回去，消失无踪。

阙正罡立刻转身，抱起昏死的黎智蔷，焦灼地轻拍她的脸颊叫唤：“小蔷，醒来，小蔷！”她没反应，整个身子软软地挂在他手臂间，几乎没有气息。

他大骇，捧起她的脸，低头就同她的口中吹气，帮她做人工呼吸。

她的神智仍漫游在她前世被杀的那一幕，雨就像她冻结的眼泪飘落而下，血沾满了她一身的红色嫁衣，她的力气已尽，腿一软，向前跪倒在地。

“蔷薇！”有人在前方喊她。

她提了提精神，忍着痛又缓缓地爬起身，往前走了几步，走向出现在黑不见底的前方、向她奔来的那道她最熟悉的身影。

但她没撑多久就丧失所有的力气，蒋霸山射进她后心的那把充满怨恨的箭吸走了她仅存的意志，她像团棉絮般倒进了雪中，眼前的一切变得愈来愈模糊，这时，天空飘起了雪，她的血喷洒在银白的雪地上，看起来就像朵朵盛开的蔷薇……她的生命，她的爱情，就这样结束在这场凄厉的风雪中。

“不……不……为什么是这样……”泪在脸上漫流着，她心痛得任自己沉溺在千年的梦里，任自己哭泣。

那样不堪的结局，就是她前世的宿命吗？心灵与精神的痛苦几乎压垮她，她好累好累，为自己悲惨的故事不停啜泣，灵魂就要在泪海中淹没。

这时，阙正罡的声音像个浮木，将她从陷溺的绝望中拉了回来，她慢慢转醒，一张开眼，便被喉咙的灼热与疼痛刺激得猛烈咳嗽。

“咳咳咳……”“还好吗？没事吧？”阙正罡扶住她的肩，心中的担忧远比他想象的还要严重，看她几乎死去，他竟然紧张得手心发汗，方寸大乱。

“你……阙正罡？”她抬起头，不可思议地看着他的脸。

“是我，我就在你身边。”他拂开她凌乱的头发，心头一热。好象，坚固如盘石的感情已开始为她松动了。

“咳咳咳……那个东西……呢？”她反手抓住他的衣服，心悸未消。

“别怕，他已经被我赶跑了。”“我……咳咳咳……我再也不想……看见那个家伙了……好……好可怕……你……你别再丢下我一个人……了……”她用力吸气，方才的恐惧依然残留在体内，手和脚都抖个不停，一双大眼里全是惊惶。

“放心，我不会再让你落单了，别怕……”看见她受惊吓的程度，心疼又不舍的情绪倏地胀满心池，促使他一把将她紧紧拥住，轻抚她的背脊。

“呜……呜……”她把脸埋在他怀中，泪水终于夺眶而出。

“别哭。”他低声安抚。

“吓死我了……那个蒋霸山……他好凶恶……死追着我不放……”她边哭边说。

“蒋霸山？你知道那个恶灵的名字？”他一怔，觉得这名字似曾相识。

“我……我好象作了一个奇怪的梦……梦中有他，有我，还有一个人……”她迷糊地揪着头发，眨着泪水盈盈的双眼，努力回想那段记忆。

“你一定梦见你的前世了。”他挨着她在床沿坐下，任她靠在他肩上。

“嗯，应该是吧，那个梦好苦……好苦……”她从恍惚中搜索残留的片段，顿时又觉得心头一阵刺痛，闷哼地揪住心口。

“怎么了？”他急道。

“我看见了死前的那一幕，那个叫蒋霸山的富商，他好狠，他那一箭，刺穿了我的心，好痛……痛得不能呼吸……”她说又流下泪来。

他震惊地看着她，不知道一根无形的丝弦已悄然地将他们的命运拴在一起。

“……他……一直追着我，喊我‘蔷薇’，要我跟他回去……”她怔忡地看着前方。

“蔷薇？这名字倒很适合你。”他嘴角上扬，现世的她不正像一朵带刺的蔷薇那般强悍与美丽？“我还梦见了我心爱的人在一起，我一直看不清他的脸……但他的样子好象……好象……”她说把视线转向他，眼底有些困惑。

好奇怪，梦里那个不言不语的人，感觉和阙正罡好象……“好象什么？”

他的目光也停在她的脸上难以移开。

她的唇正如蔷薇花瓣一样染成醉人的红艳，莫名的撩动了他那摊从不为任何人骚动的心湖。

“他好象……不喜欢我，虽然我为了他，宁愿放弃一切，宁愿不要生命，但是结果却好惨，到死，我都无法走到他身边，不能和他在一起……”她喃喃着，眼中含泪地盯着他，不懂为何自己的爱情竟是注定早夭，不懂老天为何要让她承受这样的永别之苦。

她缠绵的眼神深深敲进他的心，他被她的深情强烈地震动着，久久说不出话来。然后他的手不由自主地捧起她的脸，慢慢向她靠近，在意识到自己的行为前，已将唇覆在那对迷眩他心魂的花瓣上……仿佛已苦等了千万年，这个吻，美得让人想掉泪！

黎智蓄闭起眼睛，觉得心就要化掉一样，从小到大的恋情都不算数，此刻的悸动，才是她爱情的启蒙。

阙正罡受到的冲击最大，她温润滑嫩的唇就像一把钥匙，打开了他心中长久以来的封印，仿佛这千年以来的无欲无情，只为了守着那颗原本就属于她的心！

前世的记忆终于醒了！

他恍然明白，他与她的红线，早在古老以前就已牵起：吻得更深入，他的情绪波动得更明显，依稀中，他看见了自己立在古刹的钟鼓旁，看着雪中一个红艳的身影独自离去，那场大雪似是要把万物全都冻结，可是独独灭不了他胸口为她燃起的火热！

原来，他就是她前生的情人啊！

是让她刻骨铭心、不惜付出性命也要爱的男人！

可是，拥有她的爱为什么他还是感到伤悲呢？那个独立在雪中的自己，为什么会显得如此迷惘呢？爱情对他而言难道是个沉重的负担吗？他目送着她离去，又在雪中立了许久，落在他肩上的雪花融进了他身上的灰袍，浸染成深灰的印子，这时，他听见庙中诵起了晚课，于是反身走向古刹……然后，他突然浑身一震，僵住了！

那是……在脑海中显现的自己，竟是穿著僧袍，而光洁无发的头顶上还有着和尚才有的香疤！

他大惊失色，一把推开黎智蓄，骇然地瞪着她。

前世，他竟然真的是个和尚？而他和她……相爱……在那个礼法重于一切的时代！

“你……”黎智蓄错愕又不解地望着他，不明白他为何猝然中止了这个吻。

“对不起，我一时失控……”他急急站了起来，面向窗户，上一辈子的恩怨情仇忽地向他排山倒海而来，使他思绪紊乱得无法收拾。

难怪他会愁眉不展，他与她之间的爱注定了没有结局，一个名门千金与一个修行的僧者，怎么可能相守？她已许了人家，而他只能佛效忠，这样的情缘，怎堪得道德、舆论的考验？但她却爱他爱得如此坚贞，那份执着教他心悸又心动，在他彷徨踟躅之时，只有她义无反顾……是他害她含怨而死的！他终于明白叔公说的“前世注定”是什么意思，也了解“她是他的责任”的背后意义。

没错，他得向她负责，如果当年他能回报她的感情，他能放开一切带

她走，她就不会死在蒋霸山手里，到现在还被纠缠不清。

是他辜负了她啊！

“别说对不起，我不怪你。”她被他的举动弄得有点难为情，抓了抓头发，下了床，低头整理皱成一团的短洋装，也整理着被他吻乱了的芳心。

“你不懂……我不该这样对你……”他激动地转过身，心疼得差点失手搂住她。

前世他负了她，此生他岂能不好好保护她、爱她？老天再次安排他们相遇，定是怜悯他们过去的那段苦恋，他不能再失去她了，绝不能再让她落入蒋霸山的手里。

“一个吻而已，我不会胡思乱想，也不会去向那个江采华告状的，我会把它当成是你好心的安慰。”她以为他后悔吻了她，故意说得潇洒，心却沉重得像是灌了铅。

“采华不是我的女友。”他脸色一正，再一次澄清。

“可是我看得出来她很喜欢你哦！”她强颜欢笑地挪揄着，但不容否认心里的疙瘩全都消失了。

“我只当她是妹妹，而且我心中早已有的人了。”他盯着她，坚定地说。

“是……吗？”他已经有喜欢的人？才刚放松的心又被这句话给揪得发紧、发疼，一听他说有喜欢的人，她忽然听见自己的心在龟裂。

“是的，我想，我永远都只会爱她一个人，至死不渝。”他走向她，认真地道。

“那……恭喜你找到了最爱。”她吸了一口气稳住自己，并且努力掩饰心头那抹酸涩的刺痛。

“谢谢，是你帮我找到的。”他说着一把拉住她的手，将她带进怀中，出其不意地啄了一下她的唇。

她捂住嘴，愣愣地睁大眼睛，像个呆子一样看着他，仿如丈二金刚，半点摸不着头绪。

“你……”这个吻比刚才的更令她难懂。

“也许我的爱情在与你邂逅时就再次回到我的生命……”他双手搭在她肩上，深深地笑着。

“什么意思？”她微愕地反问，脸颊蓦地烧红。

“你慢慢想吧！”他暧昧一笑转移了话题。“饿不饿？我们去吃点东西吧！”他自然地握住她的手，走向大门。

现在，就算她不赖着他，他也要将她绑在他身边了。

“喂喂，阙正罡，你……你……是不是在耍我啊？”她心如小鹿乱撞，又不太敢确定他的真正意思，一颗心忽然变得别扭起来。

他没有回答，只是一径地笑着，心境一如屋外灿烂奔放的阳光。

他有预感，前世绽开的爱情花，要在今生结成果了。

现在，阙正罡下课后已没有心思到研究室去研究他的古文，他每天都会不自觉想早点回到家中，等不及要见到黎智蔷，有个心爱的女人就在家里等他的那种感觉，竟是如此满足与喜悦。

因此，他再也没时间在教室或校园逗留，学生们都好奇，这位总是优闲来去的讲师是吃错什么药了？往日的冷静似乎已有改变，他看来有点像个得到某种心爱玩具的男孩，眉眼嘴角全都藏不住兴奋，而且走路的速度加快，连上课时的表情也变得更热切而迷人“一定是谈恋爱了！”大家都这么猜测

着。

“是哦！只有恋爱中的男人才会这么光华四射。”女同学陶醉地说。

“那么，对象是谁呢？”“会不会是传言中的中文系系花江采华啊？”“是常看见他们在一起，很有可能哦！”“对啊，江采华还是咱们系主任的女儿，老师和系主任又是师生关系，可以近水楼台……”“真好，要是能让老师这种男人爱上，那简直就像在天堂飞一样美好。”大家七嘴八舌地讨论着，忽然，一个学生眼尖地看见江采华奔向正准备离开的阙正罡，于是惊呼：“看，女主角出现了！”众人顿时全趴在二楼的栏杆往下偷瞄，果然见江采华似乎和阙正罡在谈什么，两人站得好近。

“阙大哥，你究竟为什么要让黎小姐住在你家？”江采华闷着气质问，心中自从看见黎智蔷出现在阙正罡家就悬着一颗大石头。

“她有事需要我帮忙……”阙正罡捺住性子解释。

“什么事？难道又是算命之类的？”她细如柳条的肩几乎挤在一起。

“一半是。”他答得模棱两可。

“可是你以前都不曾和女人这么接近的啊，难道她有什么特别的？”她醋劲十足地问。以往她一直认为只有她能接近阙正罡，在他对待任何女人都很亲切的前提下，只有她能向他撒撒娇，可是，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黎智蔷却一举得到他全部的注目，这教她如何释怀？“她是很特别……”他看着前方，悄悄地扬起了唇角。

一想到他与黎智蔷横跨前世今生的恋情，他的心就骚动难平。

江采华愣住了，他居然会为了那个姓黎的露出这样的表情……“你……喜欢她？”她进一步追问。

“是的，她是我永世的情人！”他直接说了，眼神笃定而真诚。

“永世的情人？”江采华难以置信地瞪大眼睛。

“采华，我和她的事很复杂，你不会懂，总之，前世我负了她，这一世我再也不会让她受到一点点伤害，这是我欠她的……”他说着就举步住回家的路上走。

“等等，什么前世今生？我不懂，你是因为觉得欠了她什么才对她这么好吗？”她在他身后大叫。

“不，”他慢慢转过身，“我之所以对她好，是因为我爱她已经爱了将近一千年了。”“一千年？”这……简直莫名其妙！

“我要好好保护她，她正受恶灵困扰，稍有疏忽就会丧命，我得寸步不离地守着她才行。”他说完就不再停留，转身便走。

“不！”她追上前从他背后抱住他，大喊：“我不让你去找她，我也爱你啊，为什么你不觉得亏欠我？”“采华！”他错愕地回头看她。

“自从我高三那年，爸爸带你到我家那一刻起就喜欢你了，为了你，我大学志愿固执地只填这里，为的就是能常常看见你，这样还不够让你爱上我吗？”她仰起头，伤心地看着他。

“采华，我一直把你当成自己的妹妹……”他有点无奈，她是他老师的女儿，他自然对她好一些，没想到会引起她的误解。

“我可没把你当哥哥看过，要哥哥，我家里已经有一个了！”“听我说，你对我的感情只是错觉，你长得这么清丽，一定会有其它的男同学喜欢你，别把我当成你的对象，因为我没办法给你响应。或许很难解释，不过我的这颗心是为了小蔷才保留到现在，已经容不下任何人了。”他扶住她的肩，把

心中的想法全说清楚，免得她愈陷愈深。

“不！我只要你，不要别人！”她哭了，像只受伤的小鸟，显得颓丧又羸弱。

“别哭了，感情的事勉强不来的，我很抱歉。”他轻轻将她拥着，不知该说什么了。

她反手抱紧他，依偎在他胸膛大哭特哭，两人的样子远远看去，就像一对浓情蜜意的情侣，把那群学生全都看傻了。

江采华哭了一阵子，愈想愈气，倏地扬起头，不顾阙正罡的惊愕，直接送上自己的初吻。

而这一幕正巧被闷得发慌、决定来学校找阙正罡的黎智蔷撞个正着。

她原本想让阙正罡惊喜一下，没料到，惊住的却是自己。

什么妹妹？全是蒙人的话！他和江采华明明关系不寻常，还不向她承认，要待她还以满他对她……对她！

她杵在原地，胸口又传来隐隐的疼痛，呼吸也全乱了。

从什么时候起，她已这么在乎他了？她心惊地自问，难以想象在短短的时间内，她会为一个男人心动至此。

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好象遇见阙正罡后，她的一切全走样了！

阙正罡连忙推开江采华，微愠地责备她：“你不该这么做的，这里是校园，要是被人看见，又要惹来闲言闲语。”“我不怕！”江采华倔强地说。

“我怕，我怕老师会怪我，怕学生问东问西，怕你被扣上不好的名声，采华，你已不是小孩子了，别闹脾气。”他严正地说着。

“我不是闹脾气，我是认真的，我一定要让你爱上我，我要把黎智蔷从你心中赶走……”她边说边往旁边一指，然后她看见了立在五十公尺外的情敌，声音嘎然而止。

阙正罡随着转过头，一见到黎智蔷，立刻撇下江采华，大步走向她。

“小蔷！”“呃……我……我是太无聊了，想来校园走走，顺便看你下课了没有……”黎智蔷试着不让自己的心痛流露出来，可是往肚里流的苦水又侵蚀得她猛蹙眉。

“是吗？我很高兴你来。”阙正罡盯着她，微微一笑。

“但我大概打断你们了……我还是先回去好了。”她尴尬地耸耸肩，往后退一步。

“不，别走！”他急忙拉住她，说：“我们一起回去，顺便买些晚餐。”

“这……”她看向江采华，对方正狠狠地瞪着她，原本清秀的脸上堆满怨恨之气。

“采华，我们走了，你也早点回家吧！”他朝江采华摆摆手，握住黎智蔷，拉着她就先行离去。

这突来的转变把那群偷窥的学生搞得一头雾水。怎么好戏看到后来，竟又跑出一个女主角？大家于是又揣测纷纷，对谁才是阙正罡的真正女朋友打起赌来。

但是被一个人留下来的江采华就没那么轻松了，她的心中充满了愤恨与嫉妒，尤其看着阙正罡亲热地牵着黎智蔷的手，她的心就像爬满虫子似的难受。

好讨厌！我希望黎智蔷消失！只要她不见，阙大哥就会是我的了！

只要她消失！

她在心里一直念着，歹毒的意念慢慢成形，一缕看不见的黑烟悄悄潜进她的心灵，终致控制了她的所有思维。

第六章

一顿晚餐吃下来，那种情侣共处的温馨就一直萦绕在黎智蓄心底，久久不退。阙正罡的温柔，使得原本就对他有些心动的她更有种深陷情网的惊觉。

是的，才三天，她就觉得自己已深深地爱上了他，而这次的爱恋与以往都不同，每次看着他，她心中的强烈悸动就像要着火一样，烧得她浑身发疼。

而他……他看她的眼神也变得深沉，对她也不再是淡淡的温柔与体贴，而是一种热恋中男人才有的炽烈。她是真的被他搞糊涂了，他到底在想什么？从餐厅出来，在热闹的校外小街，他依然没放开她的手，两人看来如胶似漆，尽管在街上被他的学生撞见，他也不在乎他们的嘘声与笑闹，坦然得就好像她真的是他的女友一样。

“这样不太好吧？”她不只一次这么问，虽然她一点都不介意被误会，但是他一点都不否认的态度却会让她更加胡思乱想。

“什么不好？”他从书本中抬起头，不解地反问。

每天晚上吃过晚饭，他都会埋首在书房中钻研阙法天留下的那两本书，而她则看看电视，或者安静地待在他身边，翻阅杂志，她很喜欢那种感觉，即使不交谈，依然有相守的温馨与充实。

但今天她实在是憋不住了，她好想弄清楚他的心意，好想知道他是不是和她一样有着相同的悸动，或是，全景她的误解。

“别人都把我当成你的女朋友了，你也把那个“妹妹”江采华惹得不高兴，这样真的没关系吗？”她有些心虚。

“当然没关系，反正我本来就单身，单身男人有个女友有什么好奇怪的？”他笑着摘下眼镜，揉揉眉心。

“可是……”“别为这种事费心，我们目前要担忧的是那个蒋霸山的恶灵，不是别人的眼光。”他眉头微蹙，至今仍找不出解咒的方法，眼看着农历七月十五日就要到了，他就更加紧张。

一提到蒋霸山，她就没有心思再去探究他的内心，他说得没错，现在最重要的就是如何对付那个纠缠不休的可怕阴魂。

“对了，为什么他都没有再出现？难道真的是因为有你在的关系？”她好奇地看着他。这几日跟在他身边，她的心就变得好踏实，不再不安，不知道是心理因素，还是他确实有驱魔的能耐。

“我并没有那么厉害，我想，他之所以没出现是在等待时机，七天后就是七月十五，那是个大阴之日，说不定他要趁那个时候来带走你的灵体……”他沉吟地看着历书。

“那怎么办？难道他不出现我们就不能对付他吗？”她有些害怕地从沙发上跳下来，依偎他。

“是的，得等他现身除咒才会有效，在这之前我们得先研究出正确的方法好解决掉他。只是我叔公的字迹有点乱，看来好吃力……”他无奈地摇摇

头，这是进度缓慢的最大原因。

“哦？我看看。”她探下身，撑在桌面，凑过去看那两本破烂的旧书，不自觉向他挨得好近。

她的乍然欺近让他心跳加速，鼻间全景她发梢的淡雅清香，忍不住伸手拂了拂那柔软的秀发，心间胀满了浓郁的深情。

上一世的恋情，碍于身分，他连碰也不能碰她一下，但现在那道禁忌已经解除，他抑制了千年的欲望再也隐藏不了，加上这些日子两人朝夕相处，他愈来愈克制不住想触摸她的冲动。

她则被他这小小的动作愣住，偏过头，正好与他面对面，赫然发现他有双清澈如镜的眼瞳，而那双眼瞳，她似乎在前世已看过无数次！

好熟悉！这样被他凝视一定不是第一次，记得在某个时空中，她曾迷醉于这样无言的眼神交融。

“怎么了？”发现她眼底跳动的火苗，他的手从她的发鬓来到她的脸颊，低沉地问。

“你可能不信……我总觉得我好象很久以前就认识你了……”她屏气地说着，胸口鼓荡着即将泛滥的情潮。

“我们不仅很久以前就认识，甚至还相恋，只是你忘了。”他的手指刷过她细致的双颊，她的唇……他的话点醒了她朦胧的意识，那个灰衣人俊朗的脸孔忽地跃进她的脑中，与眼前的他重叠在一起！

“你是……原来真的是你……”她梦呓般地低呼着。

“是的，是我……蔷薇……”他一把将她搂住，忍不住激荡的情潮，狂吻住她惊喜的双唇。

他们紧紧地相拥，刹那间，时空有了短暂的交错，黎智蔷的神智一下子跳回了前世爱情的起点，在那满地枫红的时节，一场令她心荡神驰的相遇就此开始……那是一个美丽的秋天，她随同母亲到著名的古刹望夫禅寺为久病的父亲祈福，虽然家道已中落，但他们家的名望仍在，住持安排了一间厢房供她们敬拜，还派来一位年轻得道的高僧帮她父亲诵经。

她第一眼就被高挑俊逸的他给震慑住了，那身旧灰色的僧袍穿在他身上看来一点也不比王孙公子的华服逊色，他五官清磊，目光谦和，手持着佛珠，从缤纷深红的枫叶中一路走来，宛如百丈红尘中不受渲染的清流，他那浑身绽放的光华，在一瞬间就夺取了她的芳心。

蒋霸山看见她的胴体，突然淫笑地向她逼近，厉声道：“贱人，你这么想和男人上床吗？让我来陪你吧！”“不……”她害怕的躲向书桌。

阙正罡忙着对付那两条青蛇，见她有难，急忙念出净业咒语，化去幻蛇，然后冲向她，一把抱住她，滚向书房的另一角落。

“狗男女，看你们怎么逃！”蒋霸山嘿嘿怪笑，放出一道烟幕，如鱼网般撒向他们。

“啊，正罡！”黎智蔷偎进阙正罡怀中，频打哆嗦。

阙正罡正要以阙法天书中的符咒解除恶灵的控制，但此时正与她相搂，她的胸尖紧贴着他，温软的处女气息直灌进他的鼻间，他心中一荡，竟因此微微闪了神。

就在这一瞬间，那团黑雾已罩住他们，一股呛人的腐朽气味直窜他们的脑门，蒋霸山的手紧勒住阙正罡的颈子，欲置他于死地。

“死吧！你这专门坏我好事的臭和尚，我要把你的灵魂也拉下地狱……”

阙正罡一阵窒息，脸色渐渐变紫，瞪大眼珠子直盯着蒋霸山的鬼脸，惊讶于自己的法力居然被黎智蔷给分散了！

“不要！你放开他！放手……”黎智蔷焦灼地转身挡在他身前，企图化解他的危险。

“贱人，你还担心他？你跟我走吧！”蒋霸山一把抓住她的天灵穴，打算抽出她的魂魄。

“不……”她惊恐地尖叫。

阙正罡连忙让心沉静下来，盘腿而坐，默念定心净恶神咒：“上请有勒，化鬼微神，土宿真煞，速降威灵，收视返听，摄念存思，心若太虚，内外贞白，元始即我，我即元始，意到运笔，一气呵成！”“咦？”蒋霸山倏地被咒语弹开，但他发现阻挡他的力道不如他想象的强烈。

阙正罡也是大吃一惊，按理说，蒋霸山应该被震得回归地狱的，怎么会毫发无损？“哈哈，你的力量变弱了，元罡大师！”蒋霸山高兴地大笑，再度攻击他的正面。

阙正罡大急之下，推开了黎智蔷，双手高举，挡住他的阴气，大叫：“小蔷，快把衣服穿上！”他知道一定是他对她的欲望让法力减弱，她要是再如此在他面前裸体，他的心必会想入非非，定不下来。

“噢！”黎智蔷趁着他们对峙，连忙穿上衣服，躲在墙角观战。

“哼，我已经知道你的弱点了，你的弱点就是她！”蒋霸山朝黎智蔷一指，嘿然怪笑，“想必你还是童子身吧？你继承了前世的通灵法力，沾不得荤，若是碰了女色，一定破功……元罡大师，前世你戒不了情，此生你犹然戒不了欲，你注定永远无法修成正果了，哈哈……”蒋霸山的恶灵竟出声奚落。

阙正罡是被他的话惊得如雷灌顶。可不是？叔公离开前提醒的，不就是这一点？他忽地想起父亲的通灵能力在结婚后就消失了，他若不保持净身，将对付不了蒋霸山这个恶鬼。

“你这个不该出现在阳世的阴灵，给我滚回地狱去吧！”他沉声怒喝，心里忽然感到不安，想想刚才对黎智蔷的欲望简直如万蛇钻动，现在只是暂时压下，但难保不会再被挑起。

“哦，我怎能错过元罡大师你破身的重头戏？虽然不太愿意，但我只好先让她对付你，等你不再拥有清净童子身，你的法力也会跟着消失，届时，我就能轻易将你捏死，而蔷薇……她终究得回到我身边！”蒋霸山大声狂笑着。

“他在说什么？”黎智蔷吓得脸色发白。

“没什么，你别过来。”他的情欲在一瞬间消失殆尽，而且惊出一身冷汗。

“哈哈……你胆怯了？哼！什么通灵本事，我倒要看看你有什么能耐对付我！”蒋霸山说着化成一缕黑烟，袭向黎智蔷。

“小蔷！”他连忙指画七星，替她挡住。

“没用的，呵呵呵，看你怎么对付自己的欲念。”蒋霸山不畏他临时画成的阵式，一下子就侵入黎智蔷的体内，控制住她。

“小蔷！”他焦急地喊她，骇异地瞪着她逐渐扬起奸笑的脸，呆住了。

黎智蔷被蒋霸山附了身，原本穿了半身的衣裳又一一褪掉，而且还挑逗地对他一笑，慵懶地向他靠近，呢喃道：“正罡……我好热……抱我……”

“清醒点，小蔷，用你的意志力把蒋霸山赶出去！”他一步步后退，不停地想唤醒她。

“我好想被你拥抱……正罡……我的这副身体，这唇，这乳尖，还有这里……都是你的……”她轻抚着自己的胸与下腹，淫荡地走向他。

“小蔷！”他有些不知所措了，蒋霸山就藏在她体内，伤不得，打不下，而她那莺声燕语及美丽娇躯的诱惑，几乎瓦解他的自制力。

“爱我……”她双手圈住他的颈子，胸前美丽的蓓蕾正好贴在他的胸膛，火热的唇则主动地堵住他的惊喘。

“小蔷……”刚才的欲念一下子又重新胀满，他痛苦地想抑制住对她的遐思与欲火，但不知为何，在这一刻，他向来最自傲的定力丝毫起不了作用。

“我爱你……”她抚摸着平滑的胸与背，舌尖传来的热力足以燎烧整座城市。

“不……小蔷……别中了蒋霸山的蛊惑……”他的警告听来一点力量都没有，尤其当他的手不自觉揽住她的腰，他仅存的一丁点理智再度宣告破灭。

她不理睬他的警告，有如一个浪荡的女人，手往他下身摸去，舌尖在他口中不停地撩动。

不……他的克制力已达极限了！理智在动情激素的攻势下节节败退，终至全军覆没。

他低吼一声，用力搂紧她，将她的臀部压止自己的膨胀地带，低头狂野地吸吮着她尖挺的双峰。

“啊……啊……”她仰头叫喊着，整个身体因兴奋而散发出玫瑰般的红泽。

他快不行了！手指刷过她双腿间的润泽，被她女体散发的馨香彻底击溃，他要她，他要她啊……空气中充满了蒋霸山侧恻的阴笑，以及一团春药般的怪异气味。

就在这紧要关头，一声大喝打破了这混元迷障，将整个房内的暗霭之气全部清除。

“天罡北斗吉星照，恶鬼强魔速遁逃……听我法号，莫再作妖，去！急急如律令！”“哎呀！”蒋霸山一下子从黎智蔷身上弹了出来，黎智蔷整个人于是战栗了一下，倒在一旁喘气。

“正罡！般若波罗蜜多心经！”阙法天的声音清晰地响起。

是叔公！阙正罡心中一喜，精神振奋不少，立刻盘腿而坐，闭目低诵：“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密多时，照见五蕴皆空，渡一切苦厄，舍利子，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识，亦复如是，舍利子，是诸法空想，不生不灭，不垢不净，不增不减，是故空中无色……故说般若波罗蜜多咒，即说咒曰，揭谛揭谛，波罗揭谛，波罗僧揭谛，菩提萨婆诃。”念着念着，他的心思仿佛回到从前，慢慢澄净，不惧不畏，毫无罣碍，一颗心顿时静定成一块钢石，不再受蒋霸山牵制。

“可恶，哪个老秃子来搅我的局？……啊——这是什么鬼经？哎呀！别念了……别再念了……”蒋霸山被那字字经文形成的罡气震得收手，更被阙正罡体内散发出的灿烂光线射痛双眼，他掩面惊喊，心中大骇。

阙正罡一旦定下心，所有的力量便再次汇集回他全身，他边念着般若波罗蜜多心经，边以手在空中画符，用阙法天所载的天祚伏魔咒将他打得哀叫连连。

“哇！”蒋霸山受不了双重夹击，吐了一大口血，眼见就要被咒术困死，黑体不断萎缩，一张青面獠牙的鬼脸剩下一堆惨白。

黎智蓄惊讶得发不出声，她紧张得向盘腿诵经的阙正罡靠近，不慎碰了他一下，阙正罡入定的心一震，周身的罡气因而被扰动，形成一个缺口。

“糟！”他两眼一睁，大喝一声，果然见蒋霸山趁着这一疏失，突破了咒圈，窜逃而去。

“怎……怎么了？”她吓了一跳，惊问。

“被……被他逃了……”阙正罡说完便不支倒下。

“啊，正罡，正罡——”她倒抽一口气，向前抱住他，焦急惊惧地大喊。

阙正罡透支的体力已到极限，他闭起眼睛，昏了过去。这一夜，就这么惊险地度过了。

第七章

“我觉得你还是别太接近我比较好……”休养了两天，阙正罡的元气已然恢复，便语重心长地提起这件他最担心的事。

“为什么？”经过了那个让她心荡神驰且心惊肉跳的夜晚，她无法相信他居然说她待在他身边会误了大事……“你记得吗？我叔公说我父亲一结了婚适灵能力就消失了，蒋霸山也非常清楚，一旦我碰了你，我的力量也会化为零，到时，如何收伏得了那刁钻的恶灵？”他蹙起眉峰，就怕自己把持不住，灵力消失事小，救不了她才真的糟糕。

“我会安静地待在你身边，不会干扰你的……”在得知他是她寻觅了多时的前世情人后，她不愿就这么离开他。

“可是那晚的情况会再度发生的，蒋霸山能控制你，就能轻易对付我。有一点他说对了，你是我的弱点。”他看着她，眼中深情缱绻。

“我不要当你的弱点，告诉我怎么做，我来帮你！”她激动地说。

“你只要平安无事，就是帮我了。”他说着抚摸她的脸颊，低声道。

“但我还是不想离开你……”她才说到一半，唇就被他堵住。

这个吻轻而简短，她才刚要热情地响应，他就怕沉陷情欲，迅速别过头去，只是紧抱住她。

“你还不明白吗？只要我在你身边，我就会想碰你、吻你，每一刻都想把你带上床，抚摸你的全身，占有你……我心中的欲望并未熄灭，只消一丁点的星火，都足以引爆。

可是，一旦我那么做了，我们只有任蒋霸山宰割的份了，是不是？”她被他话中的激情震撼住了。

她也一样啊，好想好想成为他的一部分，时时刻刻都待在他身边！

但她不能！不能因为自己的私欲而害了他，他正为了她日后的安全努力克制他自己，她又怎能不满将来着想？可是……可是即使她非常明理，但在心里一方小角落，仍因他的拒绝而暗暗伤怀着。

“只有消灭掉蒋霸山，我们才能相守，小蓄，让我一个人静修几天，我要设坛将蒋霸山的邪灵超度。”他在她耳边轻喁着。

“但是你一个人真的能对付得了他吗？要不要请叔公来帮忙？”她听他提起前天多亏了阙法天，才让他们逃过一劫。

“叔公不能再帮我们了，其实我没告诉你，他心脏开完刀后就一直没醒

来，那天是他使尽最后的力量救我们，他的元神成弥留状态，他快不行了。”他摇摇头，忧伤她说。

“什么？”阙老头快死了？他奚落的话犹然在耳，怎么就忽然倒下了？“所以这件事得靠我们自己解决，别忘了，这是我们前世留下的因，得在此生做个了断。”他低下头，拍拍她的肩，脸色肃穆。

是啊，蒋霸山缠了她这么久，也该是她反击的时候了。

“我知道了，你怎么说，我怎么做。”她点点头，吸了一口气，胆子也壮多了。

“我得先把你藏好才行……”他沉吟了半晌，思索着要将她安置在什么地方最安全。

忽然，电话铃声响起，他直觉发生了什么不好的事，看着电话几秒，才接起话筒。

“喂？”“阙大哥，快来救我，救命哪！”江采华在电话中哭叫。

“采华？你在哪里？”他愣了愣，立刻问。

“我在学校里的文学院大楼，有人……有人在追我……快来啊……”“你等着，我马上就到！”他担心她遇难，挂上电话，连忙向黎智蔷道：“我去看看，采华好象出事了，你待在这里等我，别出去。”她连应声的机会都没有，他就夺门而出了。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黎智蔷一个人被留在屋里，坐立难安。自从蒋霸山的阴灵在她面前现身后，她不仅怕黑，更犯了独处恐惧症，随时都会担心有东西从墙上跑出来，随时都得担心被黑洞吸进去。

可是仔细回想，她以前并不是个很胆小的人啊，连好友庄玲遥都叫她“黎大胆”，做起事来勇往直前，唯我独尊，什么时候开始，她竟然变成了一个神经质的女人！现在她这副柔弱模样要是被玲遥看见了，保证笑得前俯后仰，不能置信。

思绪一扯上庄玲遥，她又想起已好些日子没和她联络，不知道她情况如何，肠炎的病症是否痊愈。

于是她立即拨了她的手机号码，响了许久，才有人接起电话。

“喂？”庄玲遥声音低缓沉滞，听来怪怪的。

“玲遥？我是小蔷。”她迟疑了一下，总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对。

“小蔷！你跑到哪里去了？我找你找了好几天了！打去你住的地方没人接，打去公司又说你留职停薪了……”庄玲遥又恢复了原来说话的语调。

“我人在台南，在阙正罡家里。”她不太好意思地回答。

“你这几天一直住在阙老师家吗？”庄玲遥低喊。

“是啊，我被吓死了，那天你上吐下泻，我送你回家后，一个人回到住处睡觉时就撞鬼了！你不知道，我差点就被那个恶鬼拖进地狱……”说到这里她又感到背脊发凉。

“真的假的？会有这种事？”“真的，我亲眼看见的，要不是阙正罡救我，我已经死了！”“可是你就这样去住在阙老师家中不太好吧……”庄玲遥担心地说。

“我……我喜欢他，玲遥，老实说，这几天我想起了我的前世，我和他是前世的恋人，谈了一场悲剧的恋情……”她把事情从头说了一周。

“小蔷，不是我要泼你冷水，我急着找你就是想告诉你，你可能被阙正罡给骗了！”庄玲遥冷冷地说。

“什么？”她诧异道。

“我前天才听琴遥说，阙正罡表面正经，可是私底下和许多女学生都有一腿，而那些女学生后来都说，她们和阙正罡在一起时总是迷迷糊糊，也是被告知什么前世啦、来生之类的，就这样被骗去了身体和感情。”“琴遥说的……”她呆住了。

“是啊，她说阙正罡很有问题！”“不……不会的！我确信我的意识很清醒，而且我还亲眼看见那个缠着我的阴魂啊……”她不相信地大叫。

“这我就不清楚了，我听说有些神棍都让女人吃些药，或是将信徒催眠，然后产生幻觉，再借机骗财骗色，我不知道阙正罡是不是用这种方法控制了……”“怎么可能？他不是那样的人！他……他不是……”如果连亲眼目睹都不能相信，那她就不知道该相信什么了。

“唉！你已经被他迷得团团转了，我劝你找机会快脱身吧！等你离开他，说不定你会发现你所经历的全是一场骗局。”庄玲遥说得斩钉截铁。

“不……这怎么可能？”她口中虽然不信，但心里已被投下了巨大的阴影。

“不然你回台北来，我们去找别的通灵者问问看，你就会知道了。”她拿着话筒不动，呆呆地看着前方，心头乱成一团。

“快回来吧！别再沉迷下去了，阙正罡可能心怀不轨，你不要等到最后才后悔莫及。”她一直发愣，连什么时候挂上电话都不记得了，她只是不停地想着庄玲遥的话，愈想却愈困惑。

难道什么前世今生，都只是假象？可是蒋霸山的显现及所有的故事都合乎逻辑，更何况她在台北出事时，阙正罡并不在场啊……他真会是玲遥口中所说的骗子和色狼吗？那那个阙法天又怎么说？难不成他们叔侄俩串通好的，彼此狼狈为奸？她的心被信任与怀疑撕扯着，突然之间，她好象失去了判断事情真伪与是非的能力，只能无措地等着阙正罡回来，同他印证一切。

就在她心慌意乱的此刻，江采华赫然无声无息地走了进来，她大吃一惊，看着她阴沉冷峻的脸，失声道：“江小姐……你怎么来了？正罡不是去找你了吗……”“我故意把他叫出去的，因为我要来告诉你一件事。”江采华的神色充满不寻常的戾气。

“什么事？”她被看得心里发毛。

“你以为你才是女主角？”“什么？”“告诉你，阙大哥从以前就爱说什么前世今生，他就经常说些有关和尚和千金大小姐的故事给我听，很多女同学也都听过，不过，他真正爱的人只有我！我们彼此相爱，我爱他爱得心都痛了，我愿意把一切都给他，在你没来时，我天天来找他，陪他上床，和他做爱，他抱着我，对我说他只爱我一个，说是我唤醒他的记忆，我才是他永世的恋人……”江采华激烈地大喊。

“什……什么？”她被她的这些话击垮了！心里剩下的那一半对阙正罡的信任几乎崩解。

江采华也知道前世今生的事？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哼！你算什么东西？敢和我抢阙大哥？让我再告诉你一件事，我肚子里已有阙大哥的孩子了，那是我和他爱的结晶，我们本来过得好好的，你凭什么跑来搅局？凭什么？”江采华手抚着肚子，阴邪地盯着她。

孩子？这简直如青天霹雳！

阙正罡和江采华已有了孩子？“你……你骗我……这是不可能的……”

她兀自嘴硬，不愿去承认江采华与庄玲遥之间互相呼应的事实。

“不信？那你来摸摸看，我肚子里的小孩已有心跳了，你摸摸看！”江采华抓住她的手，按向自己的小腹。

“不——”她惊恐地抽回手，一步步后退，血液正一寸寸凝结。

“现在你知道你根本是多余的了！还不快走？滚回台北去，别妄想破坏我们，阙大哥是我的！他是我肚子里孩子的爸爸！”江采华扭曲着脸狂吼着。

黎智蔷再也待不下去了，她仿佛坠入五里云雾，已搞不清真假，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逃回台北，逃得远远的！

她得先让自己静一静、想一想！

拾起皮包，她飞也似地冲出了阙正罡的家，就像土次从台北奔来此那般惊惶失色，痕7b在，她正以一样的心情逃离！

夜仍是黑得深不见底，而她的心，正往黑暗的深渊不停地摔落。

阙正罡绕了整个校园仍不见江采华踪迹，不免有些疑惑这是不是她的恶作剧，正掷蹶间，一股不安在瞬间攫住他的心，他隐约感觉到即将发生什么不好的事，便不再浪费时间，心急如焚地赶回家去。

进了家门，黎智蔷不在客厅内，他发觉卧室里有一阵阴气飘出，于是小心翼翼地打开了门，没想到在里头的人竟是江采华！

“采华，你怎么会在这里？小蔷呢？”他愕然地道。

“我不知道啊，我来的时候这里没人，觉得有点累，就来躺着了。”江采华躺在他床上，全身盖着被子，只露出头部。

他眯起眼睛，看着她身后那抹若有似无的黑影，心中一凛。

她好象沾上了什么鬼东西。

“你来的时候小蔷不在？”他不动声色地问，心里暗暗奇怪黎智蔷会跑到哪里去。

“是啊……别管她了，你有我就够了，还要她干什么？”江采华微嗔地掀开被子，一丝不挂地走下床。

“你……你干什么？采华！”他惊讶地看着她，厉声问。

“我要你抱我……为什么你只认定黎智蔷？我不好吗？”她举手拂开两须的长发，姿态撩人地走近他。

“别胡闹了，快把衣服穿上！我送你回去！”他生气地捡起她的衣裳，丢给她。

“不……除非你和我上床，不然我不走！”她嘟起小嘴，冲向他，紧紧抱住他不放。

“采华！你疯了！”他硬扳开她的手，怒斥。

“我没疯，我只是想爱你，想被你爱，这也不行吗？”她仰起脸看他。

“我说过感情不能勉强，你怎么这么死心眼？”他摇头低喝。

“我就是要勉强你，我不管，我一定要得到你……”她说罢使强吻住他的肩，手也伸进他的衬衫，抚摸着他的胸膛。

“你……”他诧异于她变得这么放荡，傻了。

她更得寸进尺，隔着裤子爱抚着他的裤裆。

他大惊，想也不想就掴向她的脸颊。

“采华！你干什么？”他推开她，严厉斥骂。

她呆了一下，捂住麻辣疼痛的脸颊，倏地变了一张凶恶的脸。

“我这样低声下气你还不领情？那贱女人有什么好？随便被人哄一哄就不相信你，迫不及待地逃走了，和她那种笨蛋在一起有什么乐趣……”她像个不知羞耻的女人，大刺刺裸着身向他咆哮。

“小蕾逃走了？”他震怒地向前揪住她的手腕，大声问道：“她为什么要逃？你对她说了什么？”“哼哼……哈哈……我告诉她，我怀你的孩子了……真好笑，她那时的脸简直惨白得就像一张纸一样难看……”江采华用另一只手勾住他的后颈，狂笑着。

“什么？孩子？你……你竟然说得出这种谎话？”他气得全身几乎着火。

“为了得到你，什么事我都做得出来！”她以手指刮着他的脸，低声淫笑。

他盛怒地望着她。眼前的女人已不是原来的江采华，她的言行已脱离常态，他知道有什么鬼东西在她心窍作祟，才会让她做出这些事。

“你被操纵了……我不和你计较，但是我得抓出你背后那个阴灵！”他目光炯亮，直视着她，蓦地把手掌贴在她的天灵盖上，大声命令：“j 胆妖孽，出来吧！”她浑身震了一下，两眼变得空洞，可是原有的神智并未恢复。

他怒眉一耸，在她面前临空画了一张符，念咒曰：“天猷天猷，猛烈诸侯，上佐北极，下临九川，身披金甲，手执戈矛，眼如掣电，爪似金勾，逢妖寸断，遇鬼擒收，顺鬼不斩，恶鬼截头，上帝勒下，不得停留，去！急急如律令！”只见江采华惨叫一声，在地上翻滚，接着一道幽昏的阴灵从她身上窜出，在他面前飘荡。

“哪来的小鬼？还不快滚？”他厉斥一声，正要用法印将其击碎，那鬼东西忽然一变为蒋霸山的脸孔，得意地笑着。

“哈哈……元罡，你以为我受伤就不能对付你吗？哼，只要掐准时机，每个人都能被我所用，这小妮子的嫉妒帮了我一次，蔷薇不会再来找你了，等我收了她们，咱们再来好好算个总帐！”“是你！蒋霸山，全是你搞的鬼？你对小蕾胡说了些什么？”阙正罡惊怒道，心中对他还有余力控制人心感到不解。

这恶灵为什么有这么强的力量？受了重创还能出来捣乱，难道真是正逢闰鬼月的原因吗？“嘿嘿嘿，总之，她现在又是一个人，少了你，我就能把她带走，你再也找不到她了……哈哈……”蒋霸山转眼间就消失了行踪，只有他鬼魅的笑声回荡在屋内。

阙正罡不知道黎智蔷听见了什么才会匆促离开他，但他可以肯定，她一定信了采华的话而误会他了。

他焦急地扶起江采华，替她穿好衣服，才摇醒她。

“采华，醒醒，快醒来！”江采华慢慢从混沌中苏醒过来，眨眨眼，茫然地看着他，奇道：“阙……阙大哥？”“你还好吧？”“我……我怎么了……”她一点都想不起来刚才发生的事。

“你喝醉了，跑到这里大闹。”他不想让她害怕，随口掩饰。

“我醉了？怎么会这样？我明明记得我在家里看书……”她困难地回想着，但脑中根本是一片空白。

“别想了，我先送你回去。”他扶她站起。

“黎……黎小姐呢？”她看着四周，奇怪怎么没看见她。

“她有事先回台北了。”他知道不能怪江采华，她是被利用了，才会在无意识下赶走黎智蔷。

“你们吵架了？”她小心地问。

“没有，我等一下就会跟上去找她。”他蹙起眉头说。末班飞机大概赶不上了，他得搭火车了。

“你……真的很爱她？”江采华看着他，第一次发现对人向来温和中带着冷淡的他也会有这样刻骨铭心的表情。

“是的，我爱她，只爱她一个人。”他吐出不轻易示人的爱意，眉间全是为情忧心的线条。

这就是真爱吗？江采华忽然不再嫉妒黎智蔷了，此时此刻她终于明瞭，只有黎智蔷打得开阙正罡的心，而她，也许只能认分当他的妹妹而已。

这样一想，她的心结顿时化为乌有，心胸也开阔多了。

“我自己回去，你去找她吧！”她轻轻推开他，脸上不再有阴霾。

她知道要忘却对他的感情还需要一段时间，但她会努力去找寻属于她自己的春天。

“采华……”他很高兴地想通了。

“我知道你心里很着急，别管我了，我没事，你再不去追她，她说不定会不见哦！”她只是开个玩笑，没想到却让阙正罡变了脸。

“对，我再不去，她很可能真的会消失……”他吸了一口气，不再迟疑，转身奔了出去。

外头不知何时已起了浓雾，这正是南台湾的典型夏夜，以往阙正罡认为这样的夜晚很美，但此时他已没有心情享受这样的悠情，因为他已感受到黎智蔷正逐渐远离他，而且再也不会回来！

他有预感，他若不快点找到黎智蔷，她将会被蒋霸山带走，永远从他的生命中消失。

黎智蔷坐在庄玲遥的车上，看着车窗外熟悉的台北街头，心中依然一片迷乱。到目前为止，她仍然没看懂整个事情的真相，阙正罡没拿她半毛钱，也没有强占她的身子，若他真如玲遥说的是个大骗子，怎么可能不对她下手？但是话又说回来，有关前世今生的事她又没对别人提过，玲遥不可能知道那些，那么，是不是意味着她从琴遥那里听来的话多少有些可信度？真有女学生像她一样傻傻地相信了他？可是不管她这些日子看到听到的是真是幻，最让她伤心的还是江采华怀了阙正罡的孩子这件事，也许江采华也和其它女同学一样，被他迷去了心魂，才会把一切给了他天啊，她不也有过这样的念头？被他东一句恶灵、西一句法术唬弄得团团转，然后相信了梦里前世的记忆，把他当成唯一的情人，恨不能成为他的一部分，和他厮守终生？想到这里，她又难过得掉下眼泪，她不懂，他这么欺骗她的感情图的是什麼？“你还为他哭吗？真不值得，不是告诉过你他用这招骗过许多女学生了吗？”庄玲遥瞥了她一眼，语气有些刻薄。

“但是……我无法相信一个大学讲师竟会做这种事啊！”她捂住嘴巴，任泪滑过脸颊。

“现在连大学教授都会对女同学性骚扰了，人心不古哪，你别太天真了。”庄玲遥冷笑。

“玲遥真的是听琴遥这么说他的吗？琴遥之前不是才说他为人正直，是个好讲师？”她转头看着庄玲遥，难以理解。

“以前我妹不知情，以为他是好人，现在知道了，才会急着告诉我，要

我转告你小心，别被他蒙了。”“是吗？”“你啊，醒醒吧！我认为你第一次遇见他时他就对你施了蛊了，才会变得疑神疑鬼，不然，为何你在遇见他之前都没看过幽灵，见过他后就看得见了？他根本就是个恶劣的江湖术士。”庄玲遥恨恨地说。

庄玲遥的说法正好击中她最不安的地方，没错，她这不可思议的一切全是遇见了阙正罡之后才开始的。

“他是只披着人皮的狼，专钓像你这样无知的女人。”“咦？你之前不也很欣赏他吗？”她觉得庄玲遥的口气强烈得有点奇怪。

“那是还不清楚他的为人，现在知道了，就觉得他真该死！”庄玲遥咒骂着。

黎智蓄突然发现庄玲遥的样子不太对劲，她是个性直爽急躁没错，但说话从不会这么损人，但今天前来松山机场接她时，她就一脸晦暗，不像往日的明朗。

“玲遥……”她担心她是否心情不佳，可是又不知如何问起。

“总之，把那种男人忘了，上一次当学一次乖，别再和任何不三不四的男人有瓜葛，知道吗？”庄玲遥瞥她一眼，正色道。

“嗯，我知道……”她闷闷地点点头。

沉默了片刻，她又问：“对了，你的肠炎好了吗？”“早就好了，不过是小小的毛病而已，不碍事。”庄玲遥轻蔑地笑了笑。

“玲遥，你看起来有点怪耶……”她忍不住伸手碰碰她的手臂。

“啊！”庄玲遥倏地喊了一声，侧脸瞪着她责问：“你手上戴着什么？”她被她的反应吓了一跳，连忙缩回手，看着自己的手腕，摇摇头，“没有啊！”“没有？”“是啊……”她把手腕递给她看。

“别碰我！你手上拿着什么东西？”庄玲遥尖叫道。

“啥？”她看着手腕内侧，那里只有一个阙正罡帮她用奇异笔画上去的驱魔符，但洗了几次澡，已经褪色得快看不清楚了。“没什么啊！”“回去把身体洗干净，别把姓阙的污秽给沾了回来。”庄玲遥喝道。

黎智蓄莫名地感到害怕，身旁这个人真是她的好友庄玲遥吗？不久，车子回到她的住处，庄玲遥跟着她上楼，还说要留下来陪她过夜，她没有多想就直觉地拒绝了。

“不用陪我了，如果一切都是我的幻觉，那我还有什么好怕的？”她振作精神，挤出一抹微笑。

“我不放心，万一阙正罡打电话来，三言两语就把你骗回去，那怎么行？我得看着你。”庄玲遥固执地在她的心房闲坐下来。

“我不会再相信他了。”她幽幽地说。

“那可不一定，女人心最善变了。”庄玲遥嘲弄地说。

她的不悦地看了庄玲遥一眼，今晚她给她的感觉太怪异了，她什么时候染上了这种挖苦人的恶习？“好吧，随你吧！”她气无从发泄，索性拿起睡衣走向浴室，先冲个澡再说。

她像往常一样在庄玲遥面前脱下外衣，放在床上，仅着胸罩和底裤走进浴室。

庄玲遥的眼睛直盯着她窈窕的曲线，瞳眸闪着青色的光芒，嘴角则露出贪婪的微笑，看起来诡异又阴森。

她趁黎智蓄洗澡的时候，慢慢地走向她留下的衣服，捧起她的上衣不

停地嗅着，喉咙发出咕噜咕噜的吞咽声。

“好香啊……呵呵呵……你就这样乖乖地留在这里，六天后我的伤就能复原，而那天正好是闰七月十五，阴门大开，我的力量将会提升至极限，到时，我会带你走，你将永远会是我蒋霸山的人……呵呵呵……我已等不及尝尝你的味道了，蔷薇……”庄玲遥张口，说出来的却是蒋霸山的声音。

“他”把脸埋进黎智蔷的衣裙里，享受着女性幽香的幽香，非常得意自己想出了这个妙招，他虽然被阙正罡打成重伤，不能现身，但他却能利用两个女人，就轻易地离间了她和阙正罡，并且把他们两人分开，现在只要想办法不让阙正罡找到她，这么一来，就再也没有人能阻止他得到她了。

她本来就是他的新娘，这一次，他无论如何再也不会放过她。

至于那个阙正罡，他会在七月十五那天一并将他收拾掉！

正当他自鸣得意时，黎智蔷已洗完了澡，走出浴室，看见她趴在她的衣服上，登时全身冒满了疙瘩。

“玲遥……你在做什么？”她心里又毛又恶，疾步走过去，把衣服抓过来。

“我只是闻闻你用什么香水，我也想去买一瓶。”蒋霸山又藏进庄玲遥体内，轻松地道。

“我用的这瓶香水不就是你从巴黎买回来送我的吗？”黎智蔷皱起眉头，心中的疑虑更大。

玲遥究竟是怎么了？才几天不见就变成另一个人。

“是吗？我都忘了。”庄玲遥皮笑肉不笑地站起来，伸个懒腰。

“玲遥，你有点奇怪耶，是不是哪里不舒服？”黎智蔷关心地问。

“没事，我忽然想到你一个人待在这里不安全，我带你去一个地方，保证躲开阙正罡的骚扰。”庄玲遥说着打开她的衣橱，帮她拿出好几套衣服。

“要去哪里？”黎智蔷惊讶地问。

“去我妈朋友的别墅，那里很隐密，不会被人发现。”她将衣服全都塞进一个小皮箱。

“你是要我躲起来？为什么？”黎智蔷不解地问。

“难道你不怕阙正罡施法术又把你骗回去？我这是为你好，你去山上住个六天，等他放弃了再回来。”她说着将一套便服递给她，“换上这件衣服，我们走吧！”“可是……”黎智蔷觉得自己好象被她赶鸭子上架一样。

“快啦！你不会是还舍不得离开他吧？”“不，我……”她心中一紧，否认的话一句也说不出来，她对阙正罡的爱就像生了根的树，岂能简简单单就挖除？“哼，你这样子，只要他又甜言蜜语，你就完了！”庄玲遥斥责道。

“好吧！好吧！我跟你是。”她妥协了，走进浴室换上衣服，就随着庄玲遥下楼。

一上车，她忍不住又问：“那幢别墅在哪里？”“内湖，很快就到了，等你到那里，阙正罡就再也找不到你了。”庄玲遥对着她阴邪一笑，随即激活车子。

黎智蔷的心陡地拍了一下，没来由地恐慌起来。

会不会是她还没从阙正罡的幻术中醒来？不然庄玲遥的笑为何看起来和蒋霸山有点相像？她吓得什么话也不敢多问，蜷在一旁，心跳如擂鼓，看着车子疾驰向黑漆的前方，竟有种奔赴地狱的错觉……

第八章

当阙正罡在凌晨时分抵达台北，他打过好几次黎智蔷的电话都没人接，到留下的地址找到她租赁的公寓去。

但是门铃响了半天也没人来应门，他凝神感应，收不到她的气，知道她并不在家，然而问题是，她到哪里去了？难道她没有回台北，直接回台中老家去了？这可糟了他根本投有她老家的地址和电话号码……怀着满心的担忧，他又拨了庄玲遥给他的手机号码，试着从她那里问出黎智蔷的下落，可是她的手机未开机，同样收不到讯号。

这下子他是完全失去了黎智蔷的行踪了！

怎么办？再过六天就是农历闰七月的第十五日了，他若没在那之前找到她，她将必死无疑。

急冲冲地离开黎智蔷的公寓，上了出租车，阙正罡烦乱地抓扯着短发，首次体会什么叫牵肠挂肚，一旦爱上一个人，整副心思几乎就放在对方身上，现在他满脑子都是黎智蔷的一颦一笑，她的强悍，她的倔强，她的惊惧，还有她对爱情的执着！

天！一想到她很可能再一次死在蒋霸山的手里，他就心乱如麻。

你到底在哪里？小蔷！他握紧拳头，在心中喊着。

由于毫无头绪，他还去医院看了阙法天，见他仍然毫无意识反应，便沮丧地搭车回到他位于台北的家。

自从他父亲过世后，他母亲就独自一人住在外双溪，他一放假多半会回来看看她、陪陪她，可是像这次这么愁着一张脸回家还是第一次。

“正罡，你怎么这时候回来？不是没放假吗？”正在花园修剪花草的阙妈妈被突然开门进来的他吓了一跳。

“我临时有点事，到台北一趟。”他努力扬起一抹僵硬的笑容，走进客厅。

“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知子莫若母，阙妈妈马上就发觉儿子的异样。

“没什么……”他在沙发坐下，抬起头，正好看见神龛上父亲的照片，不由得发起呆来。

印象中，父亲总是气定神闲，他真想知道，他有没有过像他这么为情烦恼的时候。

“还说没事？你那失魂落魄的样子好象被人甩了一样。”阙妈妈倒了一杯水给他，一语中的地取笑。

“也许我是被甩了……”他喃喃地道。

黎智蔷不告而别又躲着不见他，想必是气极了，江采华的谎言显然起了某些作用，要是她真的认定江采华的话是真的，那他要找到她就更困难了。

蒋霸山，你这妖孽，到底要作恶到什么地步才甘休？“被谁甩？女朋友？”阙妈妈含笑地看着他。

“不，是我前世的情人……她不见了……”他将脸埋进手掌心，简扼地把和黎智蔷的事说了出来。

“你啊，愈来愈像你爸爸了。”阙妈妈感叹一声。

“是吗？哪里像？”他抬起头问。

“说话的口气，还有通灵的能力。”阙妈妈也不知道阙家有这样的遗传是好是坏，似乎每一代都会出现一个通灵的异能者，而这些通灵者都有义务去

传承这项异能，服务大众，听说这已是一个古老的传统了。

“口气像？”“是啊，他一看见我就告诉我，你是我前世的情人，约好要在今生再续一段情缘……真好笑，那时候我还以为他是个骗子呢！”一提起陈年旧事，阙妈妈就笑开了嘴。

“是吗？爸也说过这种话？”他也笑了，郁闷顿时减轻一些。

“是啊，不过我一开始一点也不信他，还要他改改这种没营养的台词，没想到，到最后就是被这句没营养的台词给钓上了。”她自嘲地大笑着。

“那你后来又是怎么相信爸的？”他很好奇，若他没记错，母亲原是基督徒，爱上一个拥有中国传统异能的人，怎能接受这一切？“我爱上他，自然而然就相信了他。当然，最重要的是，我自己也遇到过一些诡异的事，那种无法用科学去解释的事，你爸爸却用他的方法让我了解真相。”她遥想着过去的时光，心中又有了年轻时的悸动。

“妈，爸的能力真的很强吗？”他忽然想多了解一下当年他父亲的情形与心态。

“我不知道像他那样算不算强，不过他叔叔……也就是你叔公曾经提到，你爸爸的能力几乎超过他，若能好好修行，便能成大器。但是你爸认识了我之后，动了情，就把修行全抛在一旁，甚至在结婚后，能力忽然就消失了。”“这点叔公也提醒过我，他要我别动了情欲，否则不仅救不了小蕾，连我自己都会遭殃。也许正因为我心思不正，才会收拾不了那个恶灵，终致让他把小蕾给带走了……”他眉心深蹙，有着深深的自责。

“我并不这么认为，正罡。”阙妈妈看着他，反驳了这个说法。

“哦？”他回望着向来就很有主见的母亲。

“我觉得真正的爱反而能让力量发挥最大，当你真心爱着一个人，想守护着她，想让她无忧无虑地过日子，你就会付出所有的精神去和邪恶对抗。”他被母亲的说法震撼住了。

“爱能让人变得勇敢，也能让人变得坚强，只要你确定她就是你要厮守的对象，那么，何必介意什么心思正不正呢？放开心胸尽量去爱，去拥抱她，让她知道你对她的感情，让她体会你的心跳，这不是很美吗？两情相悦，真心相爱，正是所有力量的原动力，怎么可能反而会成阻力？”她提出了不同的见解。

他被母亲的话点醒了。

是啊！爱就爱了，他还顾忌什么？“我想，你爸并非真的消失了能力，而是他把注意力全放在这个家上，我，你，还有你在国外念书的弟弟，顿时成了他生命的重心，他以他的力量保护着我们，才会无暇去发挥他的异能。”

“是吗？”他若有所思地看着父亲的相片。

“正罡，真正让你变弱的不是那个女孩，而是你自己。你继承了你爸爸的能力，这是件好事，可是你从来就不去正视自己的力量，总是把它当成累赘一般，事实上，你叔公曾不只一次和我说，你是他见过最厉害的通灵人，目前的你只开了一只天眼，另一只则在沉睡，那是你给自己加上的封印，因为你不想承担家族的义务，更不屑于这种与生俱来的异能……”她温煦地拍拍他的手，声音清和得有如观音的梵音。“但是现在你再也不能逃避了，是不是？你已经遇见了你想守护一生的人，如果她真是你前世的恋人，那么，你还犹豫什么？难道你希望她再一次与你擦肩而过、抱憾千年？”“不！我不想再放开她的手！我爱她！”他脱口而出，眼神热切而明亮。

“那就是了，运用佛的力量去找她吧！你办得到的，不管将来阙家的义务是不是落在你肩上，你都该有接纳的勇气。醒来吧！把你深锁在体内的力量都释放出来吧！”母亲的话解开了他加在自己身上的束缚，突然间，一股热能从他的腹部往头顶扩散开来，他浑身一抖，只觉得有道光线灌进他的意识，他的眼界大亮，神清气爽，仿佛天地万物都在他的法眼之中。

“妈！”他有如受了神佛的洗礼，浑身一振。

他那道封印的眼睁开了！

体内那另一半沉睡的意识也醒了！

“我感觉得出你的不同了，正罡。”阙妈妈喜悦地握住他的手。“你全身充斥着好强的气！”“是……谢谢你的指正，妈。”他感激地拥了拥她的肩膀。

“这都是你爸生前留下的话，他要我找时间点化你，把你唤醒。”阙妈妈慈祥地说。

“爸爸……”这时，他倏地看见了他去世了五年的父亲就站在他母亲身后，对着他赞许微笑，好象就为了等他醒悟才一直逗留不去。

他胸口一热，心中的感动竟促使他眼眶盈泪。

原本尽量不去碰触的思念，在这不经意的勾动下，再度宣泄而出。

阙正罡这三个字就像千斤担一样，时时刻刻压在她的胸口上，让她喘不过气来。

为什么在得知他欺骗她之后，她还是对他难以忘情？为什么有关前世的事明明只是幻觉，她却一而再、再而三地想起？甚至更加鲜明？现在只要一闭起眼睛，他从满天枫红里走来的模样清晰得一如近在眼前，俊逸的脸庞，清澈的眼瞳，一瞬间就掳获了她的芳心……如果这些都是假的，为何她怎么也忘不掉？滑出眼眶的泪并没有稍稍舒解她心中的痛，她把脸颊贴在玻璃上，想着他的唇，他的吻，他大而修长的手指，以及他为她火热的气息！

但那些都不是她独有，一想到他也曾经那么狂野地抱过江采华或其他的女人，她就心痛如绞。

还说什么永世唯一的恋人，全是谎话！

她掩面啜泣，对自己到头来竟被骗了一场而伤透了心。

正独自悲哀着，庄玲遥已经回来，她听见她进门的声音，还来不及收起眼泪，就见她旋风似地卷了进来。

“我给你带来了早饭有牛奶和三明治，还有……”庄玲遥从袋子中拿出食物，边说边走向她，但当她看见黎智蔷脸上的泪痕时，原本微笑的脸色忽然大变，怒气腾腾地厉喝：“你在哭……你哭什么？为了那个姓阙的哭吗？都告诉你他是个骗子了你还想着他？”“我怎么可能一下子就忘了他？就在昨天以前，我还深爱着他啊！”黎智蔷被她的口气惹怒，扬声回嘴。

“咱！”一个猝然的巴掌掴得黎智蔷眼冒金星，整个人往一旁跌落。

她抚着脸颊，瞠目结舌，简直无法置信庄玲遥竟然会打她！

“哼！你犯贱哪？那个男人有什么好？他只是个混蛋，专门招惹女人，别忘了他还让他恩师的女儿江采华怀孕，那种色魔，死了都不嫌可惜！”庄玲遥将食物丢在一旁，一把攥住她的手，扭曲着脸大骂。

黎智蔷震惊之中，有着更多的不解，庄玲遥的模样根本与蒋霸山无异，她那说话的语气和表情，像极了蒋霸山借着她的身体在说话……天！她该不会是脑筋错乱了吧？否则怎么会把玲遥和那个莫须有的恶灵扯在一起？玲遥

不是说了，蒋霸山这号人物全是阙正罡瞎掰出来的？可是……可是在心底最深处，她却对庄玲遥的话起了疑心，到底她该不该相信她？“你现在只要乖乖待在这里就对了，什么都不要想，最好当做没认识过阙正罡那家伙，懂吗？”庄玲遥将她从地上拉起，话中全是警告。

黎智蔷瞪了庄玲遥几秒，个性中的顽强终于爆发，她用力甩开她的手，生气地道：“够了！我不要再待在这里了，从昨天晚上到现在，你简直变成一个我不认识的人，口气古怪，行为古怪，连表情都像鬼一样难看！你究竟在玩什么花样？玲遥，我和阙正罡的事你未免也管得太多了吧？你甚至还把我锁在这房子里……你把我当成什么了？我是你的朋友，可不是你的囚犯！”庄玲遥呆了呆，没料到她会发飙，连忙换回一张柔和的表情，同她解释。

“小蔷，我是担心你啊，我怕你会像我妹妹的同学，或是江采华一样……”

“你怎么会知道江采华？”她拉长了脸，一语点破她心中最大的怀疑。

“呃……”庄玲遥愣了愣。

“我可没对你提过她，你怎么会知道她和阙正罡的事？”她向前跨一步，直接追问。

“那是……那是我听我妹妹说的……”庄玲遥干笑两声。

“江采华不是历史系的学生，你妹妹根本不认识她！”有问题，绝对有问题，黎智蔷的理智告诉她，整件事都不对劲。

“哎，你管那么多干什么？也可能是琴遥听来的啊，讲师和学生私通怀孕，这种事难免被人传来传去，成为八卦。”庄玲遥执起她的手，笑得好假。

“是吗？”黎智蔷直视着她，仍未解除戒心。

“是啊，来，我们别吵了，快来吃早餐……”庄玲遥拉着她，微笑地说。

“不！我要走了，也许我不该就这么逃了，我要亲自去问问阙正罡，和他当面对质，叫他解释所有的事实，如果真如你所说，他是个施法骗色的大坏蛋，我会亲自把他送往警察局！”黎智蔷推开庄玲遥，正色道。

她想过了，这么懦弱地逃走不像她的作风，她要阙正罡给她一个交代！

庄玲遥一听她要走，温和的表情全飞走了，她脸上青气乍现，骤怒地上前揪住黎智蔷的头发，狂叫：“你这个不知羞耻的贱人！我好说歹说你还回去找那个男人，你要不要脸？”“啊……放手！玲遥……”黎智蔷痛得大喊，心里的恐惧顿时提升到极点。

她不是庄玲遥！

她不是！

“我就不放你走！你得乖乖待在这里，哪里也别想去！”庄玲遥嘶哑地大吼着。

“放开我……”挣扎惊叫中，她以脚踹向庄玲遥的肚子，乘机脱离她施暴的范围，然后抱着头冲下一楼。

“别跑！回来！”庄玲遥追下去，赶在她要打开大门时拦在她面前，一拳挥向她的脸。

“啊！”黎智蔷被打得头昏眼花，靠在墙边喘气，心里骇惧着庄玲遥的庞大力气，那几乎是个男人才会有的力道。

“你太不听话了，从以前就只会找男人，可恶，我不会再让你离开我……你休想再离开我了……”庄玲遥摩拳擦掌，倏地双手勒住她的脖子，咬牙切齿地道。

“不……玲遥！你到底是怎么了？玲遥，不要……”她吓得拚命尖叫，

但脖子被紧掐住，只能发出嘶哑断续的声音。

“呵呵呵……你害怕的眼神还是这么美丽啊……哈哈……”庄玲遥仰头大笑，眼神全是疯狂的光芒。

黎智蔷只觉得头愈来愈昏，缺氧使她意识逐渐模糊，迷蒙中，她眼中的庄玲遥变成了蒋霸山，好象张着血盆大口，要一口将她吞下……救我……正罡……救我……她的潜意识在呼唤着阙正罡。

就在她晕倒前，她似乎看见阙正罡真的来救她了，于是心一宽，再也无力抗拒，失去了知觉。

“小蔷！”阙正罡及时赶到，看见庄玲遥正掐着她的脖子，惊怒交迸，上前拉开庄玲遥，将黎智蔷抱进怀里。

“住手，你想杀了她吗？”他瞪着庄玲遥，深沉地喝道。

“哟……阙正罡，你居然找得到这里，不简单哪！”庄玲遥诧异地往后一跃，嘴角挂着冷笑。

“不管你躲进谁的身体里，你那一身腐朽的臭味依然难以磨灭。”阙正罡这句话是对着蒋霸山说的。

“哼！腐朽？我是千年不朽！”她放肆地狂笑。

“这样操纵着别人，你觉得很好玩吗？蒋霸山。”他直呼其名。

“嘿嘿嘿……当然好玩，这女人是蔷薇的好友，她说的话她不会不信，看，几句话就把她骗进我怀里……哈哈……”庄玲遥得意地笑着，眉间的青绿正慢慢变浓。

“你也只会使这种小伎俩而已，先是采华，后是庄玲遥，你要做多少孽才要罢手？”阙正罡凛然地斥责。

“你倒教训起我来了？是谁抢走了我的新娘的？这一切还不都是你造成的？”“别把所有的事推到别人身上，前世的恩怨，就让我们在今生了结！”他说着直指她的眉心，一道气瞬间从指尖射出，灌进她的脑中。

“啊……”庄玲遥痛得在地上打滚号叫。“你……你的力量……怎么……”“快离开庄玲遥的身体！”他命令道。

“不……你有种就继续折腾我……反正到时受伤的是这个女人！”蒋霸山的声音出现了，可是他仍然顽强地抵抗着。

“你……”阙正罡无计可施，只能将力量放弱。蒋霸山说得没错，他再使力，庄玲遥必然会受伤。

“哼哼……你不敢下手……哈哈……我要继续躲在这副身体里，直到七月十五日的到来！阙正罡，咱们后会有期！”蒋霸山突然伸手拿起身旁的瓷瓶，丢向黎智蔷，然后跳了起来，冲出门外。

“等等，蒋霸山！”阙正罡连忙抱着黎智蔷躲开，将她轻轻放下，才追出去，但来到前廊外，蒋霸山已开着车子奔出大门，呼啸而去。

他眉头紧攒，转身走回别墅，将黎智蔷抱上他停在大门外的车，迅速驶离这个阴煞极重的地方。

现在最重要的是把黎智蔷安置好，然后再想办法把庄玲遥救回来，反正即使他不找蒋霸山，他也会在十五日那天自动找上门，他只需耐心等待就行了。

黎智蔷睁开眼睛，看见的是自己卧室的天花板，她怔仲了半晌，才自言自语道：“果然是梦！幸好一切都是梦……玲遥根本不会想杀我的……”

可是喉咙的沙哑与疼痛却道出了事实，她吞了吞口水，慢慢摸着自己的脖子，却被那里的伤痕吓得全身僵硬。

“这是……”呆愕中，她又想起了所有的事，那不是梦！玲瑶真的想掐死她！

天！那她是怎么回来的？她明明在别墅里啊！

她弹坐而起，四顾着熟悉的房间布置，生怕又是另一场恶梦……“你醒了？”阙正罡从她的小厨房里踱出来，将一锅稀饭放在小桌上，微笑地走向她。

阙正罡！

她大吃一惊，瞪着他，声音卡在喉咙里，久久发不出来。

“肚子饿不饿？我帮你煮了稀饭……”他伸手拂开她前额的刘海，温柔地问。

“你……来干什么？难道你还想骗我？走开！回去采华的身边，去找你那些女学生啊！”她回过神，撇开他的手，全身武装起来。

看见他，她心中竟胀满了怒喜参半的复杂情绪。怒的是气他欺骗了她，让她至今仍搞不清楚到底是她撞了邪，还是都是他搞的鬼；喜的是他主动来找我，那表示和江采华比起来，她在他心目中多少还有点分量！

“小蕾，别这样，你被蒋霸山给捉弄了！”他叹口气，在床沿坐下，试着解释。

“蒋霸山？我还想问你到底有没有这号人物呢！”一听他提起把她吓破胆的名字，她的气就更往上冒。

“当然有，你昨天一整个晚上不就和他在一起？而且若不是我赶去，你早就被他掐死了！”他看着她，正色道。

“昨晚？昨晚我明明和玲瑶在一起！”她大声反驳。

“你确定她是庄玲瑶吗？”“这……”她惊住了。这个问题从昨晚就搁在她心里，现在却被他提了出来。

“身为你的好朋友，会把你带到偏僻的地方，甚至想掐死你？”他更咄咄逼问。

她睁大眼睛，心跳因恐惧而加速。

他说得没错，那个人根本不是玲瑶，这点她心里其实早就有底了。

“可是她明明是玲瑶啊！”她抚着额头，难以理解。

“只有躯壳是而已，蒋霸山借用了庄小姐的身体，他附身在她身上，然后用一些谎话把你骗回台北。”他把事情点破。

“附身？”“是的，蒋霸山不只操纵了庄小姐，甚至操纵了采华，你在我家见到的采华也同样被他利用……”“等一下，你把所有的事都推给一个莫须有的人，以为这样就能搪塞过去吗？”她阻止他说下去。

“蒋霸山确实存在的，你不是亲眼见过他？”他眉峰微皱，心想蒋霸山究竟借着庄玲瑶对她撒下什么大谎？“玲瑶说那是你的手段、你的戏法！她还说有许多女学生已着了你的道，而你最擅长用什么前世今生来欺骗她们……”她索性把话都摊开来说。

“你相信那种说辞？”他提高了音量，气她这么不信任他。

“我能不信吗？当江采华走进你家，告诉找她才是你前世的情人，在我出现之前，你们彼此相爱，她经常到你那里过夜，并且怀了你的孩子后，我还能相信你吗？为什么她也知道前世今生的事？她和玲瑶的说法完全符合

啊！在那种情形下，我只能选择相信，你必定是用同样的说法骗取了她的心！”她愤怒地握紧双拳，朝他大喊。

“当时她们都被蒋霸山给控制了，才会说一样的话！你难道对自己的感觉也不相信吗？蒋霸山这个名字是你自己想起的，他清 b 身要将你的魂魄带走，那景象你自己最清楚，那么真实的事你真以为我施个法术就弄得出来？”他站起身，生气地说。

“可是……”“我若是要欺骗你，为什么不更积极地去接近你？为什么不一开始就把你压在床上，直接占有你？何苦还要这样辛苦地忍着想拥抱你的渴望，来保护你，帮你解厄？”他替自己辩驳着，脸色愈来愈沉。

她无言以对，这正是她难以了解的地方。

庄玲遥把阙正罡说得像个色鬼一样，但以她和他相处的心得，他实在是个正派又值得信赖的人，他对她温柔体贴，照顾细微，尤其两人在一起时，那种不用言语就能心意相通的满足，无不洋溢着快乐的感觉。

她正因为这样而更加爱他！

然而，就是因为太爱他了，才无法忍受一点点的挑拨。

“也许这也是你骗取女人真心的高招，也或许……你并不如我所想的那样爱我……”嫉妒让她变得不讲道理。

“老天！你清醒一些吧！小蕾，别中了蒋霸山的计，难道你真想让他得逞，轻易离间我们？你……你竟然认为我不爱你？”他上前挺住她的肩，摇晃着她。

“我……我都胡涂了！自从遇见你后，我整个人生都乱了，早知道我就不去参加孙国钦的婚礼，这样什么事就都不会发生，也不会认识你了！”她烦躁地捂住耳朵，低头大叫。

“你错了，如果你没遇见我，你早就被蒋霸山给杀了。你宁愿那样吗？”他怒不可遏，扳开她的手低吼。

“那我也认了，说不定跟他去远比被你玩弄后心碎要好过一些！”狂乱中，她口不择言地说出最狠的话。

这句话让阙正罡卸尽了所有想解释的力气，他愣了愣，放开了她，脸上霎时封着冰霜。

“你宁愿被他折磨你的灵魂，也不愿相信我？”冻人的声音从他性感的口中说出来，别有一种冷凝的意味。

“教我相信什么？我能相信你的心吗？”“你能，只要你愿意。”他紧盯着她，文风不动。

她被他的表情震住了，他眼中的痛苦是那么深刻而明显，看着她的目光充满了责备与无奈，她忽然想起了千年以前，有个男人也用同样的眼神看过她！

不，她的前世今生不是催眠与作法所能创造的，那是她活过、爱过的记忆，谁也无法磨灭或是歪曲，那一场刻骨铭心的苦恋，只属于他和她，只属于他们彼此！

她怎么会忘了呢？怎么会笨得去相信他人的话呢？他们的爱，一直都存在！

“算了，随便你怎么想吧！不管你信不信我，不管你在不在乎生死，我都得保护你的安全，因为这是我前世在你坟前起的誓！我自己清楚，抱着你冷却的身体独自走过冰天雪地的那种孤寂与狂癫，那犹如被刀撕裂的痛，我

不想再经历一次。”他闭起眼，苦涩地说着。

她没有吭声，可是泪水已决堤而出，在苍白的脸颊上奔流。

“你知道吗？今生的相遇不是个恶作剧，也不是巧合，更非幻觉，而是我向佛祖求了千年……才得偿所愿，所以不论你怎么想，我都不会轻易放开你。”他再度张开眼，深情地看着她，静静不动。

泪眼婆娑中，眼前的他变成了一个披着袈裟的僧者，正以堆积千年的爱，回报着当年那个多情无悔的女子！

“我……我前世爱你爱到可以不要性命……但那种苦太伤人了……如果这一世还要忍受一次那样的痛……我宁愿不要爱上任何人……只要有一点点没把握，我就宁可不要爱情……”她哽咽地说着。

种种的怀疑，正因为她的心再也禁不起他的拒绝啊！

看见她哭得颤动的背脊，他心疼地将她紧紧拥住，肝肠几乎要被她的泪液哭断。

“不会了！我再也不会让你受一点点痛苦……我是为了爱你才活着的，懂吗？相信我，我不曾碰过其它的女人，更不是个骗财骗色的江湖术士，我等待了这么久，就为了与你相逢，怎么还有心思去找别人？”“可是……江采华说得就像真的一样啊……一想到你的手抱过她，你的唇吻过她，我就心碎得差点死去……”她在他怀里啜泣，飘荡了十几个小时的心，终于又回到温暖的地方。

“别哭，小蔷，我的心里全是你，早已容不下别人，你要相信我……”他吻着她的发丝，低喃着。

“你真的爱我吗？我已经没有自信了，上辈子……你吝于给我一个吻，这一世你也对我保持距离，爱情对我来说也许永远是个难题……”她靠在他肩上，哭声渐歇。

“你的难题，由我帮你解吧……”他低下头，将唇覆在她轻颤微启的柔软上。

她轻叹一声，仰起头反吻他，所有的误会都慢慢消失。

她得相信他，因为相信他等于相信她自己，如果有关前世的事都是幻觉，那她又何以会在此生寻寻觅觅？在爱情中沉沉浮浮？阙正罡知道，其实她心中一直有个结，当她顶着风雪来要求他带走她时，他却没有勇气接受她。以至于她抱憾而死。

那个结，是他结下的，现在，他得帮她解开。

双手加强了力道，他将她按向自己，温柔的吻一下子变得炽烈，他以舌尖挑开她的肩，在她芬芳的口中索求着她的响应，无形的热气透过喉间，深深地直采向她心里那团阴晦的死结。

这记长吻把两人的欲火点燃了，他拉高她的T恤，解开她的胸衣，双手覆在那两只雪白丰润的圆锥体上，不住地搓揉着、逗弄着，直到她乳尖敏感地挺立，直到她发出勾魂摄魄的嚤哼。

“正罡……”她迷醉地细喁着，手也不自觉探进他衬衫内抚摸，被他男性阳刚平滑结实的身体曲线撼动着。

他的吻从她的唇到她的颈窝，一路往下占领，最后终于来到她香甜的乳尖，尝到了他朝思暮想的美味！

她全身轻轻战栗着，那是种类似电殛的快感，以他的手为中心，同她的神经末梢不停地放电。

舔吮着她胸前的蓓蕾，他的手更展开了另一波探险，指尖从她的腰臀划向她的小腹，再从她的小腹缓缓地移往她最美、最火热的中心地带，找到了温泉般的源头。

“正罡！”她倒抽一口气，双腿发软，整个人倒向他身上。“不行……正罡，这样不行……再下去我们会破了你的禁忌……”她娇喘着提醒他。

“再没有禁忌了……”他一把N她抱上床，压止她，一双眼瞳正散发着狂野又原始的欲望。

“但是……你还要对付蒋……”她话没说完就被封住了小口，然后她只感受到他人侵犯了她的隐私处，轻柔地撩拨着。

她已说不出话来了，他的手像根魔棒，把她带进了疯狂的官能世界。

他热烈地吻着她的唇，手中的探险并未停止，他在她热而潮湿的处女源地作画，轻轻描绘着爱情最终的图像！

“啊……”她难以忍受那甜美的折磨，整个身体弓了起来。

他的喘息也变得粗重而深沉，抬起身，他迅速褪去她和他的衣服，着迷地看着她美丽的裸体，从她微张的唇，巡视到她修长双腿间的神秘三角。

“正罡……我们不可以这样……”她被他看得又羞又急，拉过被单想遮掩自己。

“不……让我爱你……让我拥有你……”他低沉沙哑的声音全是一触即发的欲望。

“可是你不是说……”碰了她，他就失去了法力，再也对付不了蒋霸山了！

“我相信爱就是最大的力量。”他说着缓缓低下头，在她身上的丘壑中落下细细的吻。

“啊……”她被他吻得欲火焚烧，扭动着胴体。

“得到你的信任与爱，就再也没有任何事物能打倒我！”他笃定地宣称，之后，更疯狂地吻向她的小腹，并托起她的臀，将头埋进她的双腿间！

她紧抓住他的短发，咬紧下唇，怕自己因太过激荡而叫出声，只能摆动着腰肢来稍稍宣泄那抹空虚的胀热。

哦，她要他！

“你好美……蔷薇……”他忘情地喊道，手尽情地揉弄着她。

“啊……”她终于叫出声了，在他的攻势下，所有的自制力全告瓦解。

他也到了极限了，于是撑起上身，将他勃起的欲望深深占进她体内，在她女性包容力最强的地方，找到了栖息之所。

在那亲密相合的瞬间，一阵刺痛传遍她全身，她痉挛了片刻，心中却兴起前所未有的喜悦。

她是他的了！

那份痛楚代表她被他接纳，她这身子、这颗心，都已成为他的一部分。

他怜惜地将她拥得更紧，热切地深吻着她的全身。

在他手指的抚弄下，她渐渐放松，双腿攀住他的腰，随着他扬起的节奏，一寸寸释放了心中的不安，也摆脱了桎梏她千年的心结。

他们在彼此的气息中找到真爱，那愈来愈激烈的肢体象征着两人已达水乳交融的境界，当高潮来时，他们抽搐地呼喊对方的名字，那声音听来就像爱神鸣奏的进行曲事后，他们相拥着睡去，月光宁谧地透过大窗，在他们的身体上洒下银光，两颗在情海中漂泊迷失许久的心，终于携手归航了。

第九章

为了专心对付蒋霸山，阙正罡向学校请了三天的假，他利用这三天在阙法天的公寓设了一个坛，并且书好一些符咒备用，好在十五日当天对付那只恶灵。

黎智蔷虽然帮不上忙，但她一直跟在他身边，寸步不离，这可不是她爱黏人，而是阙正罡的命令。

他说他不想再横生枝节，在蒋霸山被收伏之前，他不准她离开他半步。

这样的“命令”虽然霸道，却让她觉得好幸福。自从那晚两人上过床后，他对她更温柔体贴了，三天来，他们就像热恋中的情侣一般，同进同出，他还带她去他家，见到了他的母亲，和他母亲聊了好久。

她几乎是第一眼就喜欢他的母亲，并深深为他母亲开朗大方的气质心折，但更让她欣喜若狂的是，他母亲主动问起了他们的婚期，而且还催着他们要快点结婚。

于是，阙正罡便当着他母亲的面向她求婚，害她高兴得泪洒当场。

那天是她度过最愉快的一天，她离开他家后，整个人飘荡荡的，像失了魂一样。

她就要嫁给他了！

这是她长久以来的心愿呵！

成为他的妻，长伴他左右，为他生养孩子……“小蔷，在想什么？快把符贴在窗户上啊！”阙正罡的声音打醒了她的遥想。

“知道了！”她猛地惊醒。他们一早来阙法天的公寓做最后的布置，因为过了午夜就是十五了。

“当心别贴反了！”他在房里头叮咛。

“哦！”她仔细地贴着，不敢稍有疏失。

阙正罡说他叔公的房子是个古穴，在这里设坛能稍微提升阳气，因此他把战场设在这里，胜算会大些。

她将最后一道符贴好，穿过客厢，走进卧室，看见阙正罡正站在书柜前，低头专心地看著书，于是悄悄地来到他身后，突然拍了下他的肩膀，探头问道：“你在看什么？”阙正罡似乎吓了一跳，连忙合起书，脸色有点苍白。

这些天来，他的心始终飘来荡去，不似以前的安定冷静，总会被一些小事惹烦，这种靠不到边际的虚浮，严重扰乱了他原有的平和。

可是他不相信就因为他与黎智蔷结合，才会有这样的后果，他把他正气的逐渐消失归咎于身体太累的关系。

没错，一定是这样……“怎么了？”她察觉到他的异样，笑容立刻退去。

“没什么，你都贴好了吗？”他连忙挤出笑容，摸摸她的头发。

“真的没什么吗？”她不放心地追问。

老实说，和阙正罡有了进一步的关系后，她虽然觉得好快乐，但另一方面却又有点罪恶感，她知道他用那种方式来证明他对她的感情，为了让她

安心，他冒着通灵能力会消失的危险和她在一起，尽管他一再保证他没事，可是她却感觉得出他整个人似乎不像往日那般气定神闲。

“别担心，我真的没事。”他将她抱紧，安慰她。

“我真怕我害了你……”她枕在他肩上，不安地说。

“你哪有害我？那晚的事并没有错，我相信我们结合只会使力量更强，不会变弱。”他严正地反驳。

“可是……你叔公提醒过你要净心，而你父亲也在婚后力量就消失，这表示你很可能会为了我而失去你的法力……”她推开他，焦灼地看着他。

“不会的，我和他们不一样。别忘了，我还得保护你呢，怎能轻易丧失力量？”他说着便吻住她的唇，要她放心。

她忧虑地紧搂住他的腰背，在心中向老天祈求他们能顺利把蒋霸山消灭。

闻着她女性的幽香，潜伏在他体内的欲望一下子又窜出神，他低哼了一声，手不自觉撩起她的洋装下襞，抚摸着她。

突然，随着他欲念的产生，一阵晕眩向他侵袭而来，他身子一晃，向一旁倒了下去。

“正罡！”黎智蓄大吃一惊，急忙扶住他。

他双手撑在地上，对自己这种情形也是惊愕不已。难道破了色戒后力量真的会减退？那只欲望之蛇竟是心魔的化身？“正罡，你没事吧？”她忧心如焚地看着他。

“我没事，大概是这三天熬夜看书，有点累了……让我休息一下好了。”他牵强地笑着。

“都是我不好。”她扶他躺在床上后，自责地道。

“别乱想了，小蔷，我睡一下就好了，你别离开，等一下我陪你回去。”他握住她的手，希望能驱除她的慌张。

“嗯，你好好休息。”她陪在他身边，直到他睡着。

阙正罡这一睡竟睡了好久，眼看着太阳就要下山，他仍没有转醒的迹象，她不忍心叫他，于是自行一个人回到她的住处去拿换洗的衣物，再回公寓里等待七月十五过去。

她并不想久留，尽速地收拾衣服，当她打包好东西，正要离开，电话铃声忽然响了起来。

她迟疑了半晌，还是接起了电话。

“喂？”她小心地问。

“蔷薇……”电话那头竟是蒋霸山阴气沉沉的声音。

她吓得立刻挂上电话。可是没隔几秒，电话又响了。

这回她没有接听，直接转由电话录音机，她则缩在角落聆听着。

“……我现在不方便接电话，请在哔一声之后留言。”“……蔷薇，我知道你在听，呵呵呵，你想不想救你的朋友啊？她现在正和我在一起，过了午夜十二点，我的灵体就能接收到强大的力量，到时，我会先杀了她……”不！黎智蓄在心中惊叫着，手紧揪着胸口，又怒又急。

“只要你来，我就放了她……如何？这个交易不错吧！”她气得上前拿起话筒，大喝：“你别太嚣张，蒋霸山，过了十二点，你就等着魂飞魄散！”“哦？这么有把握？你以为姓阙的那小子还有用吗？他倒下了，不是吗？我觉得他现在已经打不过我了……这得谢谢你，你让他的纯阳之气尽泄，他现在破了

功，说不定躺在床上爬不起来呢！哈哈哈……”蒋霸山幸灾乐祸地大笑着。

她惊惶地瞪大眼睛，忧急与不安正蚕蚀着她的信心。

她和阙正罡的结合，果然是一件错误！

“以他现在的力量，根本不是我的对手，你……难道希望他死在我手里吗？”“不！”她被他的话吓得六神无主了。

“那就拿你的灵魂来换。我只要你，你来了，我就放过庄玲遥和阙正罡，只要你跟我走，我就再也不找其它人的麻烦。”她怔住了。

是的，蒋霸山一开始就是冲着她来的，他为了得到她不惜追逐了千年，她再怎么逃也逃不出他的手掌心，既然如此，她更不能害了玲遥和正罡，如果她的灵魂能换回他们的平安，她又有什么好犹豫的？这是她和蒋霸山之间的情仇，就由她自己来解决吧！

“好，我去。告诉我，你在哪里？”她不再畏惧退缩了，她要正面迎击，反正她若得死，她也要蒋霸山与她同归于尽。

“哈哈哈，好，够气魄，不愧是我蒋霸山看上的女人。”他洋洋得意地狂笑着。

“废话少说，你在哪里？”她不耐地低喝。

“就在上回那间别墅，这可是我找了许久才找到的极阴之地，这里最适合咱们俩完婚……我在这里等你，你来吧！”事到如今，蒋霸山还妄想娶她？那个可恶的色魔，为什么要这样死缠不休？黎智蓄怒气勃发地挂上电话，将衣物往床上一丢，拾起皮包，冲进被黑暗笼罩的夜色中，单独去赴这场死亡的约会。

阙正罡从入睡的那一刻起，灵体就脱离了躯壳，在太虚中漫游。

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灵魂出窍，也不知道要去哪里，只是感觉到离开身体的羁绊后分外轻松，也就这么任自己飘荡着，享受心灵上的清幽与平静。

其实这种情形在他小时候经常发生，他记得那时他只要睡着时，灵体就会在家里逛来逛去，他觉得别人看不见他的感觉好新鲜，因此灵体愈来愈常“出走”，到处漫游。

直到有一天，他正从外面荡回来，在玄关处突然被他父亲喝住：“正罡，别贪玩，你想让自己魂飞魄散吗？快回身体去！”父亲竟然看得见他！

他那时大吃一惊，只觉得一道强大力量将他吸回身体。

之后，他一连睡了三天，醒来后，只觉得脑中混沌，从此魂魄就安分地待在体内，不再出游了。

可是，这一次的脱离又是为了什么？他有点迷惑，这是力量的觉醒，还是消退？不知过了多久，他隐隐听见有个熟悉的声音在喊他，于是随着音波一路找寻，赫然看见了叔公阙法天。

“叔公！”他微惊，迎上前去。

“正罡，你来了。”好象算准了他会出现，阙法天倒没有太多的意外。

“你怎么会在这里？”“我得守着我的身体啊，我可还没死咧。”阙法天指指下方，透过氤氲的白雾，他的身体还守着一口气，躺在加护病房内。

“你陷入昏迷，魂才会出来，可是我……我又是怎么回事？我只是睡着了而已啊！”他困惑地问。

“你还不明白？你的身体破了戒，已经束缚不了你拥有强大灵力的灵体

了，所以你会觉得沉重又疲惫，急着出来透透气。”阙法天瞄他一眼，摇摇头。

“这么说，如果我硬要回到身体里，能力就会消失了？”“没错。早叮嘱过你别动情欲，你偏不听，看吧！等你回去后，也只是个平凡人，咱们阙家的通灵者就到此斩绝了，砧！”阙法天骂道。

“没办法，我爱小蔷，爱到不可自拔的地步了。”他一点都不后悔。

“是是是，爱啊，真伟大，你爱她，难道你就不顾她的死活？”阙法天没好气地问。

“这……”“看看你现在这样，怎么保护她？”“我可以用这种形态去对付蒋霸山。”“是哦，你现在这种样子一不小心就会被他卷进地狱，没有躯壳的保护去和鬼打架，简直就是自投罗网。”“不会的，我会很小心……”“这不是小心不小心的问题，闰鬼月十五，阴煞极重，地门大开，你一介灵魂，搞不好被当成是恶鬼吸进去，到时，你回不了身躯，等于死了一样。到时，看你还怎么去爱你的小心肝。”阙法天并非危言耸听，他是真的担心阙正罡的安全。

“可是我一回躯壳，力量消失，不等于放任小蔷被蒋霸山宰割吗？”阙正罡眉头堆挤在一起，心烦意乱。

“唉！你们年轻人哪，就是不能忍，一动起情来总是干柴烈火，什么至死不渝的，从不去想想事情的轻重缓急。上床这种事，等宰了蒋霸山再做不行吗？真是！好的不学，净学你爸的缺点。”阙法天叽哩咕噜地唠叨着。

“好了，叔公，你别再骂了，现在最重要的是如何对付蒋霸山。”他不得不打断阙法天的责难。

“如何对付？我也不知道，反正还是得靠你自己，既然你相信你们的爱，就用爱去当武器吧！”阙法天没辙地说。

“用爱？”“是啊，你也只有用这副模样才有足够的能力和蒋霸山相抗衡，若用身躯则毫无胜算。但要记住，别在回来时迷了途，阴界一片混沌，迷失了方向，就再也回不来了。”“那我就把他引出来，不进入阴界。”“那是不可能的。”阙法天否定地道。

“为什么？”“因为他有个饵，你非进去不可。”“饵？”他微愕。

“是的，那丫头就是他的饵。”“小蔷？不会吧？她就在我身边……”他说着低头往下一看，但极目所及，根本没有她的影子，心中不由得大惊。

“她已经往蒋霸山的地方去了。那丫头为了怕连累你，做了傻事，独自去赴蒋霸山的约了。”阙法天虽然认为黎智蔷太过莽撞毛躁，可是还是很佩服她的勇气。

“我的天！小蔷竟然……”阙正罡焦急不已，转身就要去把她追回来。

“等等，正罡。我之前就帮你卜过卦了，这是你的一个大劫数，而其中的关键就是黎智蔷，你的生死都掌握在她手中，端看你会不会应用了。”阙法天再度透露玄机。

“这是什么意思？”他不懂。

“总之，你要守着她，别轻易放弃就对了。”阙法天没有说出他为阙正罡卜的卦象虽然是个“绝”字，但用另一个方向来看，不也意味着“绝处逢生”，或者，要战胜蒋霸山还是有希望的。

“我要保护她，这是我今生的唯一使命，如果这个劫数注定难逃，找他认了。”他说完便不再迟疑，向不断冒出黑雾的那幢别墅奔去。

阙法天看着他消失在尘世缥缈间，叹了一口气，自言自语道：“以你的个性，就是过不了情关，否则也不会两世都为情所累了……唉，食、嗔、痴、爱、欲、狂，人世间的儿女啊，要熬多久才能修成正果？”他念完了，再度看看自己躺在医院病床上、老而不死的臭皮囊，搔搔后脑，仍是那句老话。

“我能不能长命百岁，就靠你们了。加油啊！”早已远走的阙正罡当然没听见这些，他已迫不及待地想去阻止黎智蔷独自去见蒋霸山，他的灵体正以闪电的速度冲向她，可是他忘了一件最重要的事，此刻的他只是灵体，随着午夜零时的渐渐接近，他的力量正相对地受到阴气的制煞，黎智蔷若不专心凝视，根本看不见他！

因此，当他阻挡在那幢别墅门前时，她毫无感觉地穿过他，走了进去。

“别去！小蔷！”他大声呼喝着。

她的脚步顿了顿，回头看着四周，总觉得好象有人在喊她。

“正罡？”她敏锐地喊着，可是想到他现在应该还在公寓中，不可能来到这地方才对。

“天哪！小蔷，不要进去！”他焦急地大吼，眼看着她踏进了被黑色结界重重包里的别墅，他奋力地向前扯住她的衣袖。

她只感到一阵拉力将她往外拉，呆了呆，正犹疑问，别墅里忽然传来庄玲遥的呼救声。

“救命啊……谁来救救我啊……”“玲遥！”她心一急，推开了门，冲了进去。

“不！小蔷！”阙正罡连忙以聚气成力，打算将她卷出来，可是他的力量一碰到结界，立刻就被弹了回来。

“哈哈……阙正罡，离零时还剩下两个钟头，我的元气已恢复了，你想打进我的地盘，那点点力气是不够的……蔷薇我要定了，今夜我将和她完婚，带她回地府，她永世就会是我蒋霸山的鬼新娘了……哈哈……”蒋霸山的笑声渐远，慢慢隐入别墅内。

“可恶！蒋霸山，把小蔷还给我，她已是我的人了！”阙正罡扬声怒吼，双手在胸前画个太极，然后念道：“太极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坎、艮、震、巽、离、坤、兑、干！天地纳气，归于我身，共，扁我开路！”随着他的话，他手中光芒乍现，射向那团黑幕，将蒋霸山设下的结界打通一个缺口。

阙正罡立刻纵身飞人，进入鬼域，他得在午夜之前将黎智蔷带走，否则时间一到，要出来就难了。

是啊，时间愈来愈紧迫了。

黎智蔷有点胆怯地看着这陌生之地，刚才明明走进了别墅，可是一进到里面却变成了深不见底的黑暗空间，到处弥漫着呛人的湿气，她不敢乱走，定在原地，小声地喊道：“玲遥！玲遥！”这时，庄玲遥从黑暗中冒了出来，她的面容青光粼粼，两眼也闪着红光，嘴角阴邪地笑着。

随着她的出现，原本黑漆漆的一片登时点上了好几盏橘红色的人，照亮了眼前的空间。黎智蔷清楚地看见庄玲遥和蒋霸山的影像重叠，正站在一扇高耸的巨大石门前。

“呵呵呵，你来了，蔷薇。”蒋霸山的的声音从庄玲遥口中冒出，感觉更加诡谲骇人。

“蒋……蒋霸山，你还不放了玲遥！”黎智蔷努力维持镇定，朝他怒斥。
“我会的，你过来，我就放了她……”蒋霸山朝她伸出手。他的背后就是阴界大门，只要她跨进来，他就能将她带走了。“我要你先放了她，让她离开！”她不轻易上当。

“这可难了，等我脱离她的身体，她将持续昏迷好几天，根本醒不来。不过，只要你和我走，我会把她留在结界外，等她醒了，她自己就能下山……”
“那你现在就脱离她，别再附在她身上！”可怜的玲遥，要是她知道她曾被魔鬼附过身，肯定会吓死。

“等到零时，我就用不着她了，到时我会把她送出结界……”“你如果想娶我，就用你的真面目，附在一个女人身上，你不觉得别扭，我还觉得恶心呢！”她故作嫌恶状。

“哦？你在意这个……好吧！那我就让你瞧瞧我为你思念一千年后的模样。”蒋霸山从庄玲遥的体内走出，身上依然穿著当年的新郎红袍，狰狞的脸已有一半腐蚀得露出骨头，看来就像个妖怪。

“啊！”这是黎智蔷第一吹清楚地看见他，不禁吓得倒退三步。

“怎么？害怕了？你最好早点习偿，因为你从此以后将要永远面对我这张脸。现在……过来吧！”他冷笑着，一脚将庄玲遥踢开。

她看了看毫无知觉的庄玲遥，深深吸了一口气，咬牙走向他。

“啧啧……虽然你被阙正罡沾过了，可是看来却更美了，像个熟透了的蜜桃……”他淫笑一声，看着她一步步走向他，变得异常兴奋。

眼看着就要被他抓住，她蓦地将阙正罡给她的那串小佛珠丢到他脸上，然后蹲下身扶起庄玲遥往后急退。

“啊！”佛珠的光虽然微弱，还是将蒋霸山的脸烫融了一块，他捂着脸惨叫，气得破口大骂：“贱人！你敢伤我？”突然一道黑色衣带从他袖中窜出，笔直地卷向黎智蔷的脖子，将她紧紧勒住。

“呀……”她顿时呼吸困难，死命扯着黑带，跪倒在地上。

“死吧！死了你就是我的新娘了。”他咬牙切齿地将她拖向他。

“不……”她不要就这么死去，不要啊！

就在这时，阙正罡像一道光束般闯了进来，他伸手砍断了那条黑称，旋风般闪到黎智蔷身前，瞪着蒋霸山。

“咦？阙正罡，没想到你进得来。”蒋霸山微愕。

黎智蔷的呼吸通畅了，连连吸气，抬起头，看见出手救她的是阙正罡，又惊又喜。

但是当她发现他只有半透明的身形时，整个人都呆住了！

“正……正罡！你怎么……”这是怎么回事？“马上带着庄玲遥离开这里，小蔷。”他没有回头，直接喝令。

“那你呢？”她不能撇下他不管啊！

“别管那么多了，快走！”“可是你现在这个样子……”“你现在看见的是他的灵体。哈哈，元罡大师，你破了色戒，身体变差了，只能用魂魄和我对战吗？你难道不怕零时一到，被阴门吸了进去？”蒋霸山解开了她的疑问，而且一眼就看穿阙正罡居于下风。

“是真的吗？真的像他所说……”黎智蔷听得大惊，颤抖着手穿过阙正罡的身体，难过得几乎掉下泪来。

“别蘑菇了，小蔷，你快走，我在零时之前收拾他后，便会回到身体内，

你回去守着我的身体就行了。”他转头向她解释。

“但……”趁着他们分神之际，蒋霸山已悄悄地欺近，一道掌风扫向阙正罡的门面，狞笑道“哼哼！你们谁也别想离开！”阙正罡纵身跃开，躲开那掌，身子轻盈地转了一圈，接着主动出击。

他手里画符成剑，念力一聚，一道霞光之气凝成的长剑赫然显现，他握紧剑柄，朝蒋霸山疾刺，毫不留情。

“雕虫小技，也敢来丢人现眼！”蒋霸山一声吆喝，袖中黑带如浪般涌出，而且条条都变成钢刀，贴着阙正罡的身边削过。

“小心！”黎智蔷看得心惊肉跳，手心背脊全急出了冷汗。

忽地，一条黑带无声无息地绕到她身后，瞬间就往她的脖子砍下，阙正罡惊骇地将剑直射过去，打掉了那致命的一击，并飞到她身边，急道：“快走，左后方有个出口，带着庄小姐直接出去，别回头！”“但你撑得住吗？”她要他的一句保证。

“当然，我会毁了蒋霸山，让他再也不能缠着你。”他说得很有把握。

黎智蔷相信了他，点点头，用力扶起庄玲遥。

“好，我带玲遥走，但你答应我，你一定不能死！”她眼里已充满担忧的泪水。

“我不会有事的，相信我。”他直盯着她。

蒋霸山不让她有逃的机会，再度攻了过来，阙正罡反身一档，大喝：“快走。”黎智蔷于是背起庄玲遥，朝阙正罡说的那个出口走去。

“不准逃！蔷薇，你要是走了，我会撕裂这小子的魂魄，让他和我一样成为游魂！”蒋霸山怒声恐吓。

“别听他的，小蔷，快走，等你回到叔公的公寓，我就会醒了！”他也向她喊话。

黎智蔷咬着下唇，忍住眼泪，仍然朝出口走去。

“我要杀了你！元罡！你这臭秃驴！”蒋霸山气极了，整张脸涨成了青紫色，衣服也噗咱地不住鼓动，一股强烈的阴气立刻充满了整个空闲，然后形成了小小的风暴。

阙正罡心中一凛，蒋霸山此时的力量大得超乎他的想象，要是再让阴门大开，他肯定会放在他手下。

于是他凝住气息，稳住下盘，以纯阳的罡气制造反方向的旋风，尽力与他对抗。

霎时，狂风怒啸，一片阴晦不明，黎智蔷寸步难行，好几吹也差点被卷回去。

好不容易，她终于来到出口，隐约看见外头的景物正是别墅的大门，她把庄玲遥推了出去，自己正要跟着离开，突然间，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声音响起，整个气变得更阴沉了，她感受到空间正在变化，一阵阵冷得让人发毛的风从她背后吹来，而她眼前的出口也变得愈来愈小……这时，她听见蒋霸山的狂笑声，“哈哈……时辰已到！阴界的大门要开了，元罡，你受死吧！”“啊！”阙正罡的一声痛呼接着传来。

她震惊地转回头，再也顾不得出口密闭后就出不去，义无反顾地朝黑暗的最深处奔去。

她不能就这么走掉，如果要死，也应该是她，不是阙正罡！

逆着风向冲进原来的地方，她看见蒋霸山身后的那道门正缓缓打开，

好多妖魔鬼怪、魑魅魍魉纷纷从里头窜出，蒋霸山高举着双手，接纳着里头散发出的极阴之气，模样愈来愈可怕。

而阙正罡则倒在地上，手臂上有一道长长的伤口，他的气正不断地从那道伤口中流出，整个人逐渐变得虚弱。

“正罡！”她奔向他，急得大哭。

“小蕾？谁教你回来的？阴界一开，你就走不了了！”阙正罡又是焦怒，又是难过。

到最后，他竟护不了她……“我不走了！让我和蒋霸山一起去吧！我不要你死！”她哭着大喊。

“你不能和他去！他会永世折磨你的啊！”他挣扎着要起身，但力量正迅速地消退，根本站不起来。

“我不在乎了，只要你平安活着，要我怎么样都无所谓！”“你……”他心疼得恨不得紧紧拥住她。

为什么到最后会变成这样？前世他看着她死去，这一生还要再经历一次那种伤痛吗？！

难道命运真的无法改变？“哈哈，好个痴情女！蔷薇，过来吧！现在你就算想走也走不了了……”蒋霸山一下子介入他们之间，手往她天灵盖一按，将她的魂从她身上揪了出来。

“小蕾！”阙正罡无力地大喊，眼睁睁看着她被蒋霸山拉进门去，自己也被门内的吸力一寸寸吸过去。

“蒋霸山，我跟你走，你放了他！”黎智蔷焦急又生气地狂叫。

“哼，放了他？不，我要他下十八层地狱去受苦受难，去尝尝我所受的苦，我要他永世不得超生！”蒋霸山奸笑道。

她这才看清蒋霸山的企图，他根本没打算放走他们任何一个人！

“你这个早该死千次万次的混蛋！”她气得大吼，千年来所受的委屈全部涌了上来。

她的爱、恨、情、怨……全都断送在这个恶人的手里，她不能再忍了，她不能再妥协了！

“你这无聊的诅咒与游戏，都该结束了！”一股庞大的怒气从她的体内爆发出来，她的手掌忽地聚满光热，直接打入他的胸口。

蒋霸山身体晃了晃，低下头，难以置信地看着胸前那个被她拳头打穿的破洞，愣了许久，才痛苦地咆哮，“啊……”他疯狂地在地上滚来滚去。

“小蕾！”阙正罡诧异于她突如其来的力量。

她飞奔到阴界大门前，拦住了往里头飘去的阙正罡。

“我不要再受他的纠缠了，正罡，帮我杀了他！”她冷凝着眼，紧握住他的手。

阙正罡只控。有股强大的力量从她手中传了过来，他全身一震，再度充满了充沛的正气。

他发现她变得不太一样，沉静的脸孔散发着非凡的正气与原始母性的光辉，而且气势凛凛，锐不可当……“好，我们一起动手。”于是，他不再浪费机会，与她手牵着手，以意念形成一把天罡伏魔剑，飞向蒋霸山，一齐将剑刺进他的眉心。

“啊……”蒋霸山凄厉地吼叫着，整个结界散了，他的魂魄从眉心开始逐渐龟裂，然后碎成一片片瓦砾，化为尘粉，被阴界吸了进去。

到此，被诅咒的阴灵终于被消灭了！

恶人解决了，但阙正罡和黎智蔷却还未脱离险境，阴界专吸游魂，他们两个都没躯壳保护，正一节节被吸往大门。

“小蔷，你先走！”他将她往门外推。

“不，你先走！”她不依，倔强地看着他。

“这样下去我们都会死！”他激动地看着她。

“死就死吧！我已是你的妻了，你到哪里，我就跟到哪里。”她深情地望着他，已将生死置之度外。

“你……”拥有她的一片真情，他死也没有遗憾了。

因此，他们不再挣扎，反而互相拥吻，紧紧缠泡在一起，任灵体被狂流吸去。

倏地，一道光从黎智蔷的肚子里扩散开来，形成了一个球体，将他们两人包住，往反方向飞了出来。

那道光芒和煦又温暖，亲昵地环绕着他们，带着他们远离灾难，远离死亡，飞向永远……

第十章

又是一场喜气洋洋的婚礼，宾客们的恭喜声此起彼落，每一个人好象都很高兴似的，尤其是新郎、新娘出现的时候，大家更是喧嚷得差点把餐厅的窗户震破。

黎智蔷身着白纱，与阙正罡并肩走向红毯的彼端，在经过致词、交换戒指后，在所有人的见证下，他们成了真正的夫妻。

“恭喜啊！小蔷，没想到你会比我先结婚，而且还嫁给了这个你当初气得要命的阴阳眼男人！”庄玲遥打扮得花枝招展，笑嘻嘻地挖苦着。

她已不记得任何事了，记忆中有三天的空白，但乐观的她也不以为意，仍照样开心过活。

黎智蔷瞥了阙正罡一眼，暗暗好笑，要是把真相告诉她，保证她吓得煮命缩短一半。

“怎么？你在嫉妒吗？”她笑着问。

“哎，我才不嫉妒呢！我从第一次看见你们含情脉脉地执手相看，就有预感你们会结婚。”庄玲遥摆摆手，说得好象她有先见之明。

“是吗？我还不知道你能未卜先知。”阙正罡也是笑不可抑。

“算了吧，她如果有未卜先知的能力，怎么会到现在还找不到男朋友？”黎智蔷故意糗她。

“谁说找不到？我只是不想主动，我也要那个前世欠我情债的男人主动来找我……”老实说，庄玲遥是有点羡慕她。

“啊，这可难了，那个男的搞不好什么都忘了，那你不就要苦等一辈子？”阙正罡笑着道。

“不会吧？我的命不会那么惨吧……”庄玲遥气得跺脚，转头朝宾客们大叫“喂，谁觉得我眼熟的，赶快过来和我相认……”“我！我认识你！你是庄阿姨！”一个七岁的小男孩立刻高举右手响应。

“天啊！我不相信，怎么会是个小鬼？天啊！”她愁苦着脸哀号。

被她这么一闹，大家不禁笑成一团，气氛变得更融洽了。

黎智蔷看着这幸福温馨的景象，不再抱怨婚礼无趣了，因为以前都是参加别人的婚礼，才会无动于衷，但现在她已找到心爱的人，美好的未来就在眼前，就算有人不是真心祝福，她也不介意。

“呵呵呵，好热闹哪！没想到我还能活过来吃这一场喜酒，这双喜冲得可真是时候……”阙法天拄着拐杖走到他们面前，笑得合不拢嘴。

“叔公。”阙正罡与黎智蔷同时向他行个礼。

“好了，好了，你们也别说我啦，你们能平安可不是我的功劳，而是靠丫头肚子里的小宝贝哦！嘿嘿，爱情的确是有那么点力量的哪，虽然我这老光棍什么都不懂……”阙法天朝他们挤挤眼，笑着揶揄。

黎智蔷和阙正罡相视一笑，一齐看向她的肚子。

他们是后来才知道，最后给他们力量，帮他们除掉蒋霸山，并且救回他们的，正是黎智蔷肚子里才刚受孕的小生命！

那个生命体在他们结合的那天就产生了，他似乎遗传了阙家的特殊能力，还未成形就能感应一切，因此才会在紧急关头把他们的灵体平安救出……这一定是佛祖菩萨的保佑！

黎智蔷由衷地感激老天赐与她这段姻缘，让她的爱有了结果。

“对了，阙家的义务你别管了，正罡，你还是去教你的书吧！”阙法天又接着说。

“为什么？你不是说你要退休了，后继无人吗？”阙正罡早知道他在打什么主意了。

“现在后继有人啦！你的孩子比你更强，我算过了，他可不是个泛泛之辈，将来我得把所有的东西都传授给他，好让他发扬我们阙家的精神，光耀门楣。这样的天才得从小就开始培养，我首先要教他五行八卦……”阙法天喳喳呼呼地嚷着，黎智蔷和阙正罡则相依得更紧，一点也不热中这个话题，不管肚子里的孩子是否拥有适灵力量，他们都会好好爱护他，因为这个小宝贝是他们苦恋了千年才拥有的结晶，是他们真心相爱的证明！

“我爱你……”她说。

“我爱你……”他说。

在彼此幸福的眸光中，他们仿佛看见了一男一女携手走过寺庙前曾经洒满鲜血的雪地，冰封后的大地，在来年春阳的照射下，早已开出了一大片蔷薇，正迎着微风，绽放在每一对有情人心中。

《全书完》12345 炽天使书城收集整理

